



北京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BAIC MOTOR CORPORATION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958



二零一五年年報

* 僅供識別



概念跨界車型 紳寶 OffSpace



目錄

2	公司資料
3	董事長致辭
5	總裁致辭
7	財務資料概要
9	公司簡介
18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26	董事會報告
42	監事會報告
44	企業管治報告
57	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
66	人力資源
67	獨立核數師報告
69	合併資產負債表
71	合併綜合收益表
72	合併權益變動表
74	合併現金流量表
76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46	釋義

公司資料

公司法定名稱

北京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英文名稱

BAIC Motor Corporation Limited

註冊辦事處

中國北京市順義區順通路25號5幢 郵編：101300

總部

中國北京市順義區仁和鎮雙河大街99號 郵編：101300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銅鑼灣勿地臣街1號時代廣場二座36樓

授權代表

李峰先生

中國北京市順義區仁和鎮雙河大街99號5樓

閻小雷先生

中國北京市順義區仁和鎮雙河大街99號5樓

公司秘書

閻小雷先生

中國北京市順義區仁和鎮雙河大街99號5樓

香港法律顧問

高偉紳律師行

香港中環康樂廣場1號怡和大厦27樓

中國法律顧問

君合律師事務所

中國北京市朝陽區建國門北大街8號華潤大厦20層

核數師（外部審計機構）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中環太子大廈22樓

普華永道中天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

中國上海湖濱路202號

普華永道中心11樓

合規顧問

申萬宏源融資（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軒尼詩道28號19樓

外部公司秘書

凱譽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銅鑼灣勿地臣街1號時代廣場二座36樓

主要往來銀行

北京銀行金運支行

中國北京市海淀區西直門北大街甲43號金運大厦A座

中信銀行奧運邨支行

中國北京市朝陽區大屯路慧忠北里309號樓D座首層

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H股股份代號

1958

投資者查詢

投資者專線：(86)10 5676 1958；(852)3188 8333

網站：www.baicmotor.com

電子郵件：ir@baicmotor.com

董事長致辭



165.01 萬輛

二零一五年，北京品牌、北京奔馳、
北京現代合計實現整車銷售165.01萬輛，
同比增長

4.8%

63.2 億元人民幣

二零一五年，實現年度利潤
人民幣63.2億元，同比增長

8.2%

尊敬的各位股東：

二零一五年是本公司在香港上市的元年。去年底，本公司在兩岸頗具份量的「第五屆中國證券金紫荊獎」評選中，榮獲「最佳上市公司」和「最佳投資者關係管理上市公司」兩項殊榮，這體現了資本市場對本公司上市首年所取得成績的充分認可。在此，我謹代表本公司董事會，向各位股東對本公司及本集團的發展所給予的支持和厚愛表示衷心的感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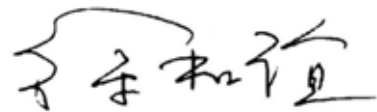
二零一五年度，面對宏觀經濟增長放緩、汽車行業競爭加劇等種種挑戰，本集團依然取得了不俗成績：北京品牌、北京奔馳、北京現代合計實現整車銷售165.01萬輛，同比增長4.8%；本集團實現合併口徑收入人民幣841.1億元、同比增長49.2%，實現毛利人民幣152.8億元、同比增長70.1%，實現年度利潤人民幣63.2億元、同比增長8.2%。其中，北京奔馳迎來爆發式增長，表現尤為突出，全年實現整車銷量250.2千輛，增速達到72.0%，增速高居國內豪華車市場第一，實現營業收入人民幣66,262.8百萬元、經營利潤人民幣7,819.9百萬元，較二零一四年分別大幅增長50.8%和135.4%，成為本集團的又一個支柱企業。此外，北京現代高附加值的D+S產品銷量比重進一步增加，品牌價值不斷提升；北京品牌通過提升研發效率、調整產品策略，以及持續推進降本增益和去庫存化戰略，全面加強能力建設。

董事長致辭

二零一六年，是中國經濟「十三五」的開局之年，本集團也已經制定了未來五年的戰略計劃—π計劃，本集團將致力於依托「中國製造2025戰略」的步伐、全面推進戰略計劃落地，力爭到二零二零年全面完成企業改革轉型、向國際化汽車企業目標整體邁進。具體而言，至二零二零年，北京品牌實現產品競爭力全面支撐下的品牌競爭力提升，力爭躋身國內自主品牌行業排名前三行列；北京奔馳將力爭登頂中國轎車市場豪華品牌第一的寶座；而北京現代的戰略目標是力保合資品牌第四、爭取更好的佳績。

在經歷了上市元年的磨礪後，我們有理由相信本公司及本集團已經為二零一六年完成了蓄力，為迎接未來新的增長做好了準備。一是堅定不移地走創新之路。二是以「調結構、促轉型、擴內涵、要效益」為經營指導方針，謀求新的經濟增長點。三是不斷完善法人治理結構，提高治理水平，完善合規與風險應對機制，建立健全環境、社會與管治規範，進一步推進國有企業改革，實現資金、人才、渠道等資源合理、有效地配置。

最後，本人謹此向一年來付出辛勤努力的管理團隊、全體員工、業務伙伴，以及支持和關心我們的全體股東表示衷心的感謝！



董事長
徐和誼

二零一六年三月二十四日

總裁致辭



尊敬的各位股東：

本人欣然提呈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審計的綜合業績。

二零一五年，儘管受限於宏觀經濟正處於深度調整之中，復蘇動力不足，在董事會的正確領導下，本集團以「調結構、促轉型、擴內涵、要效益」為經營方針，堅持自主創新，規模發展，完成了各項生產經營指標，主要業績如下：

二零一五年，宏觀經濟增速始終處於近年低位。經濟的降速和下行壓力，給汽車行業帶來了猛烈的衝擊。本集團主動作為，穩中求進、逆勢而上，自主品牌、合資品牌合計完成整車銷量1,650.1千輛，同比增長4.8%，其中：自主品牌北京品牌全年銷量337.1千輛，同比增長8.9%，紳寶D系列、X系列持續發力推出五款車型，威旺MPV平台繼續發力，M30成功上市，贏得了市場的口碑；北京奔馳完成整車銷售250.2千輛，同比增長72.0%，銷量、利潤可觀；北京現代正處於結構調整的空檔期，在連年產能受限的不利形勢下，仍然實現了整車銷售1,062.8千輛。此外，本集團在降本增效、新產品研發、質量控制、管理創新等生產經營的主要環節也均取得了重大的突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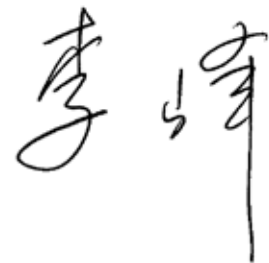
二零一六年，汽車行業機遇與挑戰並存。面對日趨激烈的市場競爭態勢，SUV市場還在持續火爆，互聯網+汽車形成的新業態對傳統模式的衝擊，汽車企業仍大有可為。本集團將按照董事會的要求，更加注重提高發展質量和經濟效益為中心，全面推進經營管理提質、增效、升級，在現有基礎上，進一步提升盈利能力。基於上述背景，本公司適時提出了以「提質增效」為經營重心堅持「調結構、促轉型、擴內涵、要效益」的年度經營方針。

總裁致辭

二零一六年，是北京汽車2016-2020年戰略計劃—「π計劃」開局之年，北京品牌將籍SUV元年的開局之勝繼續發力SUV市場、並加大力度推進新能源車型的開發與投放，推進新能源+SUV「E+S」戰略，形成雙輪驅動的協同產品佈局；北京奔馳將抓住豪華車市場高速增長的契機，通過新工廠投產及深化與戴姆勒戰略合作，繼續保持高速增長勢頭。同時，北京現代通過在新生產基地如期投產竣工，新能源車型的資質准入及開發，中高端+SUV「D+S」產品的比例將進一步提升，從而穩固國內乘用車行業第一陣營的位置、並在SUV車型市場尋求新的突破。

二零一六年，本公司將以改革創新為引擎，以自主品牌、新能源汽車、國際化和汽車智能化為主要着力點，把握「互聯網+」趨勢，加強業務內部優化和資源整合；做好自主品牌、合資品牌兩者間的戰略協同、業務協同與資源協同，著重在品質經營、精益經營、品牌經營上下功夫。讓資源、經驗、模式真正的流動起來、共享起來，充分發揮管理協同效應和整體作戰能力；加強全面預算管理，持續推進全價值鏈成本控制；不斷豐富產品品系，提升研發效率，持續提升產品競爭力；全面提升北京品牌的經營業績，切實發揮合資企業的能力優勢，努力使本集團成為中國汽車的領導品牌。

最後，我謹代表管理團隊，對各位股東、董事會、監事會的支持，以及全體員工的辛勤付出表示衷心的感謝！



總裁
李峰

二零一六年三月二十四日

財務資料概要

本集團於二零一一年至二零一五年度綜合財務資料概要如下：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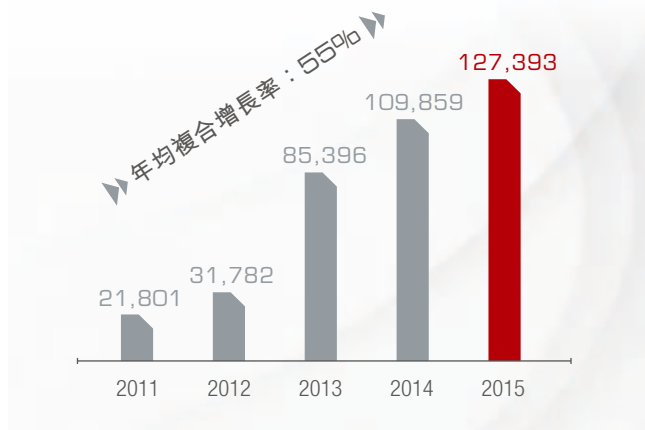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綜合收益					
收入	84,112	56,370	12,782	3,520	1,916
銷售成本	68,835	47,387	12,367	3,688	1,888
毛利／(毛虧)	15,277	8,983	415	(168)	28
其他利得－淨額	1,244	1,540	620	1,856	106
分銷費用	8,002	5,646	2,203	1,031	399
行政費用	4,039	3,455	1,316	506	355
財務費用－淨額	416	533	474	158	82
合營企業投資收益份額	4,102	5,712	5,987	3,835	3,572
聯營企業投資收益／(虧損)份額	155	97	36	(43)	(86)
除所得稅前利潤	8,321	6,698	3,065	3,785	2,784
所得稅費用	1,999	857	114	226	21
年度利潤	6,322	5,841	2,951	3,478	2,567
歸屬於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3,319	4,511	2,714	3,417	2,598
非控制性權益	3,003	1,330	237	61	(31)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總資產、總負債及非控制性權益					
總資產	127,393	109,859	85,396	31,782	21,801
總負債	80,324	67,890	54,342	15,770	10,501
非控制性權益	12,059	8,614	7,362	215	441

註：由於二零一四年收購了廣州公司100%股權，構成同一控制下企業合併，因此二零一四年本公司列載綜合財務資料時重述了二零一三年數據。二零一三及二零一四年數據摘自本公司二零一四年年報，二零一一及二零一二年數據摘自本公司招股書。

財務資料概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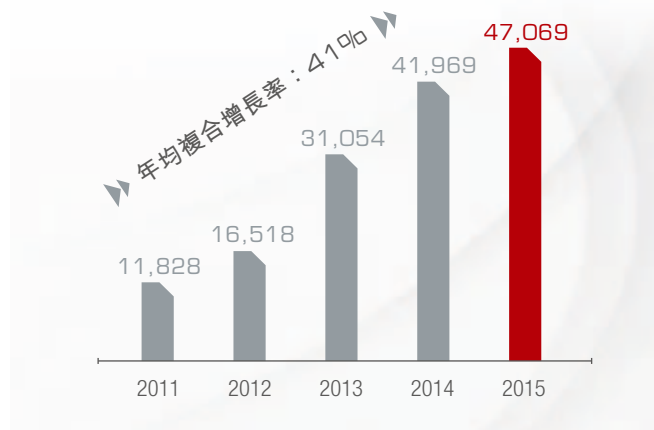
總資產

人民幣百萬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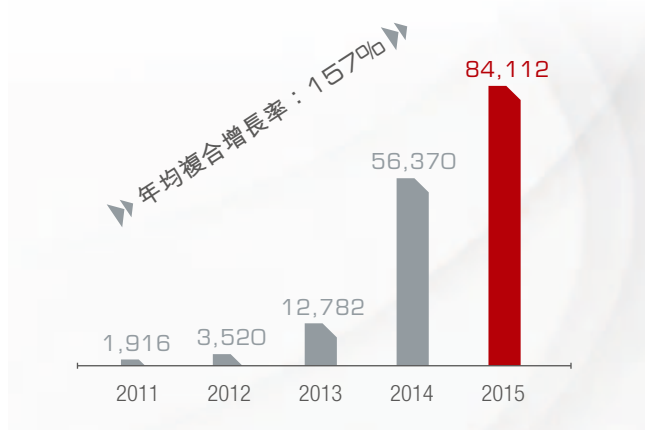
總權益

人民幣百萬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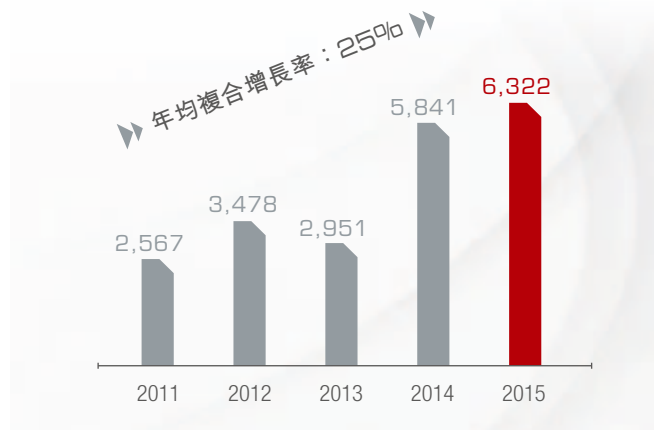
收入

人民幣百萬元



年度利潤

人民幣百萬元



公司簡介

整體情況

本公司成立於二零一零年九月，是北汽集團乘用車整車資源聚合和業務發展的平台，是北京市政府重點支持發展的企業。

我們是中國領先的乘用車製造商，也是香港聯交所上市的大型乘用車製造商之一。我們擁有：(i)技術平台先進且銷售穩健增長的北京汽車自主品牌（「北京品牌」）業務；(ii)歷史悠久的梅賽德斯－奔馳豪華車業務；及(iii)銷售規模行業領先的現代中高端品牌業務。我們提供的乘用車品牌組合高度多元化且互補，覆蓋了合資豪華、合資中高端、自主品牌中高端和自主品牌經濟型乘用車不同的細分市場。我們提供多種乘用車車型，覆蓋了全系列轎車、SUV、MPV、交叉型乘用車和新能源車產品，可滿足消費者對不同種類車型的需求。

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十九日，本公司完成首次公開發行H股並在聯交所主板掛牌上市，（H股股票簡稱：北京汽車；H股股份代號：1958）。

北京品牌

目前，我們的北京品牌乘用車業務包括紳寶系列、北京系列、威旺系列的產品，及基於傳統車型生產製造的新能源產品。我們的北京品牌生產基地主要有：北京基地（即本公司北京分公司）、株洲基地（即本公司株洲分公司）、廣州基地（即本公司附屬公司廣州公司）。

二零一五年度，我們共售出337,102輛北京品牌乘用車，同比增長8.9%。

紳寶

二零一三年五月，紳寶系列乘用車正式銷售。紳寶是北京品牌中高端乘用車產品系列，以重視車輛性能和成本效益的消費者為目標群，「為性能執著」是紳寶的品牌理念。

二零一五年度，紳寶系列在紳寶D20、紳寶D50和紳寶D70三款轎車產品的基礎上，繼續推出運動轎車紳寶CC和高端轎車紳寶D80。作為公司SUV元年，相繼推出了紳寶X65和紳寶X25兩款SUV，進一步豐富了紳寶系列產品線。二零一六年，紳寶系列又將推出紳寶X55和紳寶X35兩款SUV產品，適應市場需求，強勢逐鹿SUV市場。

北京

二零一三年十二月，調整品牌定位後的北京產品正式上市，是傳承北汽越野半世紀的軍車血統與硬派基因打造的純粹硬派越野先鋒品牌，「唯越野 行無疆」是北京牌的品牌理念。

目前北京系列的在售車型為北京(BJ)40越野車型。二零一六年，北京系列將繼續打造「越野世家」定位，推出北京(BJ)40四門版以及北京(BJ)80車型，產品覆蓋中高端越野車市場。

威旺

我們於二零一一年開始銷售威旺系列乘用車。我們的威旺產品系列目前主要集中於交叉型乘用車、MPV產品，並以中國的小微企業用戶和個人用戶為目標群。主要產品包括交叉型乘用車威旺306與威旺307、MPV型乘用車威旺M20及改款型M30，並計劃於二零一六年推出首款SUV車型S50產品和全新MPV車型M50產品。

新能源產品

在新能源車方面，公司全面鋪開傳統車型的新能源改造措施，積極推進各生產基地的新能源車型生產準備，實現SUV產品與新能源產品的雙輪驅動。2015年，我們的明星車款EV系列產品進一步豐富，在E150EV、EV160基礎上推出EV200車型，並推出基於熱銷傳統轎車改造的EU260、ES210車型。2016年，北京汽車繼續踐行「E+S」戰略，在新能源領域乘勝追擊，推出國內首款純電動SUV車型－EX200，並推出EH400這一全新新能源旗艦轎車車型，從而形成5款新能源車型的高覆蓋產品體系，領跑純電動新能源車市場。

公司簡介

北京奔馳

北京奔馳是本公司的附屬公司。本公司持有北京奔馳51.0%股權，而戴姆勒及其全資子公司戴姆勒大中華區投資有限公司持有北京奔馳49.0%股權。按二零一五年銷量計算，北京奔馳是中國合資豪華乘用車市場第三大生產商。

二零一五年度，北京奔馳共售出250,188輛乘用車，同比增長72.0%。

北京奔馳於二零零六年開始銷售梅賽德斯－奔馳品牌乘用車，目前生產和銷售梅賽德斯－奔馳E級轎車、C級轎車、GLC級SUV、GLK級SUV及GLA級SUV。北京奔馳於二零一五年四月發佈GLA級SUV；二零一五年四月發佈梅賽德斯－奔馳標準軸距C級轎車；二零一五年十月發佈GLC級SUV並計劃於二零一六年發佈全新一代梅賽德斯－奔馳E級轎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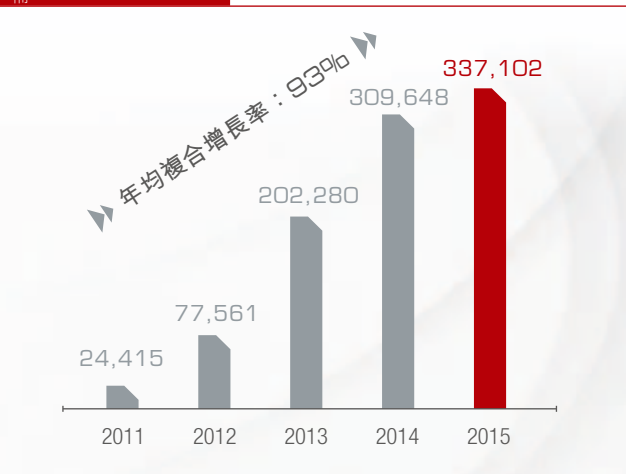
北京現代

北京現代是我們和現代汽車的合營企業。我們的附屬公司北汽投資及現代汽車各持有北京現代50.0%股權。北京現代是二零一五年中國第二大的合資乘用車品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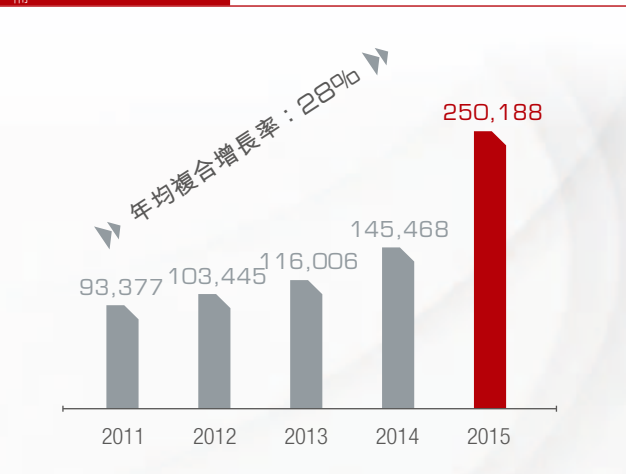
二零一五年度，北京現代共售出1,062,826輛乘用車，同比下降5.1%。

北京現代於二零零二年開始生產和銷售現代汽車品牌乘用車，目前生產和銷售主要包括中型轎車第九代索納塔、名圖、索納塔名馭，SUV全新途勝、全新勝達、IX35、IX25等車型。北京現代於二零一五年三月發佈了中高級轎車第九代索納塔；二零一五年九月發佈了SUV全新途勝；二零一六年三月份上市中級轎車領動，及計劃上市全新緊湊車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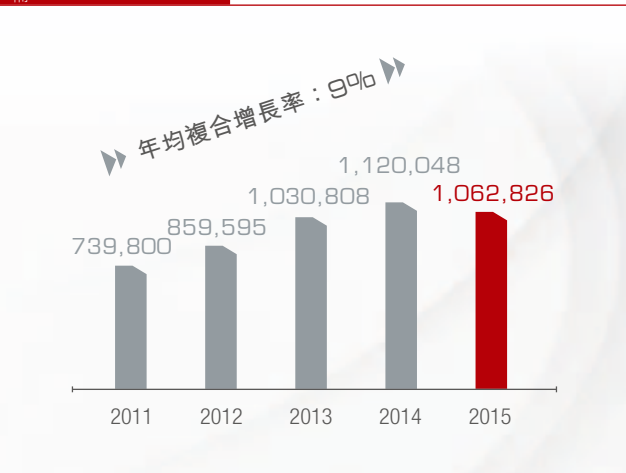
北京品牌銷量情況



北京奔馳銷量情況



北京現代銷量情況



公司簡介

發動機和汽車零部件

北京品牌方面，我們製造發動機和其他核心汽車零部件，用於製造我們的乘用車，同時也銷售給其他汽車製造商。我們通過消化吸收薩博技術，採取合作開發和自主開發相結合的方法，相繼完成了發動機和變速器的產品開發並實現了量產製造，廣泛用於紳寶、威旺、北京等產品系列的乘用車。同時，我們生產北京汽車自用的凸輪軸及連桿等核心汽車零部件。目前，凸輪軸、連桿等產品供應奔馳、現代、菲亞特等十幾家汽車製造商。

北京奔馳於二零一三年開始製造發動機。北京奔馳的發動機生產基地設計年產能達300千台，是梅賽德斯－奔馳品牌汽車在德國以外的唯一發動機生產基地，這使得北京奔馳可製造發動機的關鍵零部件，隨著發動機缸體、缸蓋、曲軸等零部件的出口，進一步提升了北京奔馳在戴姆勒全球生產網絡中心的連繫及地位。

本集團的生產設施

本集團擁有專門的生產設施製造和組裝產品。本集團所有的生產基地均位於中國境內，且均配備先進的生產設施。

經銷網絡

本集團已在中國建立廣泛的經銷網絡，北京品牌、北京奔馳、北京現代各自單獨開展銷售和營銷活動。

我們的研發情況

本集團相信，研發能力對未來發展至關重要。本集團的研發包括自主研發以及與合作伙伴建立聯盟進行研發。北京品牌主要通過本公司的乘用車研究院開展研發活動，其研發活動主要關注於產品開發、質量控制、製造開發和採購控制。

二零零九年，北汽集團收購薩博技術，包括三款薩博車型的結構設計、兩個渦輪增壓發動機、兩個變速箱和生產工具及模具。通過採用及升級薩博的設計及技術標準，北京品牌已建立自身的乘用車設計及開發所需的自主乘用車平台、系統及零部件。

二零一五年二月六日，本公司和MBtech Group GmbH & Co. KGaA (「MBtech」) 訂立了成立合資公司－北京北汽德奔汽車技術中心有限公司。預期該項目將促進本公司研發能力的優化提升，有力的支持本公司自主品牌的發展，有利於進一步完善本公司作為汽車製造型企業的整體能力，整體功能，提供企業核心競爭力，響應國家倡導的提升自主創新能力的要求。

此外，北京奔馳已於二零一四年七月啟用新的位於北京的研發中心。該新研發中心佔地約15萬平方米，配備全球一流的研發設施，負責本地化適應設計及零部件本地化生產、新能源車引入、整車和零部件測試、試制以及逐步建立完整試裝工廠。這也是戴姆勒在德國境外合資企業中最大的研發中心。

公司簡介

我們的公司架構

我們的股權結構多元化、國際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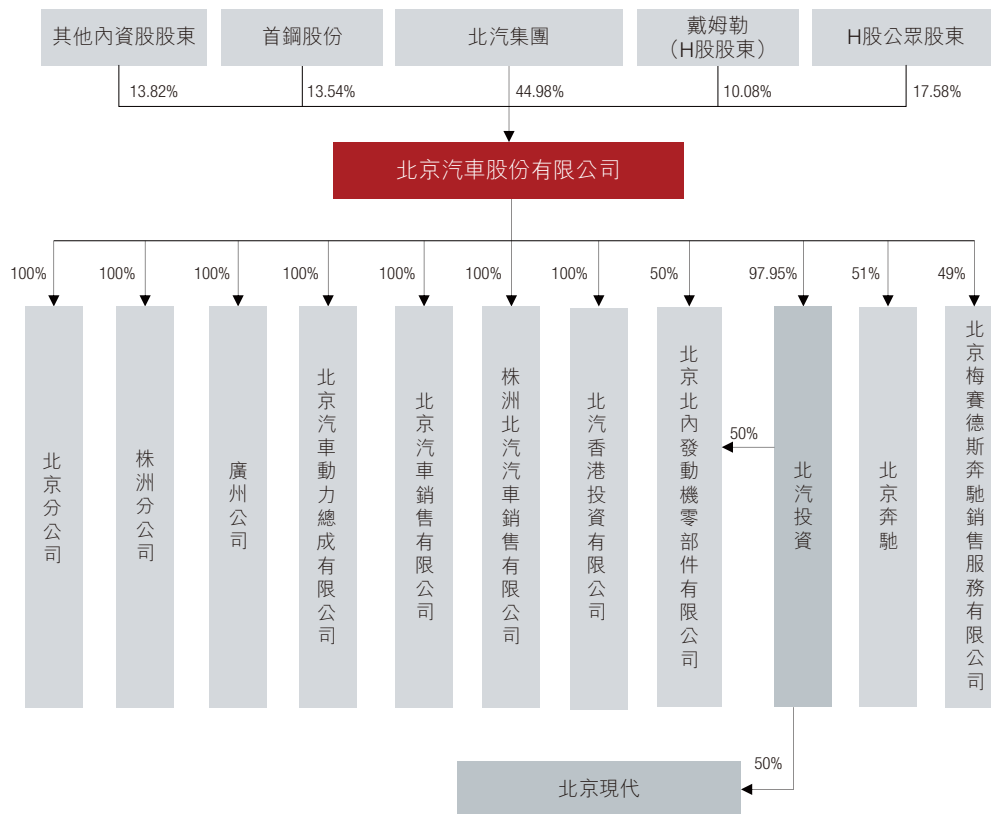
北汽集團是本公司唯一的控股股東，截至本報告出具日持有本公司44.98%股權。北汽集團是中國五大汽車製造集團之一，擁有50多年的運營歷史，目前已發展成為多元化業務組合，集汽車整車研發與製造、零部件製造、汽車服務貿易、教育和投融資業務以及新興產業培育為一體的綜合現代化汽車企業集團，而本集團是北汽集團重點打造的乘用車資源與業務發展平台。

首鋼股份是本公司的第二大股東，截至本報告出具日持有本公司13.54%股權。

為全面鞏固本公司與世界一流汽車生產商戴姆勒的戰略合作關係，自二零一二年開始，本公司、北汽集團與戴姆勒簽署了一系列協議，包括戴姆勒入股本公司、本公司增持北京奔馳股份、本公司收購福建省汽車工業集團有限公司所持的戴姆勒合資公司福建奔馳汽車工業有限公司股權、技術許可使用及關於銷售及服務的安排。截至本報告出具日，戴姆勒持有本公司10.08%股權。

公司簡介

以下載列截至本報告出具日，我們的主要公司架構如下：



北京品牌 • 主要車型



北京奔馳 • 主要車型



北京現代 • 主要車型

- ⑨ 全新GLC SUV
- ⑩ GLA SUV
- ⑪ 標準軸距C級運動轎車
- ⑫ E級轎車
- ⑬ IX25
- ⑭ 領動
- ⑮ 第九代索納塔
- ⑯ 全新途勝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行業概覽及業務分部概況

行業概覽

二零一五年全球經濟整體較為疲軟，不同國家和地區情況分化較為明顯，IMF（國際貨幣基金組織）預測數據顯示全年增速3.1%，較二零一四年下降0.3個百分點。二零一五年下半年，在各類「穩增長」政策的作用下，中國宏觀經濟於四季度逐步趨穩，國內生產總值（「GDP」）實現6.9%的增長，較二零一四年下滑0.4個百分點。

根據中國汽車工業協會的統計資料，二零一五年乘用車銷量21.1百萬輛，再創歷史新高；同比增長7.3%，相比二零一四年同期增速回落2.6個百分點。對中國乘用車市場而言，二零一五年是跌宕起伏的一年，上半年受到整體經濟增速放緩、股市震蕩等多重外部經濟因素的影響，呈現一路走低的態勢。第三季度在利好政策作用下，乘用車市場逐步回暖，體現出強力反彈的趨勢。

業務分部概況

二零一五年度，本集團的銷售業績呈現逆市增長的態勢，以北京品牌、北京奔馳及北京現代三個品牌合計全年實現傳統汽車和新能源汽車銷售1,650.1千輛，同比增長4.8%。其中北京品牌與北京奔馳共實現整車銷量587.3千輛，同比增長29.0%，較中國乘用車行業7.3%的增速高21.7個百分點。

北京品牌緊抓MPV、SUV和新能源市場高速提升的機遇，投入多款新車型上市，全年實現傳統汽車和新能源汽車銷量337.1千輛，同比增長8.9%；北京奔馳的銷售業績突飛猛進，全年實現銷售250.2千輛，同比增長72.0%；北京現代全年因受轎車市場負增長、競爭升級、結構調整等多方面影響，實現整車銷售1,062.8千輛，同比下降5.1%。

北京汽車製造廠有限公司（北汽集團的附屬公司）的越野車年度銷量為1,615輛。

此外，本集團在降本增效、新產品研發、質量控制、管理創新等生產經營的主要環節也均取得了一定的突破，為經營工作進一步的深化調整，和實現二零二零年的「π計劃」目標奠定了堅實基礎。

北京品牌

二零一五年受到經濟下滑和股市震蕩等多方面影響，乘用車市場增速繼續放緩。面臨嚴峻的市場情況，北京品牌為鞏固和擴大市場佔有率向消費者提供了額外的促銷。除此之外，北京品牌大部份產品均可享受中國政府推出的1.6升及以下排量乘用車購置稅減半政策，對銷量的增長存在積極影響。基於上述情況，北京品牌全年實現銷售337.1千輛，同比增長8.9%。其中，北京品牌在SUV和MPV兩個細分市場仍保持高速發展。

在SUV市場中，北京品牌推出兩款全新SUV產品並取得了較好的銷售業績：二零一五年一季度紳寶品牌首款SUV車型紳寶X65上市，上市不足九個月實現銷售22.4千輛；二零一五年末，紳寶品牌小型SUV紳寶X25上市，上市當月銷量達到5.8千輛。

在MPV市場中，北京品牌旗下威旺系列全年銷售系列MPV產品147.0千輛，同比增幅達89.7%。其中，明星車型威旺M20的改款產品威旺M30於二零一五年八月份上市，至二零一五年末累計實現銷售26.6千輛，市場表現良好。

受轎車市場增速放緩的影響，北京品牌轎車產品二零一五年銷量小幅下滑，但A級轎車紳寶D50銷量表現較好，全年實現銷售58.2千輛，同比增長近40.0%。

此外，伴隨城鎮化的持續推進，五、六類市場¹中的乘用車市場實現較快增長。本公司積極踐行渠道下沉策略，通過快速發展二級網絡和衛星店，不斷擴大網絡覆蓋、深入低層級市場，在二零一五年實現了五、六類市場的高速增長。

¹ 五、六類市場指在本公司制定的區分標準下符合「2014年GDP貢獻率不超過0.3%、人均GDP不超過人民幣30.0千元、且乘用車保有量不超過400.0千輛」條件的城市，通常為中國大陸中西部城市。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在新能源汽車方面，本集團積極響應中國政府關於「節能減排」的號召，成為業內踐行低碳、環保的時尚先驅。二零一五年北京品牌新能源汽車實現銷售20.1千輛，同比增長268.6%，取得了可喜的銷售業績。

北京奔馳

二零一五年北京奔馳實現銷售250.2千輛，同比增長72.0%，增速遠超過同期中國乘用車市場增速、中國豪華車細分市場增速及主要競爭對手，為本集團帶來極為顯著的積極影響。全線產品均實現喜人的銷售業績。

二零一五年是北京奔馳C級轎車全新換代後的第一個完整年度，長軸距和標準軸距車型均得到了市場的充分認可和消費者的熱烈追捧，全年銷售85.1千輛，同比增長139.9%。

北京奔馳GLA級SUV於二零一五年上半年推出，全年實現銷售42.7千輛，取得了巨大的成功。除了產品品質極具競爭力以及奔馳品牌的強大號召力之外，中國政府推出的1.6升及以下排量乘用車購置稅減半政策對於其銷量也起到了一定的促進作用。

北京奔馳GLK級SUV在生命週期的最後一年仍然保持着旺盛的生命力，全年實現銷售56.8千輛，與二零一四年基本持平。北京奔馳於二零一五年末推出了全新換代產品GLC級SUV，目前正處在產銷量爬坡階段，本集團對其後續市場表現持較為樂觀的預期。

北京現代

二零一五年前三季度歐美品牌增速放緩或下滑，日系品牌回暖，自主品牌依靠價格優勢搶灘合資品牌市場份額。在此種環境下各汽車廠家合資品牌紛紛採取讓利的方式維持市場份額、刺激銷售提升。為應對市場形勢、改善銷售狀況，北京現代推出了積極的促銷方案。在提供額外促銷以及中國政府推出的1.6升及以下排量乘用車

購置稅減半政策的共同作用下，第四季度北京現代銷量同比止跌回升，但由於部份成熟產品的銷售業績未達預期，全年銷售業績較二零一四年下降5.1%。

逐漸完善的產業鏈

伴隨著各項業務的穩定發展，本公司經過對產業佈局、發展策略的縝密研究，於二零一五年參與了多個合作項目，進一步完善了本集團對於產業鏈的參與度和控制度。這些合作項目預計將對本集團的核心競爭力及盈利能力產生顯著的正面作用。這些合作項目包括：

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二月六日與MBtech Group GmbH & Co. KGaA簽約成立合資公司，在乘用車整車及零部件的研發和銷售、以及汽車技術研究與應用方面展開合作，本公司持有合資公司51.0%的股權。

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二日與戴姆勒大中華區投資有限公司及梅賽德斯－奔馳租賃有限公司（「奔馳租賃」）簽訂增資協議，本公司認購奔馳租賃的新增加股本，認購完成後本公司持有奔馳租賃35.0%的股權。本項目合作將助力本集團進一步把握汽車租賃與汽車金融這一汽車產業鏈中新的收入和利潤增長點，也開啟了本公司與戴姆勒大中華區投資有限公司在汽車後市場全面合作的第一步，為雙方下一步在汽車金融領域的合資合作提供穩固的基礎。

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四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五年六月二十五日分別與寶鋼金屬有限公司及北京華盛榮鎂業科技有限公司簽約成立合資公司及簽署《戰略合作框架協議》，在鎂合金業務、輕量化材料研發等方面展開深度合作。

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七月二十三日與華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及四川雄飛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簽署《戰略合作框架協議》，在建設光伏發電項目上開展深度合作。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上述合作事項的詳細情況請參閱本公司分別於二零一五年二月九日、三月二十二日、五月四日、六月二十六日及七月二十三日發佈的相關公告。

業績分析與討論

收入

本集團的主營業務為乘用車的設計、研發、生產和銷售，以及與之相關的售後服務，上述業務為本集團帶來持續且穩定的收入。本集團的收入由二零一四年的人民幣56,370.3百萬元增至二零一五年的人民幣84,111.5百萬元，主要是由於北京汽車²和北京奔馳的收入增加所致。

與北京汽車相關的收入由二零一四年的人民幣12,433.7百萬元增加43.6%至二零一五年的人民幣17,848.7百萬元，主要因為(i)相對售價較高的紳寶X65上市及紳寶D50的銷售比例提高；及(ii)部份收入被北京品牌為鞏固和擴大市場佔有率而向市場提供的額外促銷所抵消。額外促銷覆蓋北京、紳寶和威旺三個系列的全部產品，本公司通常根據市場狀況適時調節不同產品的額外促銷標準。

與北京奔馳相關的收入由二零一四年的人民幣43,936.6百萬元增加50.8%至二零一五年的人民幣66,262.8百萬元，主要因為北京奔馳銷量同比增加72.0%及部份收入被因售價相對較低的GLA級SUV銷量較高，導致平均收入下降而抵消。

除銷售汽車（包括傳統汽車及新能源汽車）取得的收入外，本集團還因銷售新能源汽車而獲得政府補貼收入。

銷售成本

本集團的銷售成本由二零一四年的人民幣47,386.8百萬元增至二零一五年的人民幣68,834.7百萬元，主要是由於北京汽車和北京奔馳的乘用車銷售數量和相關成本的增加所致。

與北京汽車相關的銷售成本由二零一四年的人民幣12,502.6百萬元增加54.1%至二零一五年的人民幣19,268.5百萬元，主要因為(i)成本較高的紳寶X65上市及紳寶D50的銷售比例提高；及(ii)部份成本被本公司執行的成本節省措施所抵消。

與北京奔馳相關的銷售成本由二零一四年的人民幣34,884.2百萬元增加42.1%至二零一五年的人民幣49,566.2百萬元，主要因為(i)北京奔馳銷量同比增加72.0%；及(ii)部份成本被北京奔馳提高國產零部件採購比例等降本措施所抵消。

毛利

基於上述原因，二零一五年本集團錄得毛利人民幣15,276.8百萬元，二零一四年同期錄得毛利人民幣8,983.5百萬元，同比增長70.1%，主要是由於(i)北京奔馳同比毛利增加；及(ii)部份被北京品牌毛虧增加所抵消。

北京汽車的毛虧由二零一四年的人民幣68.9百萬元增加至二零一五年同期的人民幣1,419.8百萬元，毛利率由二零一四年的負0.6%下降至二零一五年同期的負8.0%，主要因為二零一五年北京汽車為維持市場份額提供促銷金額較大。

北京奔馳的毛利由二零一四年的人民幣9,052.4百萬元增加84.4%至二零一五年同期的人民幣16,696.6百萬元，毛利率由二零一四年的20.6%提高至二零一五年同期的25.2%，主要因為(i)北京奔馳銷量同比增加72.0%；及(ii)部份成本被北京奔馳提高國產零部件採購比例等降本措施所抵消。

² 「北京汽車」在描述業務分部時特指本公司及附屬公司（不含北京奔馳）的合併業績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分銷費用

本集團的分銷費用由二零一四年的人民幣5,646.8百萬元增至二零一五年的人民幣8,002.4百萬元，主要是由於北京汽車和北京奔馳的分銷費用增加所致。

北京汽車的分銷費用由二零一四年的人民幣1,625.1百萬元增加11.8%至二零一五年的人民幣1,816.4百萬元，主要原因為(i)北京品牌銷量同比增加8.9%導致隨銷量變化的售後保證金、運費等費用增加；及(ii)部份被本公司執行的更加嚴格的廣告宣傳和市場開發政策所抵消。二零一五年北京汽車的分銷費用佔其收入百分比由二零一四年的13.1%降至二零一五年的10.2%。

北京奔馳的分銷費用由二零一四年的人民幣4,021.7百萬元增加53.8%至二零一五年的人民幣6,186.0百萬元，主要原因為北京奔馳銷量同比增加72.0%導致隨銷量變化的售後保證金、運費等費用增加。二零一五年北京奔馳的分銷費用佔其收入百分比由二零一四年的9.2%微增至二零一五年的9.3%，基本保持穩定水平。

行政費用

本集團的行政費用由二零一四年的人民幣3,455.0百萬元增至二零一五年的人民幣4,039.1百萬元，主要是由於北京汽車和北京奔馳的行政費用增加所致。

北京汽車的行政費用由二零一四年的人民幣947.8百萬元增加12.4%至二零一五年的人民幣1,065.7百萬元，主要原因為北京汽車業務擴張導致僱員數量及僱員支出增加。由於本公司採取更嚴格的預算制度控制北京汽車的行政費用，北京汽車的行政費用佔其收入百分比由二零一四年的7.6%降至二零一五年的6.0%。

北京奔馳的行政費用由二零一四年的人民幣2,507.2百萬元增加18.6%至二零一五年的人民幣2,973.4百萬元，主要原因為產銷量增加導致的員工獎金、城建稅、教育費附加等支出增加。北京奔馳的行政費用佔其收入百分比由二零一四年的5.7%降至二零一五年的4.5%。

經營利潤

基於上述原因，二零一五年本集團錄得經營利潤人民幣4,478.9百萬元，二零一四年同期錄得經營利潤人民幣1,421.8百萬元，同比增長215.0%，主要是由於北京奔馳的經營利潤增加。

北京汽車的經營虧損由二零一四年的人民幣1,899.5百萬元增長75.9%至二零一五年的人民幣3,341.0百萬元，經營利潤率由二零一四年的負15.3%下降至二零一五年的負18.7%，主要原因為北京品牌為維持市場佔有率而向市場提供額外促銷。

北京奔馳的經營利潤由二零一四年的人民幣3,321.3百萬元增加135.4%至二零一五年的人民幣7,819.9百萬元，經營利潤率由二零一四年的7.6%提高至二零一五年同期的11.8%，主要原因為(i)北京奔馳銷量同比增加72.0%；及(ii)部份成本被北京奔馳提高國產零部件採購比例等降本措施所抵消。

合營企業及聯營企業投資收益

二零一五年本集團共錄得從合營企業及聯營企業分得的投資收益份額人民幣4,257.3百萬元，同比下降26.7%，主要原因為北京現代向消費者提供額外促銷及產品銷售結構變化等因素導致其淨利潤下降。

財務費用

二零一五年本集團共發生財務費用淨額人民幣415.6百萬元。其中：北京汽車發生財務費用淨額人民幣537.6百萬元，同比下降4.1%，主要是由於借貸成本下降以及利息收入增加導致；二零一五年度北京奔馳錄得財務收入淨額人民幣122.1百萬元，二零一四年錄得財務收入淨額為人民幣27.3百萬元，財務淨收入增加主要是由於(i)長期和短期借款金額下降導致財務費用下降；及(ii)充裕現金流導致存款利息增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匯兌收益

二零一五年本集團共實現匯兌收益人民幣90.2百萬元，主要來自於本公司上市募集資金轉換到人民幣的過程中形成的收益。二零一四年本集團共實現匯兌收益人民幣732.7百萬元，主要是由於人民幣對歐元匯率上升導致的匯兌收益。

北京奔馳部份零部件因境外採購以外幣支付，因而產生匯兌損益。北京奔馳使用外匯遠期合約鎖定遠期匯率的方式對沖外匯風險。

所得稅

本集團的所得稅費用由二零一四年的人民幣856.5百萬元增至二零一五年的人民幣1,998.6百萬元，主要由於應課稅收入增加所致。實際稅率由二零一四年的12.8%升至二零一五年的24.0%。

本公司及附屬公司於二零一五和二零一四年均適用15.0%、16.5%及25.0%的企業所得稅稅率。詳情請參閱經審計合併財務報表附註31。

淨利潤

基於以上原因，本集團二零一五年錄得淨利潤為人民幣6,322.0百萬元，較二零一四年增加8.2%。其中，北京汽車錄得淨利潤人民幣369.3百萬元，淨利潤率為2.1%；北京奔馳錄得淨利潤人民幣5,952.7百萬元，淨利潤率為9.0%。本集團二零一五年淨利潤中包含非控制性權益人民幣3,003.4百萬元。

二零一四年北京汽車錄得淨利潤3,368.1百萬元，淨利潤率為27.1%；北京奔馳錄得淨利潤人民幣2,473.3百萬元，淨利潤率為5.6%。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

本集團二零一五年錄得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為人民幣3,318.6百萬元，較二零一四年減少26.4%；基本每股收益為人民幣0.44元，較二零一四年減少37.1%。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下降的主要原因在於二零一五年北京汽車淨利潤出現下滑所致。

財務資源及資本架構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人民幣23,946.5百萬元、應收票據人民幣6,370.6百萬元、應付票據人民幣2,104.6百萬元、未償還借款人民幣30,266.0百萬元、未使用銀行授信額度人民幣33,390.3百萬元。本集團於同一時點具有資本開支承諾人民幣7,331.4百萬元。前述未償還借款中包含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折合人民幣1,560.9百萬元的歐元借款，及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折合人民幣97.4百萬元的美元借款。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人民幣21,923.3百萬元、應收票據人民幣3,970.9百萬元、應付票據人民幣1,229.1百萬元、未償還借款29,918.2百萬元及未使用銀行授信額度人民幣29,019.3百萬元。

本集團通常以自有現金和借款滿足日常經營所需資金。於二零一五年十一月，本公司完成發行人民幣2,500.0百萬元的第一期超短期融資債券，票面利率為3.15%，期限為二百七十日。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本公司之附屬公司北汽投資完成發行人民幣1,500.0百萬元的第一期公司債券，利率為3.6%，期限為五年。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未償還借款包括短期借款總計人民幣21,279.9百萬元、長期借款總計人民幣8,986.1百萬元。本集團將於上述借款到期時及時償還。

總資產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總資產為人民幣127,393.1百萬元，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增加人民幣17,534.4百萬元，主要是由於(i)固定資產、無形資產以及在建工程增產的增加；及(ii)北京汽車及北京奔馳銷售上升導致的應收賬款增加所致。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總負債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總負債為人民幣80,323.7百萬元，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上升人民幣12,433.6百萬元，主要是由於(i)北京汽車和北京奔馳銷量增長導致的應付採購原材料貨款增加；及(ii)於二零一五年完成發行超短期融資債券和公司債券。其中固定利率負債金額為人民幣11,803.9百萬元。本公司使用的利率掉期合約已經於二零一五年內到期，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未做進一步的利率對沖安排。

總權益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總權益為人民幣47,069.4百萬元，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增加人民幣5,100.8百萬元，主要是由於北京奔馳淨利潤增長。

淨債務負債率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淨債務負債率（借款總額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總權益加前述分子）為11.8%，比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16.0%下降4.2個百分點，主要是由於總權益增加導致。

重大投資

二零一五年，本集團共發生資本開支總額人民幣7,418.8百萬元，其中北京汽車發生資本開支人民幣3,085.8百萬元，北京奔馳發生資本開支人民幣4,333.0百萬元。

二零一五年，本集團共發生研發費總額人民幣3,729.1百萬元，主要為北京汽車發生，用於其產品研發項目。根據本集團的會計政策，前述研發費用中大部份滿足特定條件，並已進行資本化處理。

重大收購及出售

二零一五年內本集團、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無重大收購及出售。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分別存在應收票據質押人民幣2,696.1百萬元及存貨質押人民幣528.7百萬元以為擔保。

或然負債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員工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共有員工25,461人，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共有員工22,015人。二零一五年本集團共發生員工成本人民幣4,557.6百萬元，與二零一四年相比上升30.6%，主要由於(i)北京奔馳員工數量同比增加；及(ii)北京奔馳基於對全年經營計劃完成情況計提了相應的績效獎金。

本集團根據員工資歷、崗位職責及行業平均水平制定員工薪酬標準，並根據本集團經營業績及員工工作表現給予獎金。

風險因素

商業環境風險

1、宏觀經濟波動風險

宏觀經濟運行情況將會對乘用車購買需求造成顯著影響，進而影響本集團的經營業績。根據中國社會科學院發佈的預測數據，二零一六年年經濟增速將呈現探底企穩的態勢，預計全年有望實現6.7%的增幅，低於二零一五年6.9%的全年增幅。本集團會持續關注中國宏觀經濟的運行情況，並適時推出措施以應對經濟環境的波動。

2、原材料價格波動風險

本集團從事汽車研發、生產和銷售所需的主要原材料包括鋼材、橡膠、塑料、油漆等，隨着產銷量的逐年增長，本集團每年向供應商採購的生產要素量也逐年上升。如果大宗原材料的價格出現上漲行情，即使本集團可以通過配置變更、提升售價等措施部份抵消其影響，但仍將對本集團的經營業績造成不利的影響。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3、 油耗及排放政策風險

伴隨全球能源缺乏的情況，世界各國對於汽車油耗的降低均採取了多項措施，中國政府亦將推行更加嚴格的汽車油耗標準。本集團已採取多項措施以達到政府的要求，由此增加的原材料成本及開發支出均對本集團經營業績造成影響。

與此同時，傳統汽車行駛時排放的廢氣被認為是造成大氣污染的主要原因之一，中國政府亦不斷提高對傳統汽車排放標準的限制。本集團主動承擔應有的社會責任並積極配合排放法規的實施，然而由此增加的原材料成本及開發支出亦將對本集團經營業績造成影響。

4、 油品價格波動風險

本集團旗下北京品牌和北京現代生產的乘用車產品針對的用戶群體對於油品價格的敏感程度高於北京奔馳的目標客戶，油品價格的上升將一定程度的抑制北京品牌和北京現代潛在用戶的購買意願。國際油品的定價機制除受供給需求關係影響外，還作為金融產品而承受額外的價格波動風險。中國成品油定價機制也正處在不斷改革的過程中，油品價格尚未完全的實現市場化。如果國際油品價格出現大幅上漲、或者中國成品油價格政策發生重大調整，均有可能影響本集團的銷售情況，進而對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5、 外匯風險

本集團（主要為北京奔馳業務）使用以歐元為主的外幣支付部份進口零部件貨款，並通過外幣借款的方式降低財務費用。除此之外，本公司在聯交所主板首次公開發售及後續可能的股票增發獲得的資金均為港幣。外匯匯率的波動可能會對本集團的經營業績造成一定影響。

自二零一五年下半年以來，人民幣面臨的貶值預期不斷增強，為此本集團已經盡力減少外幣負債。與此同時，本集團擁有成熟的外匯管理戰略，一直持續有序的對外匯頭寸的匯率風險進行鎖定，目前本集團使用的對沖工具主要為外匯遠期合約。

經營風險

1、 競爭風險

受市場銷售情況的影響，汽車企業不同程度的採取加大促銷力度的方式維護市場份額。如果市場情況持續低迷，則汽車企業或被迫進一步加大促銷的力度導致汽車實際成交價格進一步下降，給企業帶來價格風險。

2、 北京品牌虧損風險

受汽車市場短暫遇冷的不利影響，北京品牌於二零一五年繼續錄得經營虧損。本公司將繼續執行嚴格成本節儉及預算控制措施、提高產品的盈利能力，最大限度的降低北京品牌產生的經營虧損。

3、 產能擴大風險

儘管增速開始放緩，但中國作為全球最大的乘用車市場對各家汽車企業而言均存在着巨大的機會。為獲得更大的市場份額，本集團旗下各品牌近年來均不同程度的擴大了產能。如果市場銷售情況沒有能夠達到預期，則新增產能帶來的新增固定成本將拖累本集團的經營業績。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4、 未能及時推出受到市場歡迎產品的風險

能否及時推出受到市場歡迎的產品將對本集團經營業績產生一定影響。本集團旗下各品牌已推出包括奔馳C級轎車、GLA級SUV、GLC級SUV、紳寶X65、紳寶X25以及威旺M20、威旺M30等在內多款暢銷產品，受到消費者的熱烈追捧。儘管如此，面臨消費者日益提高的用戶體驗需求和愈發激烈的市場競爭，本集團將繼續致力於推出迎合消費者造型偏好、使用習慣和質量要求的產品。

二零一六年展望

行業概況

二零一六年中國宏觀經濟主調仍然是調結構、穩增長，經濟增速下行壓力仍在不斷加大，預計中國汽車市場也會進入有利條件和不利因素並存的狀態。宏觀經濟繼續存在下行壓力、限制政策越加嚴格對購車需求造成影響，但汽車「供給側改革」進一步推動剛性需求，政策推動進一步刺激需求，區域市場有望進一步釋放增長潛力。與此同時，SUV細分市場的增長趨勢預計將延續。根據中國汽車工業協會的預計，中國汽車全年銷量為26.0百萬輛（其中國內銷量25.4百萬輛，出口量0.6百萬輛），同比增長6.0%。

北京品牌

二零一六年，北京品牌將進一步推進「E+S」戰略，推出多款迎合市場需求的SUV車型及新能源車型，包括紳寶X55、紳寶X35及威旺S50等，也將推出基於傳統車型改造的新能源車型，從而進一步搶佔SUV車型市場，以及保持新能源車型的行業領跑地位。

紳寶X55定位全視野SUV，搭載1.5升自然吸氣式和1.5升渦輪增壓式兩種排量發動機，配備手動擋或自動擋變速箱。

紳寶X35為城市型SUV，搭載1.5升自然吸氣式發動機，配備手動擋或自動擋變速箱。

威旺S50定位為經濟型SUV，威旺系列下的首款SUV車型將搭載1.5升渦輪增壓發動機，配備手動擋或自動擋變速箱。

威旺M50將定位於前置前驅MPV產品，與威旺系列現有車型產品形成產品互補，滿足市場不同消費者需求。上述大部份產品均適用中國政府推出的1.6升及以下排量乘用車購置稅減半政策，本公司對其銷售情況持謹慎樂觀的預期。

隨著北京品牌「E+S」戰略的深化實施，新能源與SUV產品矩陣不斷完善，聚合發力的效應將快速彰顯，將作為本公司銷量增長的強勁引擎。

北京奔馳

二零一六年在C級轎車和GLA級SUV保持穩定增長的基礎上，北京奔馳經營業績進一步增長將主要依靠GLC級SUV的市場表現，以及將於二零一六年內推出的全新換代E級轎車的市場表現。

與此同時，考慮到北京奔馳二零一五年的銷售規模以及主要競爭對手可能採取的市場措施，本集團預計北京奔馳二零一六年的增速將低於二零一五年，但仍將保持快速增長。

北京現代

二零一六年北京現代依然面臨較大的競爭壓力，為此北京現代全年將以穩步提升市場份額、維持市場地位穩定、保障銷售目標達成作為工作重點。北京現代將根據汽車市場的情況靈活調整促銷政策，通過投放兩款新產品以及保障SUV產品的穩定供應確保全年經營目標的達成。

本公司預計二零一六年SUV產品的熱潮將持續發酵，市場競爭將日益激烈。北京現代將通過提升現有產品競爭力、提升高盈利產品銷量以及降低採購成本等多方面措施，保證SUV產品的盈利水平穩定。

除此之外，北京現代滄州工廠預計於二零一六年底落成。伴隨新工廠的投產，北京現代預計同步推出一款A0級經濟型轎車，以維持北京現代該級別車在該細分市場的佔有率。預計該款產品能夠迅速完成銷量爬坡，最大限度的降低新工廠投產對年度業績的影響。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謹此提呈本董事會報告、年報，以及本集團二零一五年度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經審計合併財務報表。

公司資料及首次公開發售

本公司為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二十日在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的H股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十九日在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

主營業務

詳情請參閱本報告第9頁至第17頁的「公司簡介」一節。

業務審視

本公司及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度的業務狀況、面臨的主要風險和不明朗因素，以及二零一六年展望的詳情請參閱本報告18頁至25頁的「管理層討論與分析」一節。

二零一五年度，本公司及本集團嚴格遵守相關的法律、法規及中國的環境政策，並建立了相應的合規運行的機制，對聯交所頒佈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進行了前期準備。

業績

本公司及本集團二零一五年度的業績及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日的財務狀況載於本報告的第69頁至第145頁的經審計合併財務報表。

物業

本集團二零一五年度的物業、廠房和設備變動載於經審計合併財務報表附註7。

股本

截至本報告出具日，本公司股本總數為人民幣7,595,338,182元，分為7,595,338,182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股份（由5,494,647,500股內資股及2,100,690,682股H股組成）。

本公司二零一五年度股本情況載於經審計合併財務報表附註21。

稅務

本集團二零一五年度的稅務情況載於經審計合併財務報表附註31。

資產負債表日後事項

翁美儀女士（「翁女士」）辭任本公司根據公司條例所指於香港接收法律程序文件代表之職務（「法律程序文件代表」），莫明慧女士已獲委任為本公司的法律程序文件代表以接替翁女士，自二零一六年三月二十四日起生效。

本集團資產負債表日後事項詳情載於經審計合併財務報表附註37。

可供分派儲備

本公司及本集團二零一五年度的儲備變動詳情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39及第72頁至第73頁的經審計合併權益變動表，其中可供分配給股東的儲備情況載於經審計合併財務報表附註39。

利潤分派

根據《關於境外上市的股份制試點企業利潤分配問題的通知》（財會字[1995]31號）及章程第一百九十三條的規定，比較中國企業會計準則和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下的可供分配利潤，按照孰低原則確定。

董事會建議本公司就二零一五年度業績派發年度股息每股人民幣0.15元（含稅），此方案將提交二零一五年度股東大會審議批准。預計派付的日期為不晚於二零一六年八月十九日。

董事會報告

購買、贖回或出售上市證券

本公司及本集團在二零一五年度並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本公司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之用途

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十九日在聯交所主板上市。本公司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約為人民幣8,523.8百萬元。

於二零一五年末，本公司動用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用於固定資產投資、開發北京品牌乘用車、發展銷售網絡及推廣北京品牌乘用車、歸還銀行借款等。用途與招股書「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載者一致。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主要客戶

本公司二零一五年度前五名客戶的交易額佔本公司二零一五年度營業收入的4.9%。本公司單一最大客戶交易額佔本公司二零一五年度營業收入的1.8%。

主要供應商

本集團二零一五年度前五名供應商的交易額佔本年採購總額（銷售成本中使用的原材料）約55.0%。本集團單一最大供應商交易額佔當年採購總額（銷售成本中使用的原材料）約32.8%。

二零一五年度，本集團第一大供應商戴姆勒、第二大供應商北京海納川江森汽車部件有限公司、第四大供應商北京新能源汽車股份有限公司以及第五大供應商北京亞太汽車底盤系統有限公司是本集團的關連方，佔當年採購總額（銷售成本中使用的原材料）約49.3%。

於二零一五年度，本公司非執行董事Hubertus Troska先生以及Bodo Uebber先生於戴姆勒中持有權益。除上述披露外，於二零一五年度內，就董事所知，無董事、董事的聯繫人或股東（據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股本5%以上的權益）在本集團五大供應商中擁有權益。

與僱員、供應商及客戶之關係

本集團提供具有競爭力之薪酬方案以吸引及激勵僱員。本集團定期審閱僱員之薪酬方案，並作出必要之調整以符合市場標準。本集團亦明白與供應商及客戶維護良好關係，對達成短期及長期目標十分重要。為維持品牌競爭力以及主導地位，本集團致力向客戶提供一貫之優質產品及服務。於二零一五年度，本集團與供應商及客戶之間概無重要及重大之糾紛。

銀行借款及其他借款

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銀行借款及其他借款的詳情載於經審計合併財務報表附註22。

對外捐贈

二零一五年度，本集團作出的捐贈總額為人民幣41.7百萬元。

董事會報告

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

下表列出截至本報告出具日本公司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的資料。

董事

姓名	職務	任職起始時間 ¹
徐和誼先生	董事長兼非執行董事	2010年9月20日
張夕勇先生	非執行董事	2013年9月6日
李志立先生	非執行董事	2010年9月20日
李峰先生	執行董事兼總裁	2013年9月6日
馬傳騏先生	非執行董事	2010年9月20日
邱銀富先生	非執行董事	2013年6月24日
Hubertus Troska先生	非執行董事	2013年11月18日
Bodo Uebber先生	非執行董事	2013年11月18日
王京女士	非執行董事	2014年4月24日
楊實先生	非執行董事	2010年9月20日
付于武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14年12月2日
黃龍德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14年12月2日
包曉晨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14年12月2日
趙福全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14年12月2日
劉凱湘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14年12月2日

監事

姓名	職務	任職起始時間 ¹
張裕國先生	監事會主席	2010年9月20日
尹維劼先生	監事	2013年9月6日
余威先生	監事	2015年6月29日
朱正華先生	監事	2011年7月13日
李承軍女士	職工代表監事	2013年8月29日
張國富先生	職工代表監事	2013年8月29日
王建平先生	職工代表監事	2015年2月25日
龐民京先生	獨立監事	2015年7月24日
詹朝暉先生	獨立監事	2015年7月24日

¹ 徐和誼先生、李志立先生、馬傳騏先生、楊實先生均為自本公司於2010年9月20日成立起受僱於本公司並獲委任為董事；張裕國先生自本公司於2010年9月20日成立起受僱於本公司並獲委任為監事。

董事會報告

高級管理人員

姓名	職務	任職起始時間
李峰先生	總裁	2013年5月20日
李繼凱先生	副總裁	2014年3月17日
鄔學斌先生	副總裁	2013年9月6日
陳實先生	副總裁	2013年3月22日
周焰明先生	副總裁	2010年12月10日
陳宏良先生	副總裁	2013年3月22日
劉智豐先生	副總裁	2013年6月1日
王璋先生	副總裁	2015年3月22日
陳桂祥先生	副總裁	2015年11月20日
蔡建軍先生	副總裁	2015年11月20日
顧鏞先生	副總裁	2015年3月22日
姜小棟先生	副總裁	2014年3月17日
尹泰和先生	副總裁	2012年8月30日
張華燮先生	副總裁	2015年3月22日
梁國鋒先生	副總裁	2013年3月22日
謝偉先生	副總裁	2015年11月20日
閔小雷先生	董事會秘書及公司秘書	2010年9月20日

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確認其獨立性。本公司認為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均為獨立人士。

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的變動

王建平先生通過本公司的職工代表會議投票選舉，獲委任為本公司的職工代表監事，任期自二零一五年二月二十五日至二零一六年九月八日第二屆監事會任期屆滿為止。

余威先生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二十九日通過本公司股東大會投票獲委任為本公司的監事，任期自股東大會批准之日起至二零一六年九月八日第二屆監事會任期屆滿為止。

龐民京先生、詹朝暉先生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二十九日通過本公司股東大會投票獲委任為本公司的獨立監事，任期自二零一五年七月二十四日至二零一六年九月八日第二屆監事會任期屆滿為止。

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二日，董事會聘任王璋先生、張華燮先生、顧鏞先生擔任本公司副總裁，任期自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二日至二零一六年九月八日第二屆董事會任期屆滿為止。

二零一五年十一月二十日，董事會聘任陳桂祥先生、蔡建軍先生、謝偉先生擔任本公司副總裁，任期自二零一五年十一月二十日至二零一六年九月八日第二屆董事會任期屆滿為止。

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二日，董事會解聘張輝先生副總裁職務。

除上述披露外，於二零一五年度，本公司未發生新聘或解聘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情況。同時，截至本報告出具日，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須予披露有關董事、監事及行政總裁之資料並無任何變動。

董事會報告

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簡歷

本公司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的簡歷詳情載於本報告第57頁至第65頁的「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一節。

董事及監事服務合約

各董事及監事均已與本公司簽署了服務合同，為期三年或自最近委任生效後至第二屆董事會任期屆滿為止（就董事而言），或第二屆監事會任期屆滿為止（就監事而言），以較短者為準。

該服務合同列明了委任董事及監事的主要條款、主要條件及相應權利義務和責任，尤其強調獨立非執行董事與執行董事的職責，並可按照服務合同的相關條款予以終止。

概無董事或監事與本公司訂立本公司不可於一年內不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而終止的服務合約。

董事及監事酬金

本公司董事及監事酬金的詳情載於經審計合併財務報表附註40。

最高薪酬的五名人士酬金

本公司最高薪酬的五名人士（不包括董事和監事）酬金的詳情載於經審計合併財務報表附註29。

管理合約

二零一五年度，本公司並無就整體業務或任何重要業務之管理或行政工作簽訂或存有任何合約。

重要合約

除於本年報第34頁至41頁的「關連交易」一節中披露之外，本公司或其任何一家附屬公司概無和控股股東或其任何一家除本集團之外的附屬公司簽訂重要合約，且本集團並不存在與控股股東或其任何一家除本集團之外的附屬公司之間提供服務的重要合約。

董事及監事於合約、交易或安排中的重大權益

二零一五年度，概無董事及監事或其有關連的實體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利益的重要交易、安排或合約（於二零一五年內或結束時仍然生效）。

董事於競爭業務的權益

二零一五年度，除本報告披露者外，並無董事及其聯繫人於任何與本公司業務直接或間接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中擁有任何競爭權益。

董事及監事在競爭業務中任職

本集團與北汽集團及其附屬公司的部份業務存有競爭關係。本公司執行董事（李峰先生）投入絕大部份時間管理本公司的日常運作。

董事會報告

下表概述在北汽集團及其他關連公司任職的本公司董事和監事情況：

姓名	在本集團擔任的主要職務	在北汽集團及其他關連公司擔任的主要職務
徐和誼先生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本公司董事長、黨委書記和非執行董事 北京奔馳董事長 北汽香港董事長 北汽投資董事長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北汽集團黨委書記、董事長 福田汽車董事長 北京通用航空有限公司董事長 北京新能源汽車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張夕勇先生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北汽集團董事、黨委副書記和總經理 福田汽車副董事長 北京汽車國際發展有限公司執行董事 北京北汽鵬龍汽車服務貿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李峰先生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本公司執行董事、總裁和黨委副書記 北京奔馳董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北汽集團董事和黨委常委
邱銀富先生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福田汽車董事
包曉晨先生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福田汽車獨立董事
王京女士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北京新能源汽車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朱正華先生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本公司監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北京新能源汽車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北京海納川投資有限公司董事

董事會報告

除上文所披露外，截至本報告出具日，本公司董事、監事及其聯繫人均無於與本集團業務競爭或可能競爭的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或與本集團有任何其他利益衝突。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各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均無在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任何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和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該等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登記於該條所指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董事及監事收購股份或債權證之權利

概無董事及監事或其各自聯繫人獲本公司及本集團授予權利或行使任何該等權利，以收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股份或債券。

主要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就本公司董事所知，下列單位／人士（本公司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須向本公司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記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置存之登記冊內之權益或淡倉，或被視作於附有權利可於任何情況下在本公司股東大會投票之之任何類別股比之面值中直接及／或間接擁有5%或以上之權益：

股東名稱	股份類別	持有股份／ 相關股份 數目 ^(註1)	佔有關股本 類別的 百分比 ^(註2)	佔股本 總數的 百分比 ^(%)
北汽集團	內資股	3,416,659,704(L)	62.18	44.98
首鋼股份	內資股	1,028,748,707(L)	18.72	13.54
深圳市本源晶鴻股權投資基金企業（有限合夥）	內資股	342,138,918(L)	6.23	4.50
戴姆勒	H股	765,818,182(L)	36.46	10.08
易穎有限公司	H股	278,651,500(L)	13.26	3.67

1. (L) — 好倉，(S) — 淡倉，(P) — 可供借出的股份；

2. 該百分比是以相關人士持股數量／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發行的相關類別股份數目計算。

董事會報告

股份優先購買權、股份期權安排

二零一五年度，本公司並無任何股份優先購買權、股份期權安排；中國法律或章程均無明確關於股份優先購買權的條款。

已發行的債權證

二零一五年度，本集團已發行債權證情況載列如下：

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二月十二日發行二零一五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據，發行金額人民幣500百萬元，期限5年，發行利率4.68%，募集資金主要用作償還銀行借款及補充營運資金。

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十一月二十日發行二零一五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資券，發行金額人民幣2,500百萬元，期限270天，發行利率3.15%，募集資金主要用作償還借款及補充營運資金。

本公司的附屬公司北汽投資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十日發行二零一五年度第一期公司債券，發行金額人民幣1,500百萬元，期限5年，發行利率3.60%，募集資金主要用作補充營運資金。

股票掛鈎協議

二零一五年度，本公司概無訂立或存在任何股票掛鈎協議，或規定本公司訂立任何協議，將導致或可能導致本公司發行股份。

獲准許的彌償條文

二零一五年度，本公司概無曾經或正在生效的任何獲准許的彌償條文惠及本公司的董事（不論是否由本公司訂立）或本公司之聯繫公司的任何董事（如由本公司訂立）。

本公司已為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就面對若干的相關法律訴訟投保了責任保險。

退休及僱員福利計劃

本公司退休及僱員福利計劃詳情請參閱本報告第66頁的「人力資源」一節。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詳情請參閱本報告第44頁至第56頁的「企業管治報告」一節。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公司二零一五年的年度業績，以及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二零一五年度的經審計合併財務報表。

核數師

羅兵咸永道和普華永道中天分別獲委任為本公司二零一五年度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核數師和中國企業會計準則核數師。

致同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為本公司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度中國企業會計準則核數師，其於二零一四年退任本公司核數師後，普華永道中天獲委任為本公司中國企業會計準則核數師。

五年財務摘要

本集團過往五個財政年度的經營業績、資產及負債摘要載於本報告第7頁的「財務資料概要」一節。本摘要並不構成經審計合併財務報表的一部份。

北汽集團遵守避免同業競爭承諾

本公司收到北汽集團確認函，確認二零一五年度北汽集團已遵守其向本公司出具的《不競爭承諾》所做的各項約定。

公眾持有量

根據本公司可公開獲得的資料，或本公司董事所知，於本報告出具日，公眾人士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不少於17.58%，符合本公司上市時獲得的公眾持有量豁免函的規定，詳情參考招股書及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一月十二日披露的有關部份行使超額配售權的公告。

董事會報告

重大法律訴訟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不存在涉及任何重大法律訴訟或仲裁。就董事所知，也不存在任何尚未了解或可能面臨的重大法律訴訟或索賠。

關連交易

本集團與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於二零一五年度發生之關連交易如下：

持續關連交易

1、 北汽集團與本公司商標及技術使用許可框架協議

本公司與北汽集團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二日訂立商標及技術使用許可框架協議（「**商標及技術使用許可框架協議**」），協議期限自本公司上市之日起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可經雙方同意後續期。

根據該協議：北汽集團同意無償向本集團（除北京奔馳外）授出北汽集團所擁有若干註冊商標的非獨佔性使用許可（「**許可商標**」）以及相關生產技術；本集團會在商標及技術許可框架協議規定的範圍內使用許可商標及生產技術。

商標及技術使用許可協議按一般商業條款訂立，本集團二零一五年度支付給北汽集團該協議項下商標使用費為0元、技術許可使用費為0元，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計算的適用年度百分比率低於0.1%。根據上市規則第14A.76條，上述關連交易免於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的年度申報、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2、 北汽集團與北京奔馳商標許可協議

北京奔馳就其公司名稱「北京奔馳」及其現有車型的生產與裝配分別與北汽集團和戴姆勒簽訂了商標許可協議。二零零三年二月二十八日，北京奔馳與北汽集團簽訂的商標許可協議生效，該協議將於北京奔馳合資協議期內一直有效。根據該協議，北京奔馳獲北汽集團非獨家許可、在公司名稱和製造及裝配乘用車時使用「北京」商標，北京奔馳需定期向北汽集團支付商標使用費。

根據該協議：在核定有關提供商標許可的收費時，北京奔馳與北汽集團達成共識、參照每台汽車淨收益的協議比例向北汽集團支付費用。

本公司已就上述關連交易向聯交所申請豁免上市規則第14A章的公告規定，條件是二零一四、二零一五及二零一六年度的各年，非豁免持續關連交易的交易總值不得超過招股書所載相關年度上限；聯交所已批准上述豁免。

二零一五年度，聯交所批准的豁免上限為人民幣315.3百萬元，北京奔馳向北汽集團實際支付上述協議項下的商標使用費為人民幣300.7百萬元。

3、 北汽集團與本公司物業及設備租賃框架協議

北汽集團與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二日訂立物業及設備租賃框架協議（「**物業及設備租賃框架協議**」），本集團為製造特定乘用車將向北汽集團及／或其聯繫人租用物業及設備。

董事會報告

根據該協議：協議項下應付租金由相關訂約方遵照中國相關規定及法規，參考當地市場價格公平協商確定；須就相關租賃物業及設施訂立個別協議，訂明具體條款及條件，包括物業租金、付款方式及其他使用費；協議期限自本公司上市之日起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雙方同意後協議可續期。

本公司已就上述關連交易向聯交所申請豁免上市規則第14A章的公告和獨立股東批准規定，條件是二零一四、二零一五及二零一六年度的各年，非豁免持續關連交易的交易總值不得超過招股書所載相關年度上限；聯交所已批准上述豁免。

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度股東大會，已通過修訂物業及設備租賃框架協議下物業及設備租賃費之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六年的年度上限。

二零一五年度，已修訂的年度上限為人民幣333.5百萬元，本集團實際向北汽集團支付上述協議項下的物業及設備租賃費為人民幣184.5百萬元。

4、 本公司與北汽財務金融服務框架協議

本公司與北京汽車集團財務有限公司（「北汽財務」，北汽集團的聯繫人）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二日訂立金融服務框架協議（「金融服務框架協議」），北汽財務向本公司提供存款、貸款、票據貼現等金融服務，以及須取得中國銀監會相關許可的任何其他服務；協議期限自本公司上市之日起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經雙方同意可續期。

金融服務框架協議規定主要定價原則如下：

- (a) 存款服務。本集團向北汽財務存款的利率不低於：(i)中國人民銀行公佈的同期同類存款的存款利率；(ii)北汽集團之附屬公司（不包括本集團）同期同類的存款利率；或(iii)獨立商業銀行向我們及附屬公司提供的同期同類的存款利率。
- (b) 貸款服務。北汽財務向本集團貸款的利率不高於：(i)中國人民銀行公佈的同期同類貸款的貸款利率；(ii)北汽財務向北汽集團其他附屬公司（不包括本集團）所提供的同期同類貸款的利率；或(iii)獨立商業銀行向本集團提供的同期同類貸款的利率。
- (c) 其他金融服務。利率或服務費：(i)應遵守中國人民銀行或中國銀監會實時公佈的同類金融服務的收費標準（如適用）；(ii)相同於或不高於獨立商業銀行或金融機構就同類金融服務向本集團收取的利率或費用；及(iii)相同於或不高於北京汽車集團財務就同類金融服務對北汽集團之附屬公司（不包括本集團）的收費。

董事會報告

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度股東大會，已通過金融服務框架協議下最高每日存款額及最高每日利息結餘之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六年的年度上限。

二零一五年度，股東大會已批准的上述協議項下的各項交易年度上限以及實際發生金額情況如下表：

項目	已批准／ 已修訂年度上限 (人民幣百萬元)	實際發生金額 (人民幣百萬元)
本集團在北汽財務存款的最高日結餘	9,800.0	4,031.0
本集團就其他金融服務向北汽財務支付的費用	20.0	0
本集團在北汽財務存款的最高利息收入	110.0	76.3

5、 本公司與北汽集團產品購買和服務接受框架協議

本公司與北汽集團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二日訂立產品購買和服務接受框架協議（「產品購買和服務接受框架協議」），北汽集團及／或其聯繫人將向本公司及／或附屬公司提供：汽車模塊等產品、原材料及零部件與勞工服務、物流服務、後勤服務、廣告服務及諮詢服務（「採購產品及綜合服務」）。該協議期限自本公司上市之日起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可經雙方同意後續期。

為確保本集團向北汽集團採購產品和綜合服務所訂立個別交易的條款屬公平及合理並符合市場慣例，本集團已採取下列定價政策及措施：與本集團供應商（包括北汽集團）定期聯繫，以緊貼市場發展及綜合服務價格趨勢；於發出個別採購訂單前，邀請名列本集團認可供應商名單的若干供應商（包括北汽集團）提交報價或建議書；供應商和產品和綜合服務的定價會由本公司的綜合評標小組結合本公司的市場詢價管理辦法共同決定。

董事會報告

本公司已就上述關連交易向聯交所申請豁免上市規則第14A章的公告和獨立股東批准規定，條件是二零一四、二零一五及二零一六年度的各年，非豁免持續關連交易的交易總值不得超過招股書所載相關年度上限；聯交所已批准上述豁免。

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度股東大會，已通過修訂產品購買和服務接受框架協議下產品購買之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六年的年度上限，服務接受的年度上限維持不變。

二零一五年度，已批准／已修訂的上述協議項下的各項交易年度上限以及實際發生金額情況如下表：

項目	已批准／ 已修訂年度上限 (人民幣百萬元)	實際發生金額 (人民幣百萬元)
產品購買	17,020.1	13,574.7
服務接受	5,571.8	2,176.6
合計	22,591.9	15,751.3

6、 本公司與北汽集團產品銷售和服務提供框架協議

本公司與北汽集團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二日訂立產品銷售和服務提供框架協議（「產品銷售和服務提供框架協議」），北汽集團及／或其聯繫人將採購本集團提供的設施、原材料、零部件及整車與代理銷售服務、運輸服務及諮詢服務（「供應產品及綜合服務」）。該協議期限自本公司上市之日起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可經雙方同意後續期。

為確保該協議項下條款的公允性，該協議特別訂明，擬進行的交易的條款不遜於本公司與獨立第三方訂立的條款：本集團向北汽集團收取的服務費用由有關方公平談判定；會參考產品和服務相關的歷史價格，並基於成本及公平合理利潤率的原則來確保向北汽集團供應的產品和服務條款公平合理。

董事會報告

本公司已就上述關連交易向聯交所申請豁免上市規則第14A章的公告和獨立股東批准規定，條件是二零一四、二零一五及二零一六年度的各年，非豁免持續關連交易的交易總值不得超過招股書所載相關年度上限；聯交所已批准上述豁免。

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度股東大會，已通過修訂產品銷售和服務提供框架協議下銷售產品及提供服務之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六年度上限。

二零一五年度，已修訂的上述協議項下的各項交易年度上限以及實際發生金額情況如下表：

項目	已批准／ 已修訂年度上限 (人民幣百萬元)	實際發生金額 (人民幣百萬元)
銷售產品	15,377.7	6,425.1
提供服務	662.0	234.6
合計	16,039.7	6,659.7

7、有關戴姆勒及其聯繫人的持續關連交易

二零一五年度，本集團與戴姆勒及其聯繫人進行的若干持續關連交易情況，基於保護商業秘密、避免對本集團的業務和運營造成不必要的負擔和損害等因素考慮，聯交所已豁免本公司就若干與戴姆勒交易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的書面協議及／或年度上限、公告、年度申報及／或獨立股東批准規定，具體情況如下：

交易性質	交易內容及定價政策	已獲豁免
北京奔馳向戴姆勒及其聯繫人銷售汽車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交易內容：戴姆勒及其聯繫人向北京奔馳購買汽車用作研發、測試、市場推廣、宣傳及自用。定價政策：考慮汽車的市價，以確保價格屬公平合理，且符合一般商業條款。交易金額：無。	簽署書面協議規定

董事會報告

交易性質	交易內容及定價政策	已獲豁免
北京奔馳向戴姆勒及其聯繫人購買零件及配件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交易內容：北京奔馳向戴姆勒及其聯繫人購買零件（包括底盤）、備用部件及配件作生產用途。 • 定價政策：北京奔馳將考慮市場有供應的同類產品市價，以確保戴姆勒及／或其聯繫人提供的價格在市場上均屬合理及具競爭力。 • 交易金額：不適用。 	簽署書面協議、年度上限、年度申報、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戴姆勒及其聯繫人向北京奔馳提供知識產權（包括商標及技術）使用權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交易內容：北京奔馳獲授戴姆勒非獨家許可，可在公司名稱和製造及裝配梅賽德斯－奔馳品牌乘用車時使用「奔馳」等商標及技術，而北京奔馳將定期向戴姆勒及其聯繫人支付專利費。 • 定價政策：技術及商標使用許可的價格乃通過戴姆勒與本集團根據內部監控程序公平協商確定。該等技術及商標應付的專利費須按使用技術及商標的汽車及汽車零部件的淨收入百分比計算。淨收入等於製造商建議零售價扣除增值稅、經銷商毛利、經銷商返利、消費稅及銷售折讓。 • 交易金額：不適用。 	簽署書面協議、年度上限、年度申報、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戴姆勒及其聯繫人向北京奔馳提供服務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交易內容：北京奔馳與戴姆勒及其聯繫人訂立服務供應協議，以於往績記錄期間戴姆勒及其聯繫人提供技術支持、培訓、專家支持、信息技術支持、銷售顧問、市場推廣及經營管理等服務。 • 定價政策：戴姆勒及其聯繫人向本集團收取的服務費均根據內部監控程序經公平磋商而確定。就技術支持服務及專家支持服務而言，戴姆勒及本公司同意所付的服務費參考北京奔馳過往就同類服務所支付的費率按每日固定費率基準確定。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將考慮同類服務的市價及可比較價格。 • 交易金額：不適用。 	簽署書面協議、年度上限、年度申報、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董事會報告

交易性質	交易內容及定價政策	已獲豁免
北京奔馳向戴姆勒及其聯繫人提供服務、部件及配件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交易內容：北京奔馳向戴姆勒及其聯繫人銷售零件及備用部件，並提供售後轉介服務。• 定價政策：就上述交易而言，本集團將考慮市場上其他供應商向戴姆勒及其聯繫人提供相關零部件及服務的市價，以確保北京奔馳給予戴姆勒及其聯繫人的價格均屬公平合理，且符合一般商業條款；本集團於確定零部件及配件的價格時將參照市場平均利潤率或採取成本加成的原則定價。• 交易金額：不適用。	簽署書面協議、年度上限、年度申報、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就北京奔馳向戴姆勒及其聯繫人銷售汽車引致的持續關連交易，聯交所批准二零一五年度豁免上限為人民幣65.0百萬元，二零一五年度，該項交易發生金額為21.0百萬元，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計算的適用年度百分比率低於0.1%。

根據上市規則第14A.76條，該交易免於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的年度申報、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非持續關連交易

本公司及MBtech Group GmbH & Co. KGaA成立合資公司訂立合資合同

於二零一五年二月六日，本公司及MBtech Group GmbH & Co. KGaA就成立合資公司在德國訂立合資合同，雙方將通過在汽車產品的開發能力及技術方面的合作，開發新車型產品及進行核心零部件研發。合資公司之註冊資本為10.0百萬美元，合資公司投資總額為25.0百萬美元。本公司及MBtech Group GmbH & Co. KGaA分別擁有合資公司51.0%及49.0%權益。

董事會相信，通過成立合資公司，將促進本公司研發能力的優化提升，有力的支持本公司自主品牌的發展，有利於進一步完善本公司作為汽車製造型企業的整體功能。

戴姆勒持有本公司10.08%的股本權益，並同時持有MBtech超過30.0%的股本權益，MBtech為戴姆勒的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以及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合資合同構成本公司之關連交易。由於該交易最高適用百分比率超過0.1%，但低於5.0%，故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本公司須就該交易遵守申報及公告的規定，惟獲豁免遵守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

有關成立合資公司的其他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二月六日的公告。

本公司、戴姆勒大中華及奔馳租賃訂立增資協議

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二日，本公司、戴姆勒大中華及奔馳租賃訂立增資協議，據此，本公司同意認購奔馳租賃的新增加股本。於增資完成後，奔馳租賃的註冊資本將由人民幣300,000,000.0元增加至人民幣461,538,461.2元，及本公司將持有奔馳租賃股權總額的35.0%。

董事會認為，汽車租賃與汽車金融市場是汽車產業鏈中新的收入增長點，亦是利潤率最高的行業之一，將為本公司股東帶來高額投資回報。除此以外，發展汽車租賃與汽車金融業務，將進一步促進梅賽德斯－奔馳品牌乘用車在中國市場的新車銷售，而收購奔馳租賃35%股份將開啟本公司與戴姆勒大中華在汽車後市場全面合作的第一步。

董事會報告

由於戴姆勒持有本公司10.08%股權，並同時持有戴姆勒大中華100%股權，及戴姆勒大中華持有奔馳租賃的100%股權，故戴姆勒大中華及奔馳租賃為戴姆勒的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戴姆勒大中華及奔馳租賃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增資協議構成本公司之關連交易。由於該交易的最高適用百分比率超過0.1%但低於5%，故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本公司須就該交易遵守申報及公告的規定，惟獲豁免遵守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

有關增資協議的其他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二日的公告。

獨立董事審核確認情況

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就上述持續關連交易進行審核，確認：該等交易屬本集團的日常業務；該等交易是按照一般商務條款或更佳條款進行；或如可供比較的交易不足以判斷該等交易的條款是否為一般商務條款，則對本公司而言，該等交易的條款不遜於獨立第三方可取得或提供（視屬何情況而定）的條款；該等交易是根據有關交易的協議條款進行，而交易條款公平合理，並且符合本公司股東的整體利益。

核數師函件

根據上市規則第14A.56條規定，本公司已委聘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鑑證業務準則第3000號（修訂）「歷史財務資料審核或審閱以外之鑑證業務」及參考實務說明第740號「香港上市規則規定的持續關連交易的核數師函件」，就本集團的持續關連交易作出報告。根據所進行的工作，本公司核數師已向董事會提供函件，確認就前述披露的持續關連交易而言：

- (1) 核數師並無注意到任何事項令核數師相信該等已披露的持續關連交易未獲本公司董事會批准。
- (2) 就本集團提供貨品或服務所涉及的交易，核數師並無注意到任何事項令核數師相信該等交易在各重大方面沒有按照本集團的定價政策進行。

- (3) 核數師並無注意到任何事項令核數師相信該等交易在各重大方面沒有根據有關該等交易的協議進行。
- (4) 就前述披露的每項持續關連交易的總金額而言，核數師並無注意到任何事項令核數師相信該等持續關連交易的金額超逾本公司訂立的全年上限。

本公司已將該核數師函件副本呈交聯交所。

標準守則

經向全體董事及監事查詢，二零一五年度，董事及監事嚴格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本公司並沒有就董事的證券交易採取低於標準守則的執行標準。

會計準則

本公司編製二零一五年度經審計合併財務報表時所採取的主要會計政策，與編製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審計合併務報表的主要會計政策一致。



承董事會命
董事長
徐和誼

二零一六年三月二十四日

監事會報告

二零一五年度，本公司監事會全體監事依據公司法、本公司章程和《北京汽車股份有限公司監事會議事規則》的有關規定，本着對本公司利益負責和維護全體股東合法權益的精神，依法履行監督職責，對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執行本公司職務的行為、對本公司的經營管理活動進行了有效監督檢查，促進了本公司的規範運作和健康發展。

監事會工作情況

召開監事會會議情況

二零一五年度共召開3次監事會會議，審議通過《北京汽車股份有限公司二零一四年監事會工作報告》、《二零一四年度報告》、提名獨立監事人選及報酬事項、《二零一五年中期報告》。

監事會成員增選情況

根據本公司章程的規定，經二零一四年度股東大會審議批准，增選余威為股東代表監事，龐民京、詹朝暉為獨立監事。同時，經本公司職工代表會議選舉王建平為職工代表監事，四位新增監事任期為第二屆監事會屆滿止。

參加股東大會及列席董事會會議情況

根據本公司章程和監事會議事規則規定，監事會成員出席了二零一四年度股東大會、二零一五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列席了以現場方式召開的第二屆董事會第十七次、十八次、二十一次、二十二次、二十三次、二十四次會議。並委派監事擔任股東大會、董事會會議監票人，保證會議召開程序、投票表決事項的合法合規性；審閱了以通訊方式召開的第二屆董事會第十六次、十九次、二十次董事會會議材料。

通過參加股東大會和董事會，審閱相關會議材料，監事會成員加強了對本公司股東大會、董事會議案審議情況和董事會決策過程的了解，加強了對本公司的財務狀況、關連交易及企業生產經營情況的掌握，加強了對本公司董事、高級管理人員的履職情況、重大事項決定、經營管理活動規範性、有效性的監督，在促進本公司規範治理、提高本公司運行效率上發揮了積極作用。

深入企業開展調查研究及同行業企業學習交流情況

二零一五年度，監事會分別到本公司北京分公司、動力總成公司進行了調研考察。了解了北京汽車動力總成有限公司產品規劃、技術研發、財務狀況、核心產品項目推動進展以及基地建設情況；了解了北京分公司經營管理、產品質量、生產運營降本增效情況。同時，監事會成員還到同行業企業北汽銀翔汽車有限公司進行了實地參觀和業務調研交流，與企業管理人員就新產品開發體系、成本控制及採購體系進行了研討，並就研發隊伍建設、供應商管理等方面進行了交流。在調研和交流的基礎上，對本公司、二級企業的管理工作提出了改進建議。

監事會報告

監事會對本公司依法運作情況的獨立意見

二零一五年度，本公司董事會依照公司法、香港聯交所上市規則、本公司章程及有關法律法規和制度的規定，進一步完善了法人治理制度，決策合法合規、效率較高。董事勤勉盡責、依法履職；高級管理人員能夠忠於職守，認真貫徹執行董事會決策部署，使公司運作規範、管理有序，特別在降本增效、新產品研發、質量控制、管理創新等生產經營的主要環節取得了重大進展；本公司進一步制定完善了內部管理、內部控制制度，建立了比較完善的內部控制機制，強化內部評價工作，整體內控體系運行良好，管理能力持續提升，生產經營整體保持平穩。

監事會對檢查本公司財務情況的獨立意見

監事會認真閱讀了本公司二零一五年度財務決算報告，審議了經羅兵咸永道出具的標準無保留意見審計報告，並聽取了本公司高級管理人員有關審計情況的匯報，與核數師進行了溝通。監事會認為本公司二零一五年的財務報告符合有關會計制度和規定，能夠客觀、真實的反映本公司財務狀況和經營成果，內容真實、合法、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的經營情況，不存在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或重大遺漏。

二零一五年度，本公司以「調結構、促轉型、擴內涵、要效益」為經營方針，積極應對宏觀經濟與汽車行業「新常態」的雙重壓力，注重推進管理提升，實現產品轉型、產品突破，強化降本增效，努力實現年初董事會制訂的各項經營管理目標。但企業面臨的經營壓力依然很大，轉型升級、提高效益的任務依然很重，與先進企業和國際化經營的要求相比在一些方面還有待提高。要進一步推進創新發展、特別是圍繞產品和技術的創新、發展，積極改進工作，提高治理水平，提高運行效率，以更加優秀的業績回報投資者。

一年來，監事會工作得到了各股東的支持，得到了董事會和管理層的支持，在此，謹對各位股東、董事長、各位董事、管理層各位領導表示衷心感謝！

二零一六年，監事會將繼續按照股東大會的要求，依照公司章程和有關法律法規、制度，圍繞本公司的經營目標和重點工作，繼續認真履行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賦予的監督職責，加強學習，創新工作，積極探索新形勢下防範企業風險工作的新方法，堅定維護股東和本公司的利益，促進本公司各項工作依法有序、高效進行。



承監事會命
監事會主席
張裕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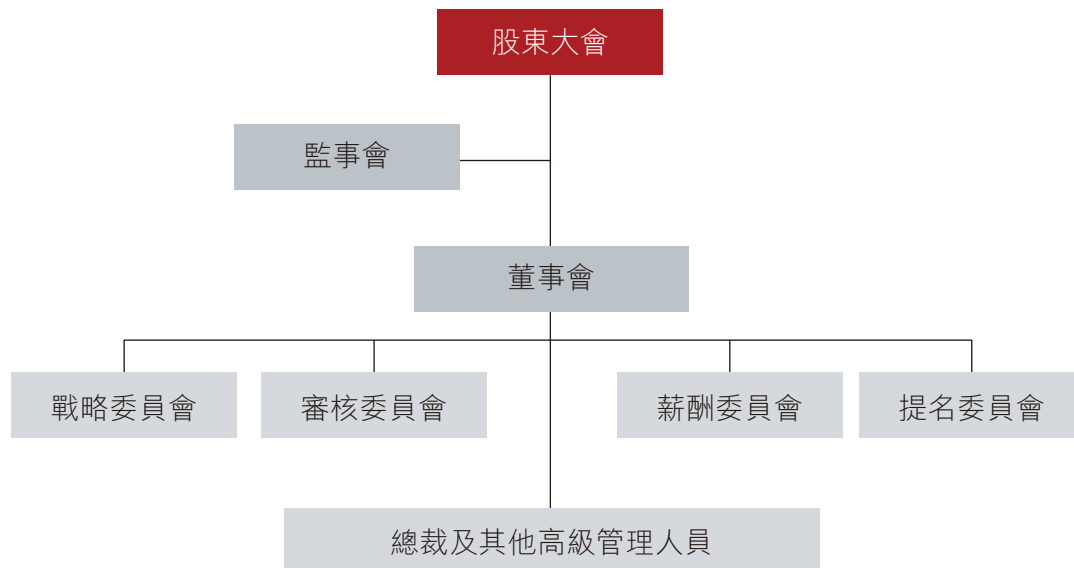
二零一六年三月二十四日

企業管治報告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致力於建設並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以保障股東權益並提升企業價值感及責任感。本公司建立了完善的、市場化的企業治理結構，設立了股東大會、董事會及董事會專門委員會和監事會，嚴格按照本公司的公司章程進行企業管治。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作為其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具體管治結構如下：



企業管治報告

本公司全體董事認為，截至二零一五年度，本公司已符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所有守則條文。

股東大會

責任

股東大會是本公司的最高權力機構，依法行使職權，決定公司重大事項。年度股東大會或臨時股東大會為本公司董事與股東提供直接溝通的渠道。因此，本公司高度重視股東大會，於會議召開四十五日前發出會議通知，鼓勵所有股東出席股東大會，並要求本公司全體董事、監事和董事會秘書應當出席會議，總裁和其他高級管理人員應當列席會議。

二零一五年度，本公司召開兩次股東大會。董事出席股東大會情況載於下表：

序號	姓名	職務	出席會議／會議次數	出席率
1	徐和誼	董事長兼非執行董事	1/2	50%
2	張夕勇	非執行董事	1/2	50%
3	李志立	非執行董事	1/2	50%
4	李峰	執行董事兼總裁	2/2	100%
5	馬傳騏	非執行董事	1/2	50%
6	邱銀富	非執行董事	2/2	100%
7	Hubertus Troska	非執行董事	0/2	0%
8	Bodo Uebber	非執行董事	0/2	0%
9	王京	非執行董事	2/2	100%
10	楊寶	非執行董事	2/2	100%
11	付于武	獨立非執行董事	1/2	50%
12	黃龍德	獨立非執行董事	2/2	100%
13	包曉晨	獨立非執行董事	0/2	0%
14	趙福全	獨立非執行董事	0/2	0%
15	劉凱湘	獨立非執行董事	0/2	0%

主要股東

北汽集團為本公司控股股東，截至本報告出具日，北汽集團持有本公司44.98%的股份。二零一五年度，北汽集團未發生超越股東大會直接或間接干預公司決策和經營的行為。

二零一五年度，有關其他主要股東的資料及有權在本公司股東大會上行使5%或以上（按內資股及H股區分的類別股份）投票權的人士的資料，載列於本報告董事會報告章節。

董事會

責任

根據公司章程，本公司設置董事會，對股東大會負責。董事會由十五名董事組成，包括一名執行董事，九名非執行董事及五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由股東大會選舉產生，任期三年。董事任期屆滿可連選連任。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決定本公司的重大決策方案並審查和監督本公司的業務運營狀況。董事會已向本公司的高級管理層授權本公司的日常管理、營運權力與責任。為有助於董事會審議本公司特定範疇的事項，董事會下設四個專門委員會，包括戰略委員會、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以及提名委員會。董事會已向各專門委員會授權其職權範圍內的各項責任。

全體董事確保本着真誠、遵守適用法律及法規，以及任職期間符合本公司及股東利益的方式履行其職責。

董事會組成

於二零一五年度，本公司董事會由十五名成員組成，包括一名執行董事、九名非執行董事及五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具體如下：

徐和誼先生	董事長兼非執行董事
張夕勇先生	非執行董事
李志立先生	非執行董事
李峰先生	執行董事兼總裁
馬傳騏先生	非執行董事
邱銀富先生	非執行董事
Hubertus Troska先生	非執行董事
Bodo Uebber先生	非執行董事
王京女士	非執行董事
楊實先生	非執行董事
付于武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黃龍德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包曉晨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趙福全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劉凱湘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履歷載於本報告「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一節。

二零一五年度，董事會在任何時間均遵守上市規則第3.10(1)及3.10(2)條有關委任至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其中至少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須擁有適當的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以及上市規則第3.10A條有關委任相當於董事會成員三分之一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規定。

全體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董事會帶來各種不同的寶貴工作經驗及專業知識，使其有效地履行董事會的職能。本公司董事已同意根據企業管治守則條文要求，適時向本公司披露其在其他上市公司或機構擔任職務的數量、性質、身份、任職的時間以及其他重大承擔。

因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確認其獨立性，本公司認為上述人員均為獨立人士。獨立非執行董事獲邀擔任戰略委員會、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以及提名委員會的委員。二零一五年度，獨立非執行董事未對董事會議案及其他非董事會審議事項提出異議。

履職及持續專業發展

所有新委任的董事均已接受本公司必要的履職培訓及相關材料，確保其對本公司的營運、業務以及其於相關法規、法例、規則及條例下的相應責任有適當程度的了解。本公司還定期為董事安排調研活動和研討會，使其及時了解公司新業務的發展，監管層面的法律法規及最新動態。同時，本公司定期向董事提供有關本公司業績表現、運營狀況及市場前景的資料，有助於其履行相應職責。

企業管治報告

所有董事於二零一五年度接受培訓情況載於下表：

姓名	接受培訓內容 ¹
徐和誼先生	A/B/C/D
張夕勇先生	A/B/C/D
李志立先生	A/B/C/D
李峰先生	A/B/C/D
馬傳騏先生	A/B/C/D
邱銀富先生	A/B/C/D
Hubertus Troska先生	A/B/C/D
Bodo Uebber先生	A/B/C/D
王京女士	A/B/C/D
楊實先生	A/B/C/D
付于武先生	A/B/C/D
黃龍德先生	A/B/C/D
包曉晨先生	A/B/C/D
趙福全先生	A/B/C/D
劉凱湘先生	A/B/C/D

註1：

- A: 出席研討會及／或會議及／或論壇及／或簡報會
- B: 於研討會及／或會議及／或論壇致辭
- C: 參加律師所提供的培訓、與發行人業務有關的培訓
- D: 閱讀多種類別議題的材料，議題包括企業管治、董事職責、上市規則及其他相關法例之修訂

董事的委任及重選連任

公司章程中列示了董事的委任、連選連任及罷免的程序和要求。提名委員會負責審核董事會的組成方式，並就董事的委任、重選連任及接任計劃提出建議。

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任期為期三年或自委任生效後至二零一六年九月八日本公司第二屆董事會任期屆滿為止，以較短者為準。

各董事均已與本公司簽署了服務合同，服務合同列明了委任董事的主要條款、主要條件和相應權利、義務和責任，尤其強調獨立非執行董事與執行董事的職責，並可按照服務合同的相關條款予以終止。概無任何董事與本公司簽署本公司不可於一年內不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而終止的服務合約。

董事會會議

根據公司章程，董事會每年至少召開四次定期會議，由董事長召集。定期董事會於會議舉行前至少十四日書面通知全體董事並發送擬審議事項的相關材料，以使其能有機會出席會議並於會前充分了解相關審議事項，保證董事會的高效決策。

就專門委員會會議而言，本公司於會議召開三天前書面通知全體委員。會議通知中已包括會議議程及相關董事會文件，以確保委員有充足時間審閱有關文件及充分着手準備出席會議。如董事或委員會委員未能親自出席會議，本公司與其將做好充分的事前溝通，保證其對審議事項充分發表意見和參與決策的權力。

董事會會議及專門委員會會議的會議記錄應詳盡記錄董事會及專門委員會所考慮的事宜及所達致的決定，包括董事提出的任何問題。董事會會議及各專門委員會會議的會議記錄草擬後將於會後的合理時間內以合理方式發送至各董事。

本公司每次董事會會議都嚴格審查議案是否涉及利益衝突等需要董事迴避表決的情形，並提醒各位董事會前確認。

企業管治報告

二零一五年度，本公司董事會舉行九次董事會會議，主要審議事項如下：

董事會名稱	召開時間	主要審議事項
二屆十六次董事會	二零一五年一月二十日	關於《北汽(廣州)汽車有限公司跨類生產自主品牌轎車建設項目方案》的議案
二屆十七次董事會	二零一五年二月五日	關於增資入股梅賽德斯－奔馳租賃有限公司的議案 關於與MBtech Group GmbH & Co. KGaA合資成立技術中心項目方案的議案 關於聘請會計師事務所的議案
二屆十八次董事會	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二日	關於2014年度報告及業績公告的議案 關於2015年度生產經營計劃的議案 關於2015年度投資方案的議案
二屆十九次董事會	二零一五年四月二十五日	關於2015年第一季度財務報表的議案
二屆二十次董事會	二零一五年五月十二日	關於修訂《北京汽車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議案 關於修訂《北京汽車股份有限公司股東大會議事規則》的議案 關於修訂《北京汽車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的議案
二屆二十一次董事會	二零一五年八月二十五日	關於2015年中期報告及中期業績的議案
二屆二十二次董事會	二零一五年十月二十日	關於2015年第三季度財務報表的議案 關於增選董事會戰略委員會委員的議案
二屆二十三次董事會	二零一五年十一月二十日	關於北京汽車投資有限公司2014年度財務決算報告(草案)的議案 關於北京汽車投資有限公司2014年度利潤分配方案(草案)的議案 關於相關高級管理人員任免的議案
二屆二十四次董事會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二十二日	關於株洲基地技改擴能建設項目的議案 於北京汽車投資有限公司向現代金融有限公司增資的議案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出席董事會會議情況載於下表：

序號	姓名	職務	出席會議／會議次數	出席率
1	徐和誼	董事長兼非執行董事	9/9	100%
2	張夕勇	非執行董事	9/9	100%
3	李志立	非執行董事	9/9	100%
4	李峰	執行董事兼總裁	9/9	100%
5	馬傳騏	非執行董事	9/9	100%
6	邱銀富	非執行董事	9/9	100%
7	Hubertus Troska	非執行董事	9/9	100%
8	Bodo Uebber	非執行董事	9/9	100%
9	王京	非執行董事	9/9	100%
10	楊實	非執行董事	9/9	100%
11	付于武	獨立非執行董事	9/9	100%
12	黃龍德	獨立非執行董事	9/9	100%
13	包曉晨	獨立非執行董事	9/9	100%
14	趙福全	獨立非執行董事	9/9	100%
15	劉凱湘	獨立非執行董事	9/9	100%

遵守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經向全體董事及監事查詢，董事會確認，二零一五年度，董事及監事均嚴格遵守標準守則，本公司並沒有就董事及監事的證券交易採取低於標準守則的執行標準。

董事會的授權

董事會對本公司所有重大事宜保有決策權，包括：批准及監督一切政策事宜、整體策略及預算、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系統、重大交易（特別是可能牽涉利益衝突者）、財務數據、提名董事候選人及其他主要財務、生產營運事宜。董事在履行相應職責時可尋求獨立專業意見，費用由本公司承擔。同時鼓勵董事向本公司高級管理人員進行獨立諮詢。

本公司的日常管理、行政及營運授權高級管理層負責，董事會定期檢查高級管理層的履職情況及相關決議的執行情況。管理層訂立任何重大交易前須取得董事會批准。

企業管治職能

經董事會確認，企業管治屬於全體董事的共同責任，具體企業管治職能包括：

- (1) 制定及檢查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
- (2) 檢查及監察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
- (3) 檢查及監察本公司在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方面的政策及常規；
- (4) 制定、檢查及監察適用於員工及董事的行為守則及合規手冊（如有）；及
- (5) 檢查本公司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情況及企業管治報告的披露資料。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薪酬

本公司已設立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的職責包括確定、審查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政策與方案。二零一五年度，公司除獨立非執行董事、獨立監事領取董監事報酬外，其餘董事、監事均未以董監事身份在公司領取董監事薪酬。執行董事在公司領取高級管理人員薪酬。獨立非執行董事、獨立監事的薪酬標準參照市場平均水平結合公司實際情況確定，每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獨立監事報酬標準為每年人民幣120,000元（稅前），自其任期生效之日起計算。

二零一五年度，各董事、監事的薪酬詳情載於經審計合併財務報表附註29。

二零一五年度，已付予高級管理人員（包括一名董事）的薪酬如下：

薪酬範圍（人民幣）	人數
2,500,000以上	1
2,000,001 – 2,500,000	2
1,500,001 – 2,000,000	3
1,500,000以下	12

註： 包含一名離任高級管理人員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責任保險

二零一五年度，本公司已為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就面對若干相關法律訴訟投保了責任保險。

董事長及總裁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條文A.2.1條的規定，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職務應有所區分。

二零一五年度，本公司董事長及總裁（行政總裁）分別由徐和誼先生及李峰先生擔任。本公司清晰界定董事長及總裁的職責，並在公司章程、《北京汽車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中作詳細界定。

董事長負責召集並主持董事會會議，批准董事會會議議程，確保及時討論所有主要及合適的議題，包括其他董事的任何提案；負責董事會職能的有效運作，包括（但不限於）採取措施以確保全體董事於董事會會議上提出的問題均獲得適當的正式回覆，並及時為全體董事提供準確、清晰、完整及可靠的資料，把股東的整體意見轉告董事會並發揚在董事會會議舉行期間進行公開及具建設性辯論的文化等。

總裁負責本公司的整體管理及營運，主持公司日常工作，並向董事會報告工作。總裁與其他高級管理人員一起工作，同時確保董事會作出的任何重大決策均及時轉告高級管理人員並有效執行。

專門委員會

戰略委員會

本公司已設立戰略委員會，自上市日期起正式運作並履行相應職責。戰略委員會的書面職權範圍可在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查閱。

戰略委員會目前由十名成員組成，即徐和誼先生（主任）、張夕勇先生、李峰先生、馬傳騏先生、邱銀富先生、Hubertus Troska先生、楊實先生、付于武先生、趙福全先生及孟瑜磊女士，其中兩位成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於二零一五年十月二十日，董事會審議通過委任孟瑜磊女士（非本公司董事）為戰略委員會委員；並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二十二日的二零一五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審議通過了修訂董事會議事規則的決議案後，新增孟女士為戰略委員會委員。

企業管治報告

二零一五年度，戰略委員會共召開四次會議，主要審議事項如下：

戰略委員會名稱	召開時間	主要審議事項
二零一五年第一次會議	二零一五年二月五日	關於與MBtech Group GmbH & Co. KGaA合資成立技術中心項目方案的議案 關於增資入股梅賽德斯－奔馳租賃有限公司的議案
二零一五年第二次會議	二零一五年三月十九日	關於2015年度生產經營計劃的議案 關於2015年度投資方案的議案
二零一五年第三次會議	二零一五年十一月二十日	關於北京奔馳汽車有限公司發動機二廠區建設項目的議案 關於北京汽車股份有限公司自主品牌乘用車基地二期建設項目的議案
二零一五年第四次會議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二十二日	關於株洲基地技改擴能建設項目的議案

各委員出席會議情況載於下表：

序號	姓名	職務	出席會議／會議次數	出席率
1	徐和誼	主任委員	4/4	100%
2	張夕勇	委員	4/4	100%
3	李峰	委員	4/4	100%
4	馬傳騏	委員	4/4	100%
5	邱銀富	委員	4/4	100%
6	Hubertus Troska	委員	4/4	100%
7	楊實	委員	4/4	100%
8	付于武	委員	4/4	100%
9	趙福全	委員	4/4	100%
10	孟瑜磊	委員	1/1	100%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設立審核委員會，自上市日期起正式運作並履行相應職責。審核委員會的書面職權範圍可在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查閱。

審核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即黃龍德先生（主任）、馬傳騏先生及劉凱湘先生，其中兩位成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企業管治報告

二零一五年度，審核委員會共召開六次會議，主要審議事項如下：

審核委員會名稱	召開時間	主要審議事項
二零一五年第一次會議	二零一五年二月五日	關於聘請會計師事務所的議案
二零一五年第二次會議	二零一五年三月十九日	關於2014年度財務決算報告（草案）的議案 關於2014年度報告及業績公告的議案
二零一五年第三次會議	二零一五年四月二十四日	關於2015年第一季度財務報表的議案
二零一五年第四次會議	二零一五年八月十七日	關於2015年中期報告及中期業績的議案
二零一五年第五次會議	二零一五年十月十六日	關於2015年第三季度財務報表的議案
二零一五年第六次會議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二十二日	關於2015年度內控評價工作方案的議案

審核委員會對財務申報系統、合規程序、內部監控（包括本公司會計及財務部門員工的資源、資歷、培訓課程及預算是否充足）、風險管理系統及程序進行了審核併發表了合理意見。

董事會的決策未偏離、違背審核委員會就甄選、委任、退任或罷免外聘核數師作出的任何推薦建議。

各委員出席會議情況載於下表：

序號	姓名	職務	出席會議／會議次數	出席率
1	黃龍德	主任委員	6/6	100%
2	馬傳騏	委員	6/6	100%
3	劉凱湘	委員	6/6	100%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已設立薪酬委員會，自上市日期起正式運作並履行相應職責。薪酬委員會的書面職權範圍可在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查閱。

同時，審核委員會審閱了本集團二零一五財政年度的第一季度及第三季度財務報表、中期業績及全年業績，審閱外部核數師的工作方案及相關審計工作安排，以及由羅兵咸永道就會計事宜及審計過程中的重大發現所編製的報告。

薪酬委員會已就個別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方案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

薪酬委員會由五名成員組成，即包曉晨先生（主任）、李峰先生、王京女士、黃龍德先生及劉凱湘先生，其中三位成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企業管治報告

二零一五年度，薪酬委員會共召開一次會議，主要審議事項如下：

薪酬委員會名稱	召開時間	主要審議事項
二零一五年第一次會議	二零一五年三月十九日	關於獨立董事2015年度報酬事項的議案 關於2015年度項目獎勵方案的議案

各委員出席會議情況載於下表：

序號	姓名	職務	出席會議／會議次數	出席率
1	包曉晨	主任委員	1/1	100%
2	李峰	委員	1/1	100%
3	王京	委員	1/1	100%
4	黃龍德	委員	1/1	100%
5	劉凱湘	委員	1/1	100%

提名委員會

公司已設立提名委員會，自上市日期起正式運作並履行相應職責。提名委員會的書面職權範圍可在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查閱。

提名委員會目前由五名成員組成，即徐和誼先生（主任）、李志立先生、付于武先生、包曉晨先生及趙福全先生，其中三位成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二零一五年度，提名委員會共召開兩次會議，主要審議事項如下：

提名委員會名稱	召開時間	主要審議事項
二零一五年第一次會議	二零一五年三月十九日	關於聘任相關高級管理人員的議案 關於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的議案
二零一五年第二次會議	二零一五年十一月十八日	關於聘任相關高級管理人員的議案

企業管治報告

各委員出席會議情況載於下表：

序號	姓名	職務	出席會議／會議次數	出席率
1	徐和誼	主任委員	2/2	100%
2	李志立	委員	2/2	100%
3	付于武	委員	2/2	100%
4	包曉晨	委員	2/2	100%
5	趙福全	委員	2/2	100%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

提名委員會制定了有關提名及委任新董事的「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當中載明：董事候選人的選擇標準包括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種族、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服務任期等多元化因素，最終將按候選人的綜合能力及可為董事會作出的貢獻確定人選。董事會的組成情況（包括各位董事的性別、年齡、服務任期）將每年在年報中披露。

提名委員會審議董事會組成過程中將依照上述計量標準予以審議及採納。根據各董事的技能和經驗以及對本公司業務的適合度作出評估後，提名委員會認為，本公司在二零一五年度現有董事會架構合理，符合「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的要求，無須作出調整。

董事有關財務報表的財務申報責任

董事會應履行編製本集團二零一五年報財務報表的職責，以便真實、公平地反映本集團的生產經營狀況以及本公司的業績和現金流量。

本公司管理層已向董事會提供必要的闡釋及數據資料，使各位董事能對提交董事會批准的本公司財務報表進行審議。本公司每月已向董事會全體成員提供有關本公司表現狀況及前景的更新資料。

董事並不知悉本公司存在任何重大不確定因素，即可能致使本公司持續經營出現重大疑問的事件或狀況。

本公司及本集團二零一五年度的業績及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財務狀況載於本年報經審計的綜合財務報表。

公司秘書

於二零一五年度，閻小雷先生為本公司的董事會秘書、公司秘書，負責就企業管治事宜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並確保遵循董事會的政策及程序，遵守相關法律法規。為維持良好的企業管治並確保其符合上市規則及香港適用法律，本公司同時委聘凱譽香港有限公司（公司秘書服務提供商）高級經理翁美儀女士為本公司的公司秘書助理，協助閻小雷先生履行其作為本公司公司秘書的職責。

由於閻小雷先生經聯交所確認，其已符合上市規則第3.28條規定對公司秘書的要求。因此，翁美儀女士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十八日辭任本公司公司秘書助理的職務。於翁美儀女士辭任後，閻小雷先生將繼續擔任並作為本公司之唯一公司秘書。

於二零一五年度，閻小雷先生及翁美儀女士分別已符合上市規則第3.29條進行不少於15小時的相關專業培訓。

企業管治報告

監控機制

監事會

本公司監事會由九名監事組成。職工代表監事由公司職工通過職工代表大會等民主方式選舉產生，非職工代表監事及獨立監事均由股東大會選舉產生，監事任期三年，可連選連任。監事會的職權包括但不限於：對董事會編製的定期報告進行審核並提出書面審核意見；檢查本公司財務；對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執行公司職務的行為進行監督，對違反法律、行政法規、公司章程或者股東大會決議的董事、高級管理人員提出罷免的建議；當董事、高級管理人員的行為損害公司的利益時，要求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予以糾正；提議召開臨時股東大會等。

二零一五年度，監事會對本公司財務及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履行職責的合法合規性進行了監督。共舉行了3次會議，會議出席率達（包括委託其他監事出席）100%，並列席了各次股東大會和董事會會議，認真履行監事會職責。

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報告第42頁至第43頁的「監事會報告」一節。

內部監控

董事會負責建立及維持本公司的內部控制系統，以檢討有關財務、經營、合規性和風險管理等所有重要監控程序的有效性，保障股東權益。檢討工作包括由本公司審計部、業務推進部、法律事務部（合規部）、財經中心等對不同領域的內部控制進行評估，以及外部審計師在法定審計工作中所發現的事項。

二零一五年度，本集團圍繞着財務監控、風險評估、合規監控、信息溝通以及監管等五個內部控制要素，全面檢查了本公司二零一五年度內部控制系統的有效性，包括與核數師就法定審計工作的溝通及反饋機制。董事會通過審核委員會和內部控制部門對本集團內部監控系統的評估，認為，於二零一五年度，本集團持續有一套包

括公司治理、運營、投資、財務和行政人事等方面的完整的內部控制系統，且該內部控制系統能充分的發揮效力。

核數師酬金

本公司聘用羅兵咸永道和普華永道中天擔任本公司二零一五年度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和中國企業會計準則下的年度財務報告核數師，並授權本公司管理層決定其服務酬金。

二零一五年度，已支付或應付予本公司核數師羅兵咸永道及普華永道中天的審核及相關服務的酬金總額總計人民幣11.4百萬元，並無非核數服務費用。

與股東的溝通及投資者關係

本公司認為，與股東的有效溝通對加強投資者關係及使投資者了解本公司的業務、表現及策略非常重要。本公司亦深信及時與非選擇性地披露本公司資料以供股東及投資者作出知情投資決策的重要性。

信息披露

本公司重視履行法定信息披露義務，嚴格遵守上市規則關於信息披露的管治規定，嚴格按照信息披露的編報規則及程序，及時、準確、完整地披露可能對投資者決策產生實質性影響的信息，確保所有股東平等、充分地獲取公司信息。

二零一五年度，本公司依照所上市規則共發佈70份公告。本公司公告均在聯交所網站和公司網站上刊登，詳細內容請登陸www.hkexnews.hk和www.baicmotor.com查詢。

企業管治報告

投資者溝通

為促進有效的溝通，本公司採取股東通訊政策，旨在建立本公司與股東的良好溝通，並設有網站(www.baicmotor.com)以及投資者查詢渠道(電話：+86 10 5676 1958；+852 3188 8333；郵箱：ir@baicmotor.com)，本公司會於網站刊登有關其業務營運及發展的最新情況、企業管治常規及其他數據，以供公眾人士讀取。

本公司二零一四年度股東大會及二零一五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提供股東與董事直接溝通的機會。本公司董事長及本公司各專門委員會主任委員將力爭出席二零一五年股東週年大會解答股東提問。本公司的外聘核數師也將出席上述股東大會，並解答相關提問。

股東權利

為保障股東的利益及權利，本公司將以獨立議案的形式提交股東大會審議各事項(包括選舉個別董事)。

提交股東大會審議的議案將根據上市規則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投票結果將於股東大會舉行後及時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刊登。

根據公司章程，單獨或者合計持有本公司發行在外的有表決權的股份百分之十以上(含百分之十)的股東，可要求召開臨時股東大會。有關要求可以書面形式書面向董事會提出，要求董事會召集臨時股東大會，以處理有關要求所指明的事項。股東大會須於股東提出該要求後兩個月內舉行。

根據公司章程，單獨或者合計持有公司百分之三以上股份的股東，可以在股東大會召開十日前提出臨時提案並書面提交董事會。董事會應當在收到提案後二日內通知其他股東，並將該臨時提案提交股東大會審議。該書面提案應交到予董事會。

關於建議某人參選董事的事宜，可於本公司網站參閱有關程序。向董事會提出查詢的股東如欲向董事會作出有關本公司的查詢，可通過前述渠道進行。

公司章程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二十九日，本公司的二零一四年度股東大會審議通過對公司章程的若干修訂。經修訂的公司章程載於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的公告及本公司網站。

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

董事

本公司董事會目前由十五名董事組成，包括一名執行董事、九名非執行董事及五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均由股東大會選舉產生，任期三年、至二零一六年九月八日本公司第二屆董事會任期屆滿為止，可連選連任。以下載列董事的若干資料。

徐和誼先生，58歲，管理學博士、享受國務院特殊津貼的教授級高級工程師，**現任本公司董事長、黨委書記和非執行董事**，兼任福田汽車董事長、北汽投資董事長、北京奔馳董事長、北京現代董事長和北汽香港投資有限公司（「北汽香港」）董事長，同時擔任北汽集團董事長和黨委書記，亦擔任中共十八大代表、十二屆全國人大代表、十一屆北京市委委員和中國汽車工業協會副會長等職務。

徐先生有三十餘年的行業和管理經驗，自2002年7月到北汽集團工作，曾擔任多個職務，包括北汽控股（現為北汽集團）（「北汽控股」）及北汽集團董事長和黨委書記等，自本公司於2010年9月20日成立起即任公司董事長兼非執行董事。

張夕勇先生，52歲，管理學博士、高級會計師、高級工程師，**現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亦擔任北汽集團董事、黨委副書記和總經理，北京北汽騰龍汽車服務貿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福田汽車副董事長及江西昌河汽車有限責任公司董事長等職務。

張先生有三十餘年行業及管理經驗，自1994年1月至2013年6月先後擔任多個職務，包括北京汽車摩托車聯合製造公司諸城車輛廠常務副廠長，福田汽車常務副總經理、黨委副書記和副董事長等職務，自於2013年9月6日起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李志立先生，60歲，經濟管理專業本科、高級政工師，**現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李先生有三十餘年行業及管理經驗，自1992年6月至2005年8月先後擔任多個職務，包括北京吉普汽車有限公司（現為北京奔馳）的黨委書記、工會主席和董事，自2005年8月至2011年3月擔任北京現代黨委副書記、紀委書記和工會主席，自本公司於2010年9月20日成立起即任公司非執行董事。

李峰先生，52歲，動力工程專業碩士、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高級工程師，**現任本公司執行董事、總裁及黨委副書記**，並擔任北京奔馳董事以及北京現代董事。李先生同時在北汽集團擔任董事和黨委常委，亦擔任北京汽車工程學會學術委員會副理事長和中國市場學會（汽車）營銷專家委員會委員。

李先生有三十餘年行業及管理經驗，自1996年10月開始先後擔任福田汽車汽車工程研究院院長、營銷公司總經理和公司副總經理，奇瑞汽車股份有限公司經管會成員和副總經理，自2009年12月至2013年6月先後擔任北京現代常務副總經理、黨委書記和董事等職務，於2013年9月6日起任本公司執行董事。

馬傳騏先生，60歲，工商管理碩士，高級會計師，**現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馬先生有三十餘年的財務和管理經驗，自2004年5月至2010年12月期間先後擔任多個職務，包括北京工業促進局財務處處長，北汽投資財務總監和北汽控股總會計師。

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

邱銀富先生，48歲，工商管理碩士、冶金設備高級工程師，現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兼任福田汽車董事、北汽投資董事，並擔任首鋼股份黨委副書記、工會主席、董事、副總經理，以及首鋼股份遷安鋼鐵公司黨委書記。

邱先生有二十餘年的行業及管理經驗，自1989年8月至2012年11月擔任包括河北省首鋼遷安鋼鐵有限責任公司副總經理在內的多個職務。

邱先生目前亦擔任福田汽車（股份代碼：600166.SH）之董事。

Hubertus Troška先生，56歲，德國籍，英國語言及文學專業學士，現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同時也擔任北京奔馳的副董事長和董事，負責通過董事會參與制定北京奔馳的公司業務及戰略，並擔任戴姆勒管理委員會成員，負責大中華業務以及擔任戴姆勒大中華區投資有限公司董事長和首席執行官。

Troška先生有近三十年汽車行業經驗，自1997年9月至2000年2月擔任梅賽德斯－奔馳（土耳其）公司總監及管理委員會成員（負責轎車銷售和售後以及輕型商用車、卡車和客車業務），自2003年10月至2005年4月擔任梅賽德斯－奔馳AMG有限公司總裁，自2005年4月至2012年12月擔任戴姆勒全球執行副總裁（梅賽德斯－奔馳卡車全球負責人，負責歐洲以及拉丁美洲卡車業務）。

Bodo Uebber先生，56歲，德國籍，工業經濟碩士，現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並擔任戴姆勒管理委員會成員，負責戴姆勒的財務控制以及戴姆勒金融服務，並主管併購部。

Uebber先生有三十餘年的財務及管理經驗，於2001年至2003年擔任位於柏林的戴姆勒金融服務股份公司（曾用

名：戴姆勒克萊斯勒服務股份公司）管理委員會代表成員及首席財務官，於2003年至2004年先後擔任戴姆勒管理委員會代表成員和戴姆勒金融服務股份公司管理委員會主席。此外，Uebber先生於2006年5月至2011年8月擔任TALANX AG (TLX: Xetra)的監事會成員，並於2007年5月至2013年3月先後擔任EADS N.V.的董事會成員代表及主席。

王京女士，44歲，法學碩士、工商管理碩士、高級經濟師、企業法律顧問，現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亦擔任北京新能源汽車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王女士有二十餘年行業和管理經驗，曾經擔任北京控股有限公司（香港總部）融資部經理助理、副經理等職位，北京控股投資管理有限公司企管部經理，北京京泰投資管理中心副總經理，京泰實業（集團）有限公司企業經營管理部經理、總經理助理，陸港國際物流有限公司董事長兼總經理，以及北京國有資本經營管理中心投資管理部總經理和投資管理一部總經理等職務，並自2014年2月起擔任北京國有資本經營管理中心副總經理。

楊實先生，60歲，國民經濟管理專業（研究生學歷）、工商管理碩士，現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亦兼任北汽投資董事。楊先生目前亦擔任北京能源集團有限責任公司董事兼總法律顧問、投資北京國際有限公司董事。由於北京京煤集團有限責任公司與北京能源投資（集團）有限公司合併重組為北京能源集團有限責任公司，故楊先生不再擔任北京京煤集團有限責任公司外部董事。

楊先生有三十餘年的法律從業和管理經驗，自1999年5月至2004年11月擔任北京國際電力開發投資公司董事和副總經理。

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

獨立非執行董事

付于武先生，70歲，現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並擔任中國汽車工程學會理事長，中國汽車人才研究會理事長以及中國汽車工業協會副會長。

付先生有四十餘年的行業及管理經驗，1999年8月至今歷任中國汽車工程學會常務副理事長兼秘書長、理事長，中國汽車人才研究會理事長和中國汽車工業協會副會長等職務。

付先生目前亦擔任廣州汽車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碼：601238.SH；02238.HK）及吉利汽車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碼：00175.HK）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黃龍德先生，67歲，商業學博士，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香港稅務學會香港稅務師，現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並擔任黃龍德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首席執業董事。

黃先生有四十餘年的財務及管理經驗，黃先生曾獲得多項榮譽，包括獲得英女皇頒授的榮譽獎章，獲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委任為非官守太平紳士，並獲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頒授的銅紫荊星章。

黃先生目前亦擔任中渝置地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碼：01224.HK）、中國貴金屬資源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碼：01194.HK）、銀河娛樂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碼：00027.HK）、廣州白雲山醫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碼：00874.HK，原廣州藥業有限公司）、國藝娛樂文化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碼：08228.HK）、瑞年國際有限公司（股份代碼：02010.HK）、中國油氣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碼：00702.HK）、奧思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碼：01161.HK）以及盈利時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碼：06838.HK）的獨立非執行董事，黃先生於2015年8月10日辭任怡益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碼：01372.HK）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包曉晨先生，49歲，美國籍，工學學士學位、理學碩士、工商管理碩士、證書質量管理經理、證書可靠性工程師及證書質量工程師，現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並擔任美合（中國）管理諮詢有限公司董事和總經理。

包先生有二十餘年行業及管理經驗。1992年6月至2013年9月先後擔任包括克萊斯勒汽車公司北美產品質量工程師、產品可靠性專家、整車開發產品保證專家，戴姆勒克萊斯勒汽車公司北美供貨商保修費用專家，美國EDS／科爾尼公司中國副理／項目經理，美國EDS PLM/UGS優集系統公司大中華區汽車業務總監，摩托羅拉汽車電子公司的中國運營和銷售總經理，德爾福汽車系統（中國）有限公司亞太銷售及市場總監、電子與安全亞太業務平台總監，埃森哲（中國）有限公司以及埃森哲（美國底特律）公司董事經理在內的多個職務。

包先生目前亦擔任福田汽車（股份代碼：600166.SH）獨立董事。

趙福全先生，51歲，機械工程博士，現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並為清華大學汽車工程系教授、吉林大學客座教授。

趙先生有二十餘年的業內經驗，自1997年4月至2004年3月擔任美國戴姆勒－克萊斯勒公司資深工程專家以及研究總監，自2004年4月至2006年9月擔任瀋陽華晨金杯汽車有限公司副總裁兼研發中心總經理，自2007年2月至2013年4月擔任吉利汽車研究院院長，自2006年11月至2013年5月擔任浙江吉利控股集團副總裁及吉利汽車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碼：00175.HK）執行董事。

趙先生目前亦為中國汽車工程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碼：601965.SH）獨立董事。

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

劉凱湘先生，51歲，法學博士，現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並為北京大學法學院教授和博士生導師，中國商法學研究會副會長，中國國際經濟貿易仲裁委員會仲裁員，新加坡國際仲裁中心仲裁員。

劉先生有二十餘年的法律工作經驗，曾於1987年7月至1999年5月擔任北京工商大學法律系副主任和教授，於1999年5月至今擔任北京大學法學院教授和博士生導師。

劉先生目前亦擔任太極計算機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碼：002368.SZ）、北京東方園林生態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碼：002310.SZ）北京神州泰岳軟件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碼：300002.SZ）以及北京韓建河山管業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監事

本公司監事會目前由九名監事組成，職工代表監事由公司職工通過職工代表大會等民主方式選舉產生，非職工代表監事及獨立監事均由股東大會選舉產生，監事任期三年或至二零一六年九月八日本公司第二屆監事會任期屆滿時止，以較短者為準，可連選連任。以下載列公司監事的若干資料。

張裕國先生，59歲，畢業於北京大學法學專業，現任本公司監事會主席，亦擔任北京市人民政府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派駐北汽集團專職監事。

張先生有二十餘年的管理經驗，自2003年11月至2005年5月擔任北京市國資委監察處副處長，2005年5月至2007年9月為北京市國資委監事會工作處副處長，自2007年9月至2009年9月擔任北京國有企業監事會第四辦事處正處級專職監事和第三辦事處正處級專職監事，自2009年9月至2012年10月擔任北京市國有企業監事會第三辦事處正處級專職監事，自2012年10月至2014年11月擔任北京國有企業監事會第四辦事處正處級專職監事，自2014年12月至今任副局級專職監事、北京市國有企業監事會第四辦事處主任。

尹維劼先生，48歲，經濟學碩士、高級國際註冊內部控制師(CICP)、國際註冊內部審計師(CIA)、高級會計師，現任本公司監事，亦擔任北汽集團紀委常委和審計部部長。

尹先生有二十餘年的審計、監察、財務和管理經驗，2001年6月至2003年10月擔任國家煙草專賣局財務管理與監督司（審計司）主任科員。2003年10月起受僱於北汽集團，2007年5月至今亦擔任福田汽車（股份代碼：600166.SH）監事職務。

尹先生亦擔任中國內部審計協會常務理事和北京汽車行業協會監事長、北京市審計系列高級專業技術資格評審委員會委員和首都經濟貿易大學審計碩士兼職導師。

余威先生，38歲，持有碩士學位，為軋制高級工程師，現任本公司監事。

余先生有十餘年的技術與管理經驗，自2014年起，余先生一直擔任北京首鋼冷軋薄板有限公司董事長、總經理，並自2014年4月至2014年6月擔任首鋼遷鋼公司總經理助理兼硅鋼事業部黨委書記、部長。自2012年至2014年，彼曾於首鋼遷鋼公司冷軋作業部先後擔任常務副部長及作業部部長；自2006年至2012年，彼曾於首鋼遷鋼公司熱軋作業部先後擔任部長助理兼生產技術室主任及副部長；自2001至2006年，彼曾於首鋼新鋼有限責任公司中厚板廠分別擔任熱軋工段副段長及2160籌備組副組長；自1999年至2001年，彼曾於首鋼中厚板廠分別擔任技術科專業員和熱軋工段副段長（掛職鍛煉）。余威先生畢業於東北大學金屬壓力加工專業，獲頒學士學位，後於東北大學工商管理專業獲頒碩士學位。余威先生於2014年6月晉升軋制高級工程師。

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

朱正華先生，41歲，工商管理專業碩士、高級工程師，現任本公司監事，並擔任北京工業發展投資管理有限公司副總經理、北京新能源汽車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及北京海納川投資有限公司董事。

朱先生有十餘年的技術與管理經驗，自2004年11月至2006年5月擔任北京康特榮寶電子有限公司總經理，自2008年6月至今擔任北京工業發展投資管理有限公司管理部項目經理、投資部部門經理和副總經理等職務，自2011年5月至2013年11月擔任北汽投資董事，自2009年7月至今擔任北京海納川投資有限公司董事。

李承軍女士，47歲，法律專業本科畢業、高級政工師，現任本公司職工代表監事，同時擔任北汽集團工會副主席和女職工委員會主任。

李女士有二十餘年工作經驗，自2002年8月至2009年1月擔任北京現代黨委工會部門主管、公共關係科科長和女職工委員會主任等職務，自2009年2月至2010年8月擔任包括北汽控股工會副主席和女職工委員會負責人在內的多個職務。李女士目前亦擔任北京市汽車零部件行業工會副主席。

張國富先生，38歲，項目管理領域工程專業碩士、工程師，現任本公司職工代表監事及本公司黨委副書記和工會主席。

張先生有十餘年的管理經驗，自2007年4月至2011年2月擔任包括北汽控股團委書記在內的多個職務，自2009年8月至2010年8月擔任包括北京北汽騰龍汽車服務貿易股份有限公司黨委副書記和工會負責人在內的多個職務，自2011年2月至2013年8月擔任包括北京海納川汽車部件股份有限公司黨委副書記和工會主席在內的多個職務，自2013年9月至2015年10月擔任包括北京汽車股份有限公司汽車研究院黨委書記、工會主席在內的多個職務。

王建平先生，45歲，研究生學歷，政工師、人力資源師，現任本公司職工代表監事。現任北京現代汽車有限公司黨委副書記、紀委書記和工會主席，本公司工會委員會常委。

王先生有二十餘年汽車行業和管理經驗，曾經擔任北京輕型汽車有限公司工會副主席職務，歷任北京現代黨委、工會辦公室主任及工會副主席，本公司北京分公司籌備組成員、黨委負責人，並自2011年3月起擔任北京現代黨委副書記、紀委書記和工會主席。

龐民京先生，60歲，持有學士學位，為資深律師，現任本公司獨立監事。

龐先生有三十餘年的法律經驗，自2002年起，龐先生一直擔任北京市北方律師事務所主任，並自1988年至2002年期間出任北京市北方律師事務所的合伙人。自1985年至1988年，彼曾於北京市第二律師事務所任職律師；自1983年至1985年擔任北京市公安局幹部；自1975年至1979年，曾任職於北京市汽車修理公司工廠。龐民京先生畢業於中國政法大學，獲頒學士學位。龐民京先生榮獲「全國優秀律師」稱號，並獲政府部門准許從事證券法律業務及國有企業改制業務資格，是全國首批執業企業法律顧問之一。

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

詹朝暉先生，47歲，持有碩士學位，為註冊會計師、註冊資產評估師、註冊稅務師及國際註冊內部審計師，現任本公司獨立監事。

詹先生有二十餘年的會計、企業管理經驗。自2012年起，詹先生一直擔任北京天圓開資產評估有限公司的副總經理。他曾出任華夏中才（北京）會計師事務所的合伙人。自2009年至2012年，他曾於華夏嘉誠（北京）資產評估有限公司擔任董事長。自2007年至2008年，擔任華夏中才（北京）會計師事務所的部門經理。自2002年至2007年，詹先生於北京華夏天海會計師事務所及北京華榮建資產評估事務所的項目經理。自1998年至2002年，他曾於北京礦冶研究總院的環境科學研究所出任項目組長。自1993年至1995年，詹先生曾於福建省石油總公司邵武分公司的潤滑油公司擔任總經理助理；自1989年至1993年，他曾任福建省石油總公司邵武分公司業務科科員。

詹朝暉先生畢業於黑龍江商學院石油產品分析及應用專業，彼其後獲北京礦冶研究總院礦物加工工程專業碩士學位。自2010年至2011年，詹朝暉先生為北京註冊會計師協會專門委員會會員，並自2013年起，成為北京市人民政府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評估報告審核委員會專家。

高級管理人員

以下載列本公司高級管理人員的資料。

李峰先生，簡歷詳見董事部份。

李繼凱先生，51歲，工程學士、教授級高級工程師，現任本公司副總裁，分管運營中心、生技中心及各生產基地，兼任廣州公司執行董事、北汽動力總成有限公司執行董事及株洲北汽汽車系統科技有限公司執行董事，並擔任北京汽車工程學會副理事長。

李先生有二十餘年的機械及汽車行業經驗，自1986年7月至1997年12月先後擔任北內集團總公司二廠技術員、車間副主任、車間主任和副廠長等職務，自1997年12月至2003年2月先後擔任北內集團總公司的副總工程師和總工程師等職務，自2003年2月至2014年1月先後擔任北京現代的發動機廠長、黨委副書記及副總經理、採購本部副本部長和生產本部副本部長等職務。

鄔學斌先生，50歲，美國籍，機械工程碩士，現任本公司副總裁，分管汽車研究院、商品中心，分管新能源產品開發，兼任本公司汽車研究院院長。鄔先生曾擔任北京汽車工程協會常務副理事長和北京新能源汽車產業聯盟專家委員會首席專家等職務。

鄔先生有二十餘年汽車行業經驗，自2000年6月至2003年4月擔任美國福特汽車公司高級工程師，自2003年4月至2003年11月擔任上海奇瑞汽車公司汽車工程研究院車型發展部部長，自2003年12月至2013年3月擔任福田汽車（股份代碼：600166.SH）總設計師和副總經理。

陳寶先生，54歲，哲學學士、法學碩士（德語），現任本公司副總裁、分管採購中心、質量中心。

陳先生有十餘年的汽車行業經驗，自1998年4月至2009年3月擔任大眾汽車北京代表處以及大眾汽車（中國）投資有限公司國產化項目經理、動力總成部門經理和非金屬件部門高級經理等職務，自2004年10月至2005年9月在德國大眾汽車集團總部採購部工作和培訓，自2008年1月至2008年10月擔任一汽—大眾汽車有限公司採購部非金屬件部門經理，自2009年3月至2013年2月擔任北京奔馳執行副總裁，主管採購業務。

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

周焰明先生，58歲，工學碩士、工商管理碩士、研究員級高級工程師，**現任本公司副總裁**，分管規劃中心，兼任規劃中心主任，並擔任北汽投資總經理以及湖南大學兼職教授。

周先生有三十餘年的汽車行業經驗，自1982年1月至1998年5月擔任長沙汽車電器廠廠辦主任和廠長等職務，自1998年5月至2003年1月擔任中國汽車工業總公司總經理助理，自2003年1月至2008年10月先後擔任北汽投資副總經理及常務副總經理，2008年10月至今擔任北汽投資總經理。

陳宏良先生，50歲，工學碩士、研究員級高級工程師，**現任本公司副總裁**，並擔任北京奔馳高級執行副總裁和黨委書記，負責北京奔馳的人力資源管理、IT管理及公司事務與法律工作。

陳先生有二十餘年的汽車行業經驗，自1996年1月至2008年9月歷任南京依維柯汽車有限公司車身廠副廠長（主管技術質量系統）、採購部部長、總裝廠廠長、副總經理等職務，自2008年9月至2009年2月擔任南京依維柯汽車有限公司黨委副書記，自2009年2月至2014年1月先後擔任北汽控股乘用車事業部副總經理，本公司運營與生產本部副本部長、專務總監，株洲分公司總經理和黨委書記。

劉智豐先生，43歲，經濟學碩士、工商管理碩士、中級經濟師，**現任本公司副總裁**，分管北京現代，兼任北京現代常務副總經理。

劉先生有二十餘年汽車行業經驗，自1993年7月至2006年3月擔任北京吉普汽車有限公司（現為北京奔馳）銷售策劃科科長、銷售服務部銷售經理及銷售市場部副總經理等職務，自2006年4月至2007年12月擔任北京奔馳－戴姆勒克萊斯勒汽車有限公司（現為北京奔馳）銷售市場部總經理，自2008年1月至2013年6月擔任北京現代銷售管理部部長及銷售本部副本部長，自2013年7月至今擔任北京現代常務副總經理職務。

王璋先生，52歲，清華大學汽車工程工學碩士，教授級高級工程師，**現任本公司副總裁**，兼任越野車分公司總經理。

王先生有二十餘年汽車行業經驗，自1988年起先後擔任北京汽車附件研究所主任、副所長、所長，北京汽車摩托車聯合製造公司副總工程師、副總經理，北京汽車製造廠有限公司黨委書記、副總裁、總工程師，北汽集團產業布局辦公室主任，北汽廣州公司黨委書記、總經理，北京現代副總經理、生產本部長等職務。

陳桂祥先生，53歲，工學碩士，高級工程師，**現任本公司副總裁**，分管威旺事業部，兼任威旺事業部總經理。

陳先生有三十餘年汽車行業經驗，自1984年起先後擔任中國第二汽車製造廠科技處科員，東風汽車科技部副科長、部長助理、科技開發部處長，福田汽車技術研究院副院長、營銷公司副總經理、副總工程師、大客戶業務總監兼營銷公司黨委書記、副總經理，北京現代汽車有限公司黨委委員、技術中心本部長、採購本部副本部長等職務。

蔡建軍先生，42歲，管理學學士，助理經濟師，**現任本公司副總裁**，分管北京汽車銷售有限公司，兼任北京汽車銷售有限公司黨委書記、執行董事、總經理。

蔡先生有十餘年汽車行業經驗，自1998年起先後擔任重慶長安汽車股份有限公司銷售公司計劃調度處統計員、遼寧分銷中心副經理、大連分公司經理、遼寧省總經理，河北長安商用汽車銷售公司總經理，河北長安總經理助理兼銷售公司銷售部副總監，長安福特馬自達汽車有限公司銷售總監，重慶長安汽車股份有限公司轎車銷售事業部常務副總經理，長安標致雪鐵龍汽車有限公司籌備組副組長、副總裁、銷售公司總經理，重慶長安汽車股份有限公司客戶管理部部長等職務。

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

顧鏞先生，56歲，美國籍，機械工程博士、近代力學博士，現任本公司副總裁，分管北汽德奔汽車技術中心有限公司，兼任北汽德奔汽車技術中心有限公司總經理。

顧先生有二十餘年汽車行業經驗，自1993年起先後擔任芝加哥KBS2汽車安全產品開發公司高級工程師，福特汽車公司高級技術工程院高級工程師、技術專家，奇瑞汽車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助理兼汽車工程研究院院長，北京汽車研究院院長，本公司總工程師兼商品中心主任等職務。

姜小棟先生，46歲，工商管理碩士、高級會計師，現任本公司副總裁，分管財經中心，並兼任財經中心主任、北汽投資財務總監、北京現代汽車金融有限公司董事，亦擔任中央財經大學客座教授。

姜先生有二十餘年的財務經驗，自1999年7月至2008年5月曆任多個職務，包括中國抽紗海南進出口公司財務部經理以及北汽投資財務部部長，自2008年5月至2010年12月擔任北京現代財務部副部長，自2011年3月至2013年12月先後擔任本公司資金運營部部長、財務管理部部長、財經部部長、財務運營總監等多個職務。

尹泰和先生，52歲，韓國籍，工學學士，現任本公司副總裁，負責生技中心工作，兼任生技中心主任。

尹先生有二十餘年的汽車行業經驗，自1986年10月至1997年10月擔任起亞MOTTECH株式會社生產技術科科長，自2007年10月至2009年2月擔任長城汽車股份有限公司副總裁兼工程院院長，自2010年2月至2012年5月擔任韓國DPECO CO., LTD.理事等職務。

張華燮先生，60歲，韓國籍，工學學士，現任本公司副總裁。

張先生有三十餘年汽車行業經驗，自1984年起先後擔任現代汽車零部件供應商指導部社員，加拿大Bromont工廠零部件檢查科代理、中國武漢萬通合資公司法人代表及廠長（次長），北京現代質量管理部長、現代汽車社質量事業部長（常務），現代Rotem質量本部長（專務）等職務。

梁國鋒先生，44歲，工學碩士、工商管理碩士、工程師，現任本公司副總裁，負責商品中心工作，兼任商品中心主任。

梁先生有近二十年汽車行業經驗，自1997年4月至2006年3月擔任上海大眾汽車有限公司市場調研及中長期戰略規劃高級經理等職位，自2006年4月至2011年1月擔任安徽奇瑞汽車銷售有限公司常務副總經理。

謝偉先生，46歲，工學學士，管理學博士，工程師，現任本公司副總裁，分管管理中心，兼任管理中心主任。

謝先生有二十餘年汽車行業經驗，自1995年起先後擔任北京吉普裝焊車間技術員、企管室科員、EPR項目組工程師、COS項目經理、企管室主任、總經理辦公室主任兼公關科科長，北京奔馳生產計劃科高級經理、物流部代理總經理，北京汽車研究總院人力資源部部長，北京現代汽車有限公司人力資源部部長、副總經理兼管理本部本部長等職務。

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

閻小雷先生，40歲，會計學專業管理學博士、中國註冊會計師、高級經濟師，現任本公司董事會秘書及公司秘書，分管投資者關係管理中心，兼任投資者關係管理中心主任，負責董事會日常業務管理、信息披露、投資者關係、品牌傳播及公共關係的管理，亦兼任中國財政科學研究院（原中國財政部財政科學研究所）會計碩士專業學位研究生導師。

閻先生有十餘年財務及企業管理經驗，曾先後擔任北京桑德環保集團有限公司資本運營部總經理，北京桑德環境工程有限公司財務總監和董事會秘書，桑德國際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0967.HK）執行董事和副總經理等職務，自2010年9月至今擔任本公司董事會秘書。

人力資源

人員結構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共有25,461名全職員工，下表載列各單位的員工人數分析：

單位：人

	北京品牌	北京奔馳	小計
生產工人	8,094	9,642	17,736
技術人員	3,422	1,256	4,678
營銷人員	832	26	858
其他	1,464	725	2,189
合計	13,812	11,649	25,461

員工激勵

本集團已建立全面績效考核體系，將每年度的經營目標與各部門、各人員的業績考核關聯。建立從公司、部門、分公司、個人全面的績效考核體系；層層分解，確保關鍵指標全面覆蓋；逐級管理，確保指標達成落實。通過多措施，多途徑將本公司的經營狀態與個人激勵聯繫在一起，一榮俱榮，全面激發組織、個人的創造能力。本着對股東、社會負責任的經營理念，實現企業的長遠發展。

員工培訓

本集團注重企業文化建設，並着力於整體提升員工素質，積極開展全方位的分層級員工培訓工作。本報告期，根據公司戰略和年度重點工作安排，以本公司培訓體系建設為依托，從制度、課程、師資和管理等方面入手，重點統籌、規劃公司級培訓項目，大力開展部門與下屬企業的培訓工作。二零一五年度，本集團全年培訓員工354千人次，總培訓達2.7百萬學時，培訓費用總支出約人民幣21.3百萬元。

員工薪酬

本集團結合人力資源戰略，基於不同崗位序列，建立起了以員工業績和能力為導向的薪酬體系，並參考北京地區，及同行業相關企業的薪酬水平，制定了有競爭力的薪酬標準，為本公司人才招聘、保留與激勵，實現本公司人力資源戰略提供了有效的保障。

退休金計劃

本公司二零一五年度共有1名退休人員，該退休人員享受當地政府社會勞動保障部門核發的社會養老保險金計劃。

本公司已建立企業年金制度，為符合一定條件的且自願參加的員工提供一定程度退休收入保障的補充性養老金制度。本公司及參加計劃的員工按照一定比例繳費，受託機構委託第三方法人機構擔任賬戶管理人、託管人和投資管理人，對此項資金進行管理及投資運營。根據此項養老金制度規定，此項款項在員工退休時進行支付。

獨立核數師報告



羅兵咸永道

致北京汽車股份有限公司股東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計列載於第69至145頁北京汽車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貴公司」)及其子公司的合併財務報表,此合併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合併資產負債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合併綜合收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和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附註解釋資料。

董事就合併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擬備真實而中肯的合併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合併財務報表的擬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必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核數師的責任

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計對該等合併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我們已根據國際審計準則進行審計。該等準則要求我們遵守道德規範,並規劃及執行審計以對合併財務報表是否不存在任何重大錯誤陳述獲取合理保證。

審計涉及執行程序以獲取有關合併財務報表所載金額及披露資料的審計憑證。所選擇的程序取決於核數師的判斷,包括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合併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在評估該等風險時,核數師考慮與該公司擬備真實而中肯的合併財務報表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公司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審計亦包括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的合理性,以及評價合併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

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和適當地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獨立核數師報告

意見

我們認為，該等合併財務報表已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 貴公司及其子公司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財務狀況及彼等截至該日止年度的財務表現及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擬備。

其他事項

本報告（包括意見）乃為閣下而擬備並僅向閣下（作為整體）報告，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二零一六年三月二十四日

合併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不動產、工廠及設備	7	38,353,039	34,218,190
土地使用權	8	5,222,063	5,347,184
無形資產	9	11,473,224	8,251,308
於合營企業投資	11	12,902,015	12,675,306
於聯營企業投資	12	1,680,360	1,391,135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13	4,000	4,000
遞延所得稅資產	14	4,208,609	2,676,059
其他長期資產		1,313,159	976,823
		75,156,469	65,540,005
流動資產			
存貨	15	9,870,762	11,068,159
應收賬款	16	10,948,608	6,422,290
預付賬款	17	2,041,593	1,029,695
其他應收款及預付款	18	3,965,500	2,831,500
受限制現金	19	1,463,660	1,043,71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0	23,946,496	21,923,296
		52,236,619	44,318,650
總資產		127,393,088	109,858,655

合併資產負債表 (續)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權益			
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人的資本和儲備			
股本	21	7,595,338	7,508,018
其他儲備		17,680,657	16,677,213
留存收益		9,733,988	9,169,736
		35,009,983	33,354,967
非控制性權益		12,059,419	8,613,649
總權益		47,069,402	41,968,616
負債			
非流動負債			
借款	22	8,986,078	13,935,190
遞延所得稅負債	14	839,971	887,471
撥備	23	1,610,287	894,901
遞延收益	24	1,260,294	672,609
		12,696,630	16,390,171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	25	21,382,334	14,977,797
預收款項		1,283,647	2,591,312
其他應付款及應計項目	26	21,201,970	17,115,051
當期所得稅負債		1,943,280	38,787
借款	22	21,279,937	15,983,058
撥備	23	535,888	793,863
		67,627,056	51,499,868
總負債		80,323,686	67,890,039
總權益及負債		127,393,088	109,858,655

第76頁至第145頁的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表的一部份。

第69頁至第145頁的財務報表已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二十四日獲貴董事會批准，並代表簽署。

徐和誼，董事

李峰，董事

合併綜合收益表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6	84,111,526	56,370,306
銷售成本	28	(68,834,689)	(47,386,825)
毛利		15,276,837	8,983,481
分銷費用	28	(8,002,438)	(5,646,798)
管理費用	28	(4,039,122)	(3,455,016)
其他利得－淨額	27	1,243,610	1,540,131
經營利得		4,478,887	1,421,798
財務收益	30	348,366	300,364
財務費用	30	(763,941)	(833,460)
財務費用－淨額		(415,575)	(533,096)
合營企業投資收益份額		4,102,237	5,712,001
聯營企業投資收益份額		155,108	97,136
除所得稅前利潤		8,320,657	6,697,839
所得稅費用	31	(1,998,648)	(856,527)
年度利潤		6,322,009	5,841,312
其他綜合收益		—	—
年度總綜合收益		6,322,009	5,841,312
歸屬於：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3,318,601	4,510,807
非控制性權益		3,003,408	1,330,505
		6,322,009	5,841,312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本年應佔每股收益（人民幣元）			
基本和攤薄	32	0.44	0.70

第76頁至第145頁的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表的一部份。

合併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非控制性 權益	合計 人民幣千元
	股本 人民幣千元 (附註21)	資本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39(a))	法定 盈餘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39(b))	留存收益 人民幣千元	小計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結餘	6,381,818	10,510,438	1,126,461	5,673,114	23,691,831	7,361,645	31,053,476
年度總綜合收益	-	-	-	4,510,807	4,510,807	1,330,505	5,841,312
與所有者之間的交易							
發行新股(附註21)	1,126,200	6,784,155	-	-	7,910,355	-	7,910,355
股票發行費用	-	(118,967)	-	-	(118,967)	-	(118,967)
視為向控股公司的分配	-	(2,369,759)	-	-	(2,369,759)	-	(2,369,759)
控股公司的資本投入	-	380,000	-	-	380,000	-	380,000
提取法定盈餘儲備	-	-	336,201	(336,201)	-	-	-
本公司已宣派/ 支付的股息	-	-	-	(677,984)	(677,984)	-	(677,984)
附屬公司向非控制性 股東宣派股息	-	-	-	-	-	(77,933)	(77,933)
其他	-	28,684	-	-	28,684	(568)	28,116
	1,126,200	4,704,113	336,201	(1,014,185)	5,152,329	(78,501)	5,073,828
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結餘	7,508,018	15,214,551	1,462,662	9,169,736	33,354,967	8,613,649	41,968,616

合併權益變動表(續)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非控制性 權益	合計
	股本 人民幣千元 (附註21)	資本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39(a))	法定 盈餘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39(b))	留存收益 人民幣千元	小計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結餘	7,508,018	15,214,551	1,462,662	9,169,736	33,354,967	8,613,649	41,968,616
年度總綜合收益	-	-	-	3,318,601	3,318,601	3,003,408	6,322,009
與所有者之間的交易							
發行新股(附註21)	87,320	526,113	-	-	613,433	-	613,433
股票發行費用(附註21)	-	(371)	-	-	(371)	-	(371)
提取法定盈餘儲備	-	-	475,748	(475,748)	-	-	-
2014年年終股息	-	-	-	(2,278,601)	(2,278,601)	-	(2,278,601)
附屬公司向非控制性 股東宣派股息	-	-	-	-	-	(1,552,034)	(1,552,034)
附屬公司非控制性 股東的資本投入	-	-	-	-	-	1,992,408	1,992,408
其他	-	1,954	-	-	1,954	1,988	3,942
	87,320	527,696	475,748	(2,754,349)	(1,663,585)	442,362	(1,221,223)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結餘	7,595,338	15,742,247	1,938,410	9,733,988	35,009,983	12,059,419	47,069,402

第76頁至第145頁的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表的一部份。

合併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的現金流量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	34(a)	13,035,082	4,546,367
已付利息		(1,343,930)	(1,219,919)
已收利息		348,366	300,364
已付所得稅		(1,674,205)	(1,365,130)
經營活動產生淨現金		10,365,313	2,261,682
投資活動的現金流量			
收購附屬公司		–	(2,369,759)
購買不動產、工廠及設備		(9,220,098)	(9,054,876)
購買土地使用權		–	(260)
無形資產增加		(2,831,773)	(2,730,074)
向合營企業投資		(1,294,125)	(551,534)
向聯營企業投資		(246,600)	(577,254)
收到用於資本支出的政府補助		289,280	42,946
處置不動產、工廠及設備及無形資產所得款	34(b)	4,070	443,327
處置於合營企業權益所得款		–	146,939
處置於聯營企業權益所得款		–	216,922
收到合營企業股息		5,169,653	4,893,533
收到聯營企業股息		105,671	91,245
受限制資金增加		(419,950)	(496,809)
存期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減少		–	4,500
投資活動所用的淨現金		(8,443,872)	(9,941,154)

合併現金流量表 (續)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融資活動的現金流量			
發行新股	21	613,433	7,910,355
借款所得款		25,406,249	23,172,347
償還借款		(25,063,446)	(15,776,839)
控股公司資本投入		-	380,000
本公司支付的股息		(2,278,601)	(2,273,439)
附屬公司非控制性股東的資本投入		1,992,408	-
附屬公司向非控制性股東宣派股息		(501,172)	(519,231)
支付上市費用		(95,326)	(71,013)
融資活動產生的淨現金		73,545	12,822,18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增加淨額			
		1,994,986	5,142,708
於一月一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1,923,296	16,789,88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匯兌利得 / (虧損)		28,214	(9,301)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3,946,496	21,923,296

第76頁至第145頁的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表的一部份。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

北京汽車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或「北京汽車」）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主要在中國境內從事乘用車、發動機和汽車零部件的製造和銷售。

本公司註冊辦公地址為中國北京市順義區順通路25號5幢。

本公司按照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二十日在中國成立註冊為一家股份有限責任公司。本公司的直接控股公司為北京汽車集團有限公司（「北汽集團」），此乃由北京市人民政府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北京市國資委」）受益擁有。本公司之普通股已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十九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上市」）。

除另有說明外，本財務報表以人民幣千元列示（「人民幣千元」）。本財務報表已經由董事會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二十四日批准刊發。

2 編製基準

本合併財務報表是根據所有適用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按照歷史成本法編製，並就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工具的重估而作出修訂（適當時）。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流動負債超過其流動資產人民幣15,390百萬元。根據負債義務和運營資本要求，管理層充分考慮本集團現有的資金源如下：

- 本集團運營和融資活動不斷產生的現金；和
- 截止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使用的短期借款和長期借款銀行授信額度分別為人民幣9,015百萬元和24,375百萬元。

基於以上考慮，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有足夠可用融資渠道以隨時滿足運營資本需求且再融資。因此，本財務報表以持續經營為基礎編制。

編製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財務報表需要使用若干關鍵會計估計。這亦需要管理層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行使其判斷。涉及高度的判斷或高度複雜性的範疇，或涉及對財務報表作出重大假設和估計的範疇，在附註5中披露。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編制基準 (續)

(a) 新訂／經修訂準則和準則的修改及解釋

(i) 本集團已採納的新準則和對準則的修訂

本集團已採納以下修改和解釋，並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開始的財政年度首次強制採用：

年度改進項目	年度改進2010-2012年報告週期、2011-2013年報告週期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 (修改)	職工酬金

本集團已採納的上述新準則和對準則的修訂未對本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ii) 尚未採納的新訂和經修訂準則

以下準則和對現有準則的修訂已經發佈且由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開始的及以後的財政年度採納，但並未提前採納。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 (修改)	報告披露 ⁽¹⁾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和第38號 (修改)	澄清基於收入的折舊或攤銷方法何時適用 ⁽¹⁾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和第41號 (修改)	農業：結果實的植物 ⁽¹⁾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 (修改)	權益法核算的財務報表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10號和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 (修改)	投資者與其子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銷售或捐贈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10號、12號和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	投資實體：應用整合異常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 (修改)	合作經營中股權並購的會計處理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4號	監督管理遞延帳戶 ⁽¹⁾
年度改進項目	2012-2014年度改進週期 ⁽¹⁾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 (修改)	金融負債變動的披露 ⁽²⁾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 (修改)	未實現損失的遞延所得稅資產 ⁽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與客戶之間的合同產生的收入 ⁽³⁾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³⁾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⁴⁾

⁽¹⁾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開始的財政年度生效

⁽²⁾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開始的財政年度生效

⁽³⁾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開始的財政年度生效

⁽⁴⁾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開始的財政年度生效

本集團將於其生效時應用以上新／修改後準則和對準則的修訂。本集團正評估採納以上新／修改後準則和對準則的修訂的影響。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編制基準 (續)

(b) 新香港公司條例 (第622章)

另外，新香港公司條例 (第622章) 第9部份「賬目和審計」於本會計年度開始實施，合併財務報表部份信息的列報和披露可能發生變化。

3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

3.1 附屬公司

(a) 合併入賬

附屬公司是指受本集團控制的所有主體。當本集團因為參與該主體而承擔可變回報的風險或享有可變回報的權益，並有能力透過其指示該主體活動的權力影響此等回報時，本集團即控制該主體。附屬公司在控制權轉移至本集團之日起完全合併入賬。附屬公司在控制權終止之日起停止合併入賬。

集團內公司之間的交易、結餘及交易的未變現利得予以對銷。除非交易中有證據證明轉移的資產發生折舊，否則未變現損失亦予以對銷。附屬公司報告的數額已按需要作出改變，以確保與本集團採用的政策符合一致。

對於涉及共同控制下企業的業務合併，收購方支付的對價和取得的淨資產以賬面價值計量。合併取得的淨資產賬面價值與支付對價的賬面價值之間的差額作為資本儲備的調整予以處理。

除共同控制下的業務合併之外，本集團利用購買法將業務合併入賬。購買一附屬公司所轉讓的對價，為所轉讓資產、產生的負債，及本集團發行的股本權益的公允價值。所轉讓的對價包括或有對價安排所產生的任何資產和負債的公允價值。在業務合併中所購買可辨認的資產以及所承擔的負債及或有負債，首先以彼等於購買日期的公允價值計量。就個別收購基準，本集團可按公允價值或按非控制性權益應佔被購買方淨資產的比例，計量被收購方的非控制性權益。

購買相關成本在產生時支銷。

如業務合併分階段進行，收購方之前在被收購方持有權益於收購日期的賬面價值，按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重新計量，重新計量產生的任何盈虧在損益中確認。

所轉讓對價、被收購方的任何非控制性權益數額，及在被收購方之前任何權益在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超過購入可辨認淨資產公允價值的數額記錄為商譽。如所轉讓對價、確認的任何非控制性權益及之前持有的權益計量，低於購入子公司淨資產的公允價值，則將該數額直接在綜合收益表中確認。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3.1 附屬公司 (續)

(b) 獨立財務報表

附屬公司投資按成本扣除減值列賬。成本包括投資的直接歸屬成本。附屬公司的業績由本公司按已收及應收股息入賬。

如股息超過宣派股息期內附屬公司的總綜合收益，或如在獨立財務報表的投資賬面值超過合併財務報表中被投資公司淨資產（包括商譽）的賬面值，則必須對附屬公司投資作減值測試。

(c) 處置附屬公司

當本集團不再持有控制權，在主體的任何保留權益於失去控制權當日重新計量至公允價值，賬面值的變動在損益中確認。公允價值為就保留權益的後續入賬而言的初始賬面值，作為聯營、合營或金融資產。此外，之前在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的任何數額猶如本集團已直接處置相關資產和負債。這意味著之前在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的數額重新分類至損益。

3.2 合營安排

在合營安排的投資必須分類為共同經營或合營企業，視乎每個投資者的合同權益和義務而定。本集團已評估其合營安排的性質並釐定為合營企業。合營企業按權益法入賬。

合營企業權益使用權益法進行會計處理。使用此方法時，該等權益初步以成本在合併資產負債表確認，其後經調整以確認本集團享有的收購後利潤或虧損以及其他綜合收益、利潤或虧損和其他綜合收益變動的份額。

當集團享有某一合營企業的虧損超過或相等於在該合營企業的權益（包括任何實質上構成本集團在該合營淨投資的長期權益），則本集團不確認進一步虧損，除非本集團已產生義務或已代合營企業付款。

本集團與其合營企業之間的未變現交易利得按本集團在該等合營企業的權益予以對消。未變現虧損也予以對消，除非交易提供證據證明所轉讓的資產出現減值。

合營企業的會計政策如有需要已改變以符合本集團採納的政策。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3.3 聯營企業

聯營企業指所有本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力而無控制權的主體，通常附帶有20%-50%投票權的股權。聯營投資以權益法入賬。根據權益法，投資初始以成本確認，而賬面值被增加或減少以確認投資者享有被投資者在收購日期後的損益份額。本集團於聯營企業投資包括購買時已辨認的商譽。

如聯營企業的權益持有被削減但仍保留重大影響力，只有按比例將之前在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的數額重新分類至損益（如適當）。

本集團應佔聯營企業購買後利潤或虧損於損益中確認，而應佔其購買後的其他綜合收益變動則於其他綜合收益內確認，並相應調整投資賬面值。如本集團應佔一家聯營企業的虧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聯營企業的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抵押應收款，本集團不會確認進一步虧損，除非本集團對聯營已產生法律或推定債務或已代聯營企業作出付款。

本集團在每個報告日期釐定是否有客觀證據證明聯營投資已減值。如投資已減值，本集團計算減值，數額為聯營企業可收回數額與其賬面值的差額，並在綜合收益表中確認於「聯營企業投資收益份額」旁。

本集團與其聯營企業之間的上流和下流交易的利潤和虧損，在本集團的財務報表中確認，但僅限於無關連投資者在聯營企業權益的數額。除非交易提供證據顯示所轉讓資產已減值，否則未實現虧損亦予以對銷。聯營企業的會計政策已按需要作出改變，以確保與本集團採用的政策符合一致。

在聯營企業股權稀釋所產生的利得或損失於綜合收益表確認。

3.4 分部報告

經營分部按照向首席經營決策者提供的內部報告貫徹一致的方式報告。首席經營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及評估經營分部的表現，首席執行官領導的執行委員會為本集團的首席經營決策者。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3.5 外幣折算

(a) 功能和列報貨幣

本集團每個主體的財務報表所列項目均以該主體經營所在的主要經濟環境的貨幣計量(「功能貨幣」)。財務報表以人民幣列報，人民幣為本公司的功能貨幣及本集團的列報貨幣。

(b) 交易及結餘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或項目重新計量的估值日期的匯率換算為功能貨幣。除了符合在權益中遞延入賬的現金流量套期外，結算此等交易產生的匯兌利得和損失以及將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和負債以年終匯率折算產生的匯兌利得和損失在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

與借款、應付賬款和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有關的匯兌利得和損失在綜合收益表內的「其他利得－淨額」中列報。

3.6 不動產、工廠及設備

不動產、工廠及設備按歷史成本減折舊列賬。歷史成本包括購買該等項目直接應佔的開支。

後續成本只有在很可能為本集團帶來與該項目有關的未來經濟利益，而該項目的成本能可靠計量時，才包括在資產的賬面值或確認為一項單獨資產(按適用)。已更換零件的賬面值已被終止確認。所有其他維修費用在產生的財政期間內於綜合收益表支銷。

不動產、工廠及設備的折舊採用以下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將其成本按直線法分攤至其剩餘價值計算：

樓宇	20-30年
機器	10年
車輛	5-10年
傢俱及辦公設備	5年
模具	5-10年

資產的剩餘價值及可使用年期在每個資產負債表日進行檢討，及在適當時調整。

若資產的賬面值高於其估計可收回價值，其賬面值即時撇減至可收回金額(附註3.9)。

處置的利得和損失按所得款與賬面值的差額釐定，並在綜合收益表內「其他利得－淨額」中確認。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3.7 土地使用權

土地使用權指經營租賃預付款，以成本減去累計攤銷和累計減值損失列示。成本指為購買工廠及建築所在土地之使用權而支付的對價。土地使用權攤銷用直線法在其使用權期間內計算。

3.8 無形資產

(a) 知識產權

分開購入的知識產權按歷史成本列賬。知識產權均有限定的可使用年期，並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列賬。攤銷利用直線法將知識產權的成本分攤至其估計可使用年期5至10年計算。

(b) 計算機軟件

購入的計算機軟件許可證按購入和達致使用該特定軟件而產生的成本為基準作資本化處理。此等成本按其估計可使用年期2至5年攤銷。

(c) 研發費用

研究費用在發生之期間確認入損益。開發費用僅當滿足下列條件時予以資本化：

- 完成該無形資產以致其可供使用或銷售在技術上是可行的；
- 管理層有意完成該無形資產並使用或出售；
- 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該無形資產；
- 可證實該無形資產如何產生經濟利益；
- 有足夠的技術、財務和其他資源完成開發並使用或出售該無形資產；及
- 該無形資產在開發期內應佔的支出能可靠地計量。

內部生成的無形資產之開發費用指資產滿足確認要求日期至可用日期間發生的費用之和。開發費用的資本化與無形資產有關，包括材料成本、使用的服務和建立資產期間發生的人力成本。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3.8 無形資產 (續)

(c) 研發費用 (續)

資本化開發費用使用直線法按估計可使用年限攤銷。

不符合以上條件的其他開發費用在產生時於利潤表確認為費用。以往確認為費用的開發費用不會在往後期間確認為資產。

(d) 商譽

商譽產生自收購附屬公司、聯營企業和合營企業，並相當於所轉讓對價超過本集團在被收購方的可辨認資產、負債和或有負債淨公允價值權益。

就減值測試而言，在業務合併中購入的商譽會分配至每個現金產出單元或現金產出單元組（預期可從合併中獲取協同利益）。商譽被分配的每個單元或單元組指在主體內商譽被監控作內部管理用途的最底層次。商譽在經營分部層次進行監控。

對商譽的減值檢討每年進行，或如事件或情況轉變顯示可能存在減值，則更頻密地檢討。商譽賬面值與可收回數額（使用價值與公允價值減銷售成本較高者）比較。任何減值須即時確認及不得在之後期間撥回。

3.9 非金融資產減值

使用壽命不限定的資產無需攤銷，但每年須就減值進行測試。須作攤銷的資產，當有事件出現或情況改變顯示賬面值可能無法收回時就進行減值檢討。減值虧損按有關資產的面值超逾其可收回金額的數額確認。可收回金額以資產的公允價值扣除處置費用或使用價值兩者之間較高者為準。於評估減值時，資產按可分開辨認現金流量（現金產出單元）的最低層次組合。除商譽外，已蒙受減值的非金融資產在每個報告日期均就減值是否可以轉回進行檢討。

3.10 金融資產

(a) 分類

本集團將其金融資產分類為以下類別：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貸款及應收款、持有至到期及可供出售。分類視乎購入金融資產之目的。管理層應在初始確認時釐定金融資產的分類。

本集團的金融資產主要包括貸款及應收款和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貸款及應收款為有固定或可確定付款額且沒有在活躍市場上報價的非衍生金融資產。此等項目包括在流動資產內，但預期將於報告期末起計超過12個月結算的數額，則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本集團的貸款及應收款由資產負債表「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受限制現金」、「存期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與「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組成。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為被指定作此類別或並無分類為任何其他類別的非衍生工具。除非投資到期或管理層有意在報告期末後12個月內處置該投資，否則此等資產列在非流動資產內。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3.10 金融資產 (續)

(b) 確認和計量

常規購買及出售的金融資產在交易日確認 – 交易日指本集團承諾購買或出售該資產之日。對於以公允價值計量但其變動並非計入損益的所有金融資產，其投資初始按其公允價值加交易成本確認。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初始按公允價值確認，而交易成本則在綜合收益表支銷。當從投資收取現金流量的權利已到期或已轉讓，而本集團已實質上將所有權的所有風險和報酬轉讓時，金融資產即終止確認。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其後按公允價值列賬。貸款及應收款其後利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列賬。

可供出售權益工具的股息收入，當本集團收取款項的權利確定時於綜合收益表列為其他收入的一部份。

(c) 抵銷金融工具

當有法定可執行權力可抵銷已確認金額，並有意圖按淨額基準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和結算負債時，金融資產與負債可互相抵銷，並在資產負債表報告其淨額。該法定可執行權力不得取決於未來事件，在正常業務過程中及本公司或交易對手發生違約、清算或破產時均具有法定可執行性。

(d) 金融資產減值

(i) 以攤銷成本列賬的資產

本集團於每個報告期末評估是否存在客觀證據證明某一金融資產或某一金融資產組出現減值。只有當存在客觀證據證明於因為初始確認資產後發生一宗或多宗事件導致出現減值（「損失事項」），而該宗（或該等）損失事項對該項或該組金融資產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構成的影響可以合理估計，有關的金融資產或金融資產組才算出現減值及產生減值損失。

減值虧損的證據可包括債務人或一組債務人遇上嚴重財政困難、逾期或拖欠償還利息或本金、債務人很有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以及有可觀察數據顯示估計未來現金流有可計量的減少，例如與違約有相互關連的拖欠情況或經濟狀況改變。

對於貸款及應收款，損失金額乃根據資產賬面值與按金融資產原實際利率貼現而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不包括仍未產生的未來信用損失）的現值兩者的差額計量。資產賬面值予以削減，而損失金額則在綜合收益表確認。如貸款有浮動利率，計量任何減值損失的貼現率為按合同釐定的當前實際利率。在實際應用中，本集團可利用可觀察的市場價格，按工具的公允價值計量減值。

如在後繼期間，減值虧損的數額減少，而此減少可客觀地聯繫至減值在確認後才發生的事件（例如債務人的信用評級有所改善），則之前已確認的減值虧損可在綜合收益表轉回。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3.10 金融資產 (續)

(d) 金融資產減值 (續)

(iii) 可供出售資產

本集團在每個報告期末評估是否有客觀證據證明某一金融資產或某一金融資產組已經減值。

對於債券，若存在此等證據，累計虧損－按購買成本與當時公允價值的差額，減該金融資產之前在損益確認的任何減值虧損計算－自權益中剔除並在損益中記賬。如在較後期間，被分類為可供出售的債務工具的公允價值增加，而增加可客觀地與減值虧損在損益確認後發生的事件有關，則將減值虧損在合併綜合收益表轉回。

至於權益投資，證券公允價值的大幅度或長期跌至低於其成本值，亦是證券已經減值的證據。若存在此等證據，累計虧損－按購買成本與當時公允價值的差額，減該金融資產之前在損益確認的任何減值虧損計算－自權益中剔除並在損益中記賬。在合併綜合收益表確認的權益工具的減值虧損不會透過單獨的合併綜合收益表轉回。

3.11 衍生金融工具及套期活動

當衍生金融工具被指定為已確認資產或負債的現金流波動，或極有可能發生的交易或已承諾的未來交易的外幣風險的套期時，以公允價值重計量的衍生金融工具產生之損益的有效部份確認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累計部份單獨計入套期儲備中的權益內。以上損益中無效部份直接確認計入損益。

假如預測交易的套期在以後影響了非金融資產或負債的確認，相關的損益將從權益重新分類至非金融資產或負債的初始成本或其他賬面價值。

假如預測交易的套期在以後影響了金融資產或負債的確認，相關的損益將從權益重分類至同期或購買資產或產生負債影響損益的時期（例如當利息收入或費用確認時）的損益中。

對於現金流套期，除了以上的兩種情況，相關的損益將從權益重分類至同期或套期保值的預測交易影響損益的期間的損益。

當套期保值工具過期或者出售，終止使用或行使，或當主體已撤銷套期關係設計但套期預測交易仍有望發生，該點處累計損益仍在權益項目，直到交易發生時將按以上的政策確認。如果套期交易預計不會發生，累計未確認損益將從權益立刻重分類至損益。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3.12 存貨

存貨按成本及可變現淨值兩者的較低者列賬。成本以加權平均法釐定。製成品及在產品的成本包括原材料、直接勞工、其他直接費用和相關的間接生產費用(依據正常經營能力)。這不包括借款費用。可變現淨值為在日常經營活動中的估計銷售價減適用銷售費用。

3.13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應收賬款為在日常經營活動中就商品銷售或服務執行而應收客戶的款項。如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的收回預期在一年或以內(如仍在正常經營週期中,則可較長時間),其被分類為流動資產;否則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以公允價值為初始確認,其後利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扣除減值準備計量。

3.1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手頭現金、銀行通知存款、原到期為三個月或以下的其他短期高流動性投資。

3.15 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的新增成本在權益中列為所得款的減少(扣除稅項)。

3.16 應付賬款

應付賬款為在日常經營活動中購買商品或服務而應支付的債務。如應付款的支付日期在一年或以內(如仍在正常經營週期中,則可較長時間),其被分類為流動負債;否則分類為非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以公允價值為初始確認,其後利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3.17 借款

一般及特定借款按公允價值並扣除產生的交易費用為初始確認。借款其後按攤銷成本列賬;所得款(扣除交易成本)與贖回價值的任何差額利用實際利率法於借款期間內於綜合收益表中確認。

除非本集團可無條件將負債的結算遞延至結算日後最少12個月,否則借款分類為流動負債。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3.18 借款成本

直接歸屬於收購、興建或生產合資格資產（指必須經一段長時間處理以作其預定用途或銷售的資產）的借款成本，加入該等資產的成本內，直至資產大致上備妥供其預定用途或銷售為止。

所有其他借款成本在產生期內的損益中確認。

借款費用包括利息費用、融資租賃的融資費用和被視為對利息費用的調整的外幣借款匯兌差額。作為利息費用的調整項目的匯兌利得和損失包括主體以功能貨幣借入資金本應發生的借款費用與外幣借款實際發生的借款費用之間的利率差額。該等金額根據主體功能貨幣的類似借款利率估計。

3.19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本期間的稅項支出包括當期和遞延稅項。稅項在損益中確認，但與在其他綜合收益中或直接在權益中確認的項目有關者則除外。於此情況下，稅項亦分別於其他綜合收益或直接於權益內確認。

(a)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稅支出根據本公司的附屬公司經營及產生應課稅收入的國家於資產負債表日已頒佈或實質上已頒佈的稅務法例計算。管理層就適用稅務法例解釋所規限的情況定期評估報稅表的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務機關支付的稅款設定撥備。

(b) 遞延所得稅

(i) 內在差異

遞延所得稅利用負債法確認資產和負債的稅基與資產和負債在財務報表的賬面值的差額而產生的暫時性差異。遞延所得稅採用在結算日前已頒佈或實質上已頒佈，並預期在有關遞延所得稅資產變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結算時預期適用的稅率（及法例）釐定。

遞延所得稅資產是就很可能有未來應課稅利潤而就此可使用暫時性差異而確認。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3.19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續)

(b) 遞延所得稅 (續)

(ii) 外在差異

就附屬公司、聯營和合營投資產生的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確認遞延所得稅負債，但不包括本集團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的轉回時間以及暫時性差異在可預見將來很可能不會轉回的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而言，本集團無法控制聯營的暫時性差異的撥回。只有當有協議賦予本集團有能力控制暫時性差異在可預見的未來的撥回時，才不就聯營企業未分配利潤產生的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確認遞延所得稅負債。

就附屬公司、聯營和合營投資產生的可扣減暫時性差異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但只限於暫時性差異很可能在將來轉回，並有充足的應課稅利潤抵銷可用的暫時性差異。

(c) 抵銷

當有法定可執行權力將當期稅項資產與當期稅務負債抵銷，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和負債涉及由同一稅務機關對應課稅主體或不同應課稅主體但有意向以淨額基準結算所得稅結餘時，則可將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互相抵銷。

3.20 職工福利

(a) 退休金責任

本集團每月按中華人民共和國相關市級和省級政府規定的退休福利計劃固定供款。市級及省級政府要求企業承擔所有現時及未來該退休計劃內僱員的退休福利應付款義務。到期時該供款確認為職工福利開支。

(b) 住房公積金，醫療保險和其他社會保險

本集團在中國的僱員有權參與由政府監管的住房公積金、醫療保險及其他社會保險計劃。按僱員工資的一定比例，受到上限限制，本集團按月向這些基金支付。就該等基金的責任本集團僅限於各期應付的貢獻。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3.21 撥備

當本集團因已發生的事件而產生現有的法律或推定債務；很可能需要有資源的流出以結算債務；及金額已被可靠估計時，就質量保證作出撥備。但不會就未來經營虧損確認撥備。

撥備採用稅前利率按照預期需結算有關債務的支出現值計量，該利率反映當時市場對金錢時間值和有關債務固有風險的評估。隨著時間過去而增加的撥備確認為利息費用。

3.22 收入確認

收入按已收或應收對價的公允價值計量，並相當於供應貨品的應收款項，扣除折扣、退貨和增值稅後列賬。當收入的金額能夠可靠計量；當未來經濟利益很可能流入有關主體；及當本集團每項活動均符合具體條件時（如下文所述），本集團便會將收入確認。本集團為這些活動實施的收入確認政策如下：

(a) 產品

本集團製造汽車、零部件及相關技術，並銷售於經銷商及汽車生產商。當產品之重大風險及所有權利已轉移至購買者且收入可靠計量時確認為銷售收入。

汽車銷售通常有銷售返利。銷售額基於銷售合同上特定之銷售價格減去期間內計算的銷售返利釐定。

(b) 服務

收入在服務提供時確認。

(c) 股息收入

股息收入於款項收取權確立時可以確認。

3.23 利息收益

利息收益採用實際利率法，按照將金融工具預計年期內的估計未來現金收入準確折現至金融資產賬面淨值的利率以應計基準確認為利息收益。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3.24 租賃

如租賃所有權的重大部份風險和報酬由出租人保留，分類為經營租賃。根據經營租賃支付的款項（扣除自出租人收取的任何激勵措施後）於租賃期內以直線法在綜合收益表支銷。

3.25 政府補助

當能夠合理地保證政府補助將可收取，而本集團將會符合所有附帶條件時，將政府提供的補助按其公允價值確認入賬。

與成本有關之政府補助遞延入賬，並按擬補償之成本配合其所需期間在綜合收益表中確認。

與購買不動產、工廠及設備有關之政府補助列入非流動負債作為遞延政府補助，並按有關資產之預計年期以直線法在綜合收益表確認。

3.26 財務擔保合同

財務擔保合同指規定發行人根據債務工具的條款支付指定款項，以償付持有人因為指定債務人未能償還到期欠款而導致損失的合同。此等財務擔保提供予銀行、金融機構和其他團體，以擔保附屬公司或聯營向他們取得的抵押貸款、透支及其他銀行融資。

財務擔保在財務報表中按提供擔保日期的公允價值初始確認。財務擔保在簽發時的公允價值為零，這是因為所有擔保都是按公平交易原則協定，而協定的溢價價值相應於擔保債務的價值。初始確認後，本集團在該等擔保的負債按初始數額減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確認的費用攤銷，與需要結算該擔保數額的最佳估計兩者的較高者計量。此等估計根據類似交易和過往損失的經驗釐定，並附以管理層的判斷。賺取的費用收益以直線法按擔保年期確認。有關擔保的任何負債增加在合併綜合收益表內其他經營費用中列報。

如與附屬公司、聯營或合營的貸款或其他應收款有關的擔保是以免償方式提供，公允價值入賬為出資並確認為本集團財務報表的投資成本部份。

3.27 股息分配

向本公司股東分配的股息在股息獲本公司股東或董事（按適當）批准的期間內於本集團及本公司的財務報表內列為負債。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財務風險管理

4.1 財務風險因素

本集團的活動承受著多種的財務風險：市場風險（包括外匯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集團的整體風險管理計畫專注於財務市場的難預測性，並尋求盡量減低對本集團財務表現的潛在不利影響。本集團利用衍生金融工具套期若干承受的風險。

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和財經部致力於盡量減低對本集團財務表現的潛在不利影響。

(a) 市場風險

(i) 外匯風險

本集團進行國際採購交易，故此承受多種因不同貨幣而產生的外匯風險，主要涉及美元、港元和歐元。當未來商業交易，或已確認資產和負債以非該主體的功能貨幣之外幣計價，外匯風險便會產生。

為管理利率浮動影響，本集團持續評估外匯暴露風險。當管理層認為必要時採用衍生金融工具降低一部份該等風險。

在各年年底，假若人民幣兌美元／港元／歐元升值10%，而所有其他因素維持不變，則該年度的除稅後利潤應增長／（下降），主要來自折算以美元／港元／歐元為單位的資產和負債間的差異。

年度利潤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截至該日止年度

美元	(34,930)
港元	(53)
歐元	609,915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截至該日止年度

美元	(570,561)
港元	(141,108)
歐元	678,545

假若人民幣貶值，而所有其他因素維持不變，則對以上數據有著相等卻相反的影響。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財務風險管理 (續)

4.1 財務風險因素 (續)

(a) 市場風險 (續)

(ii) 利率風險

本集團的利率風險來自長期借款。以浮動利率獲得的借款令本集團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部份為按浮動利率持有的現金所抵銷。以固定利率獲得的借款令本集團承受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本集團利用利率掉期來降低長期借款的浮動利率披露。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所有利率掉期合同均已到期(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長期借款人民幣1,422,269,000元)。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等衍生工具以公允價值列示，數額為人民幣零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6,042,000元)。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假如借款利率提高／降低100個基點，而所有其他因素維持不變，則截至該日止年度淨利潤會下降／上升約人民幣102,535,000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104,023,000元)，主要由於浮動借款利率費用上升／下降。

(b) 信用風險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將92%(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89%)的受限制現金、定期存款和銀行存款存放於管理層認為信譽良好的本地股份制商業銀行，國有銀行及國際知名的銀行內。管理層認為該等交易對手不會發生違約行為而導致任何虧損。

本集團並無重大集中信用風險。本集團已制定政策，確保產品和服務銷售給擁有良好信貸記錄的客戶。並且本集團定期對這些客戶進行信用評估。在一般情況下，本集團不會要求銷貨客戶提供抵押品。基於歷史付款記錄、逾期時長、債務人的財政狀況以及與相關債務人是否有分歧，管理層對應收賬款和其他應收款的可回收性進行週期性共同和單體測試。本集團對回收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之歷史經驗取決於已記錄之補貼和管理層認為對不能收回之應收款之足夠的撥備是否已在財務報表中計提。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財務風險管理 (續)

4.1 財務風險因素 (續)

(c) 流動性風險

謹慎的流動性風險管理指保留足夠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並可隨時通過已承諾之信貸額度籌集資金，防止其任何融資額度超出或違反借款上限或契約（如適用）。本集團的預測考慮到債項融資計劃，契約的遵守（如適用）及外部監管或法律要求。

本集團的基本現金需求是指不動產、工廠及設備的增加和升級，研究開發支出相關債務的償還以及購買和運營費用的支付。本集團通過內部資源和長期以及短期借款以滿足運營資金需求。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淨流動負債大約為人民幣15,390百萬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淨流動負債大約為人民幣7,181百萬元）。管理層持續監控本集團之當下及預計流動性需求以保證有足夠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同時具有充裕的已承諾銀行授信額度來提供資金以滿足資金承諾和營運資金需求。資產負債表日期之未決信用額度之數量在財務資料附註22中披露。

下表分析了資產負債表日到合同到期日期間內，本集團的金融負債和財務擔保合同轉入相關到期組合。表中披露的金額為未經貼現的合同現金流量。

	一年以內 人民幣千元	一至兩年 人民幣千元	二至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五年以上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借款	22,166,736	4,624,677	4,138,489	1,050,140
應付賬款	21,382,334	—	—	—
其他應付款及應計項目	19,382,116	—	—	—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借款	17,125,168	4,818,938	9,313,278	1,094,748
應付賬款	14,977,797	—	—	—
其他應付款及應計項目	15,740,989	—	—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財務風險管理 (續)

4.2 資本管理

本集團的資本管理政策，是保障本集團能繼續經營，以為股東提供回報，同時維持最佳的資本結構以減低資本成本。

本集團利用資本負債比率監察其資本。此比率按照債務淨額除以總資本計算。債務淨額為總借款（包括合併資產負債表所列的「流動及非流動借款」）減去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總資本為「總權益」（如合併資產負債表所列）加債務淨額。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借款總額 (附註22)	30,266,015	29,918,248
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附註20)	(23,946,496)	(21,923,296)
債務淨額	6,319,519	7,994,952
總權益	47,069,402	41,968,616
總資本	53,388,921	49,963,568
資本負債比率	12%	16%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財務風險管理 (續)

4.3 公允價值估計

本集團之流動金融資產和負債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受限制現金、應收賬款和其他應收款、應付賬款和其他應付款和流動銀行借款的賬面價值與其公允價值相若。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採用本集團可獲得的類似金融工具的當前市場利率對未來合約現金流量折現而估計。

下表利用估值法分析按公允價值入賬的金融工具。不同層級的定義如下：

- 相同資產或負債在活躍市場的報價 (未經調整) (第1層)。
- 除了第1層所包括的報價外，該資產和負債的可觀察的其他輸入，可為直接 (即例如價格) 或間接 (即源自價格) (第2層)。
- 資產和負債並非依據可觀察市場數據的輸入 (即非可觀察輸入值) (第3層)。

下表呈列本集團按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金融負債。

	第1層 人民幣千元	第2層 人民幣千元	第3層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資產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56,678	—	56,678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負債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6,042	—	6,042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關鍵會計估計和判斷

估計和判斷會被持續評估，並根據過往經驗和其他因素進行評價，包括在有關情況下相信對未來事件的合理預測。

(a) 無形資產的資本化

當項目滿足附註3.8(c)之標準時，開發項目費用確認為無形資產。本集團之工程部會跟進開發活動並紀錄在案作為衡量是否以及何時達致標準的依據。

(b) 長期資產的減值

本集團每年對商譽和尚未可使用之無形開發資產進行減值測試。當有事件及情況改變顯示賬面價值大於其可收回金額時，其他非金融資產就減值進行測試。可收回金額以公允價值減銷售成本與使用價值兩者的較高者釐定。

確定使用價值涉及管理層判斷，該判斷是為了評估尚未使用的開發資產的賬面價值是否可由未來現金流的淨現值支持。為計算該等淨現值，需做出合理的假設。該等假設針對不確定性高的事項，包括管理層對(I)未來無槓桿自由現金流；(II)長期增長率；及(III)反映相關風險的折現率的期望。

本集團編製並批准了五年運營管理計劃，該計劃用於估計資產使用價值或測試現金產出單元。管理層選用假設的變更特別是現金流預測的貼現率和增長率的變更，將對本集團的減值評估結果產生重大影響。

(c) 撥備

當從過去事項產生現時債務，可能發生經濟利益轉移且該轉移能可靠預計時，本集團確認撥備。當這些條件不能滿足時，將在財務報表附註中披露為或有負債。已披露的或現時在財務報表中未確認或未披露的或有負債產生的義務將對本集團財務狀況產生重大影響。

在產品銷售或該等義務可能產生並可合理計量時，本集團確認預估產品銷售預計保修成本。記錄的數值為本集團假設可清償該義務的數值。該應計項目基於以下因素，包括特殊客戶安排，過去的經驗，生產變更，行業發展和其他考慮。本集團的假設將根據影響現時索賠狀態的事實和情況而不時調整。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關鍵會計估計及判斷（續）

(d) 折舊及攤銷

本集團管理層參照通過使用資產而獲得未來經濟利益流入的期間決定不動產、工廠及設備和無形資產的預計使用壽命和相關折舊及攤銷。當使用壽命與預先假設不同或沖銷或減記已廢棄或已出售的技術性廢舊或非戰略性資產時，管理層將修訂折舊及攤銷費用。

(e) 所得稅

本集團需在中華人民共和國內繳納所得稅。在業務日常經營中，有許多交易和計算所涉及的最終稅務釐定都是不確定的。如此等事件的最終稅務結果與最初記錄的金額不同，此等差額將影響作出此等釐定期間的所得稅和遞延稅項準備。

遞延所得稅資產僅在應稅利潤及可抵扣暫時性差異可利用時確認。該認定需要考慮遞延所得稅資產的變現能力。對於近期有虧損記錄的企業，需具有說服力的證據表明未來有足夠的應稅利潤。當期望與最初假設不同時，該等差異將影響遞延所得稅資產的確認和假設變更期間內的稅費。

6 分部信息

本集團的分部信息是根據內部報告編製而成，內部報告定期由本集團執行委員會審閱，便於向分部分配資源及評估其業績。對於本集團的每一個報告分部，本集團的執行委員會將至少月度審閱一次其內部管理層報告。

管理層根據這些報告確定報告分部。

根據不同產品，本集團決定其業務內容如下：

- 北京汽車乘用車：生產和銷售北京汽車乘用車，以及提供其他相關服務
- 北京奔馳汽車有限公司（「北京奔馳」）乘用車：生產和銷售北京奔馳乘用車，以及提供其他相關服務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分部信息（續）

管理層根據毛利確定分部業績。分部報告資料和對報告分部賬務調節列示如下：

	乘用車 — 北京汽車 人民幣千元	乘用車 — 北京奔馳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總收入	17,918,066	66,262,804	84,180,870
分部間收入	(69,344)	—	(69,344)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	17,848,722	66,262,804	84,111,526
分部（毛虧）／毛利	(1,419,806)	16,696,643	15,276,837
披露的其他利潤和虧損：			
折舊和攤銷	(1,160,978)	(2,626,010)	(3,786,988)
就應收賬款、存貨和不動產、工廠及 設備計提的減值撥備	(164,835)	(33,239)	(198,074)
財務（費用）／收入 — 淨額	(537,647)	122,072	(415,575)
所得稅費用	(9,350)	(1,989,298)	(1,998,648)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總收入	12,487,017	43,936,615	56,423,632
分部間收入	(53,326)	—	(53,326)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	12,433,691	43,936,615	56,370,306
分部（毛虧）／毛利	(68,920)	9,052,401	8,983,481
披露的其他利潤和虧損：			
折舊和攤銷	(920,593)	(1,443,237)	(2,363,830)
就應收賬款、存貨和不動產、工廠及 設備計提的減值撥備	(216,131)	(147,735)	(363,866)
財務（費用）／收入 — 淨額	(560,442)	27,346	(533,096)
所得稅抵免／（費用）	18,848	(875,375)	(856,527)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分部信息 (續)

報告給本集團執行委員會的外部客戶收入按與綜合收益表一致的方式進行計量。

截至二零一五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無客戶達到本集團收入10%或超過10%。

本集團位於中華人民共和國境內。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絕大部份收入從位於中國境內的外部客戶獲得。本集團的長期資產主要位於中國大陸及香港。

於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營分部之資產和負債如下：

	乘用車 — 北京汽車 人民幣千元	乘用車 — 北京奔馳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總資產	63,725,718	63,667,370	127,393,088
其中：			
於合營企業投資	12,902,015	—	12,902,015
於聯營企業投資	1,680,360	—	1,680,360
總負債	(41,464,850)	(38,858,836)	(80,323,686)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總資產	59,909,305	49,949,350	109,858,655
其中：			
於合營企業投資	12,675,306	—	12,675,306
於聯營企業投資	1,391,135	—	1,391,135
總負債	(35,739,157)	(32,150,882)	(67,890,039)

北京汽車及北京奔馳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除金融工具及遞延所得稅資產以外的其他非流動資產總金額分別為人民幣27,052,099,000元及人民幣29,309,386,000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1,690,621,000及人民幣27,102,885,000元)。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7 不動產、工廠及設備

	樓宇	機器	車輛	傢俱及 辦公設備	模具	在建工程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賬面淨值	8,185,532	8,819,726	332,334	1,391,300	1,587,190	13,902,108	34,218,190
增加	1,573	20,528	18,833	34,038	5,182	7,338,674	7,418,828
完工轉入	5,882,725	7,125,081	66,261	1,162,555	2,094,410	(16,331,032)	-
處置	-	(566)	(3,094)	(84)	(20)	(50,066)	(53,830)
折舊	(745,791)	(1,227,730)	(77,551)	(498,947)	(657,015)	-	(3,207,034)
減值費用	-	(10,667)	(1,027)	(4,557)	(6,864)	-	(23,115)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賬面淨值	13,324,039	14,726,372	335,756	2,084,305	3,022,883	4,859,684	38,353,039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14,515,430	17,355,742	502,270	2,924,967	4,172,099	4,859,684	44,310,192
累計折舊及減值	(1,191,391)	(2,609,370)	(166,514)	(840,662)	(1,149,216)	-	(5,957,153)
賬面淨值	13,324,039	14,726,372	335,756	2,084,305	3,022,883	4,859,684	38,353,039
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賬面淨值	6,613,388	6,623,525	252,046	1,169,962	696,277	9,399,843	24,755,041
增加	3,085	11,430	32,610	38,954	3,147	11,366,904	11,456,130
完工轉入	1,892,641	3,087,817	123,515	471,084	1,289,582	(6,864,639)	-
處置	(10)	(31,671)	(2,601)	(3,035)	(6,467)	-	(43,784)
折舊	(323,572)	(847,836)	(66,823)	(256,830)	(360,796)	-	(1,855,857)
減值費用	-	(23,539)	(6,413)	(28,835)	(34,553)	-	(93,340)
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賬面淨值	8,185,532	8,819,726	332,334	1,391,300	1,587,190	13,902,108	34,218,190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8,633,491	10,191,363	420,823	1,731,401	2,072,527	13,902,108	36,951,713
累計折舊及減值	(447,959)	(1,371,637)	(88,489)	(340,101)	(485,337)	-	(2,733,523)
賬面淨值	8,185,532	8,819,726	332,334	1,391,300	1,587,190	13,902,108	34,218,190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7 不動產、工廠及設備（續）

附註：

- (a) 於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作為借款協議擔保物抵押的不動產、工廠及設備。
- (b)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對於不動產、工廠及設備的合資格資產，本集團已資本化借款成本人民幣321,264,000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329,120,000元）。該年度借款成本按借款的加權平均率6.07%進行資本化（二零一四年：6.13%）。
- (c) 本集團不動產、工廠及設備的折舊分析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銷售成本	2,982,269	1,603,469
分銷費用	9,076	10,088
管理費用	186,760	228,149
轉入無形資產－開發成本	3,178,105	1,841,706
	28,929	14,151
	3,207,034	1,855,857

- (d)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尚未取得部份樓宇的正式產權證，此部份樓宇的賬面值約為人民幣1,428,362,000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242,692,000元）。本公司董事考慮到由於缺少產權證而被收回此部份樓宇的可能性極小，認為此事項不會影響此部份樓宇的價值。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8 土地使用權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一月一日	5,569,747	5,569,487
增加	-	260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5,569,747	5,569,747
累計攤銷		
於一月一日	(222,563)	(97,444)
攤銷	(125,121)	(125,119)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347,684)	(222,563)
賬面淨值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5,222,063	5,347,184

附註：

- (a) 本集團持有的土地使用權的租賃期分別為31.5至50年。
- (b) 本集團土地使用權的攤銷分析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管理費用	125,121	125,119

- (c)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尚未取得部份土地的正式產權證，此部份土地的賬面值約為人民幣2,059,000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059,000元）。本公司董事考慮到由於缺少產權證而被收回此部份土地的可能性極小，認為此事項不會影響此部份土地的價值。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9 無形資產

	開發成本 (附註(a)) 人民幣千元	計算機軟件 人民幣千元	商譽 (附註(b))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賬面淨值	7,172,560	271,243	807,505	8,251,308
增加	3,663,240	54,890	–	3,718,130
攤銷	(430,039)	(66,175)	–	(496,214)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賬面淨值	10,405,761	259,958	807,505	11,473,224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11,439,847	398,528	807,505	12,645,880
累計攤銷	(1,034,086)	(138,570)	–	(1,172,656)
賬面淨值	10,405,761	259,958	807,505	11,473,224
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賬面淨值	4,667,243	64,891	807,505	5,539,639
增加	2,846,681	274,104	–	3,120,785
處置	–	(5,163)	–	(5,163)
攤銷	(341,364)	(62,589)	–	(403,953)
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賬面淨值	7,172,560	271,243	807,505	8,251,308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7,776,607	343,638	807,505	8,927,750
累計攤銷	(604,047)	(72,395)	–	(676,442)
賬面淨值	7,172,560	271,243	807,505	8,251,308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9 無形資產（續）

附註：

- (a) 本集團每年對於暫未達到可使用狀態的開發成本所歸屬的現金產出單元的可回收金額進行減值測試。本集團對於此等現金產出單元的可回收金額乃根據使用價值計算釐定。該計算使用稅前現金流預測，此預測根據管理層批准的五年期預計將達到的財務預算制定。五年期以外的現金流採用3%的預計增長率進行推測。

二零一五年使用價值計算的其他關鍵假設包括用於現金流預測的13.5%的貼現率（二零一四年：13.4%）。

管理層認定五年期年度銷量增長率為關鍵假設。每一時期的銷量為收入和成本的主要驅動因素。年度銷量增長率是基於過去業績和管理層對於市場發展的預期進行設定。採用的長期增長率符合行業報告中的預測情況。採用的折現率為稅後折現率，並反映出相關業務的特定風險。

- (b) 二零一三年收購北京奔馳所產生的商譽被完全分配到北京奔馳乘用車單元中。可收回金額是以價值計算為基礎決定的。而利用現金流預測的可收回金額是根據管理層批准的五年期預計將達到的財務預算制定。五年期以外的現金流採用3%的預計增長率進行推測。

二零一五年使用價值計算的其他關鍵假設包括用於現金流預測的13.6%的貼現率（二零一四年：14.2%）。

管理層認定五年期年度銷量增長率為關鍵假設。每一時期的銷量為收入和成本的主要驅動因素。年度銷量增長率是基於過去業績和管理層對於市場發展的預期進行設定。採用的長期增長率符合行業報告中的預測情況。採用的折現率為稅後折現率，並反映出相關業務的特定風險。

- (c)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對於合資格的無形資產，本集團已資本化借款成本人民幣252,199,000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177,314,000元）。該年度借款成本按借款的加權平均率3.77%進行資本化（二零一四年：4.99%）。

- (d) 本集團無形資產的攤銷分析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銷售成本	456,448	355,364
管理費用	27,314	41,641
	483,762	397,005
從計算機軟件轉入研發費用	12,452	6,948
	496,214	403,953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0 於附屬公司投資

(a)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主要附屬公司於附註38披露。

(b) 重大非控制性權益

下列財務資料匯總是關於本公司擁有51%權益的附屬公司北京奔馳，其非控制性權益對本集團影響重大。以下依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業務合併要求，披露的附屬公司內部往來抵消前的金額（在本集團購得北京奔馳51%權益的基礎上重述）。

(i) 摘要資產負債表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33,511,199	29,761,885
流動資產	30,156,171	20,187,465
總資產	63,667,370	49,949,350
非流動負債	3,524,586	4,446,846
流動負債	35,334,250	27,704,036
總負債	38,858,836	32,150,882
淨資產	24,808,534	17,798,468
非控制性權益	11,760,504	8,325,572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0 於附屬公司投資（續）

(b) 重大非控制性權益（續）

(ii) 摘要合併收益表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66,262,804	43,936,615
淨利潤／總綜合收益	5,952,668	2,473,258
歸屬於非控制性權益的淨利潤／總綜合收益	2,916,807	1,211,896
向非控制性權益宣派的股息	1,470,000	—

(iii) 摘要現金流量表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產生的淨現金流量	17,605,903	6,586,939
投資活動所用淨現金流量	(5,232,533)	(6,963,702)
融資活動（使用）／產生的淨現金流量	(2,413,155)	1,179,34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9,960,215	802,584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1 於合營企業投資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12,675,306	11,841,449
新增投資(附註(a))	1,294,125	15,389
年度利潤份額：		
— 除所得稅前利潤	5,469,649	7,616,003
— 所得稅費用	(1,367,412)	(1,904,002)
	4,102,237	5,712,001
已收股息	(5,169,653)	(4,893,533)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12,902,015	12,675,306

- (a) 於二零一五年十一月，北京現代汽車有限公司(「北京現代」)的註冊資本增加了人民幣2,582,251,000元，由本集團及韓國現代自動車株式會社分別出資50%，均為現金出資。另外，本公司以人民幣3,000,000元投資一家新的合營公司，為現金出資。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1 於合營企業投資（續）

(b) 合營企業財務信息概要

以下資料反映了與本集團的會計政策調整後的合營企業財務報表中列示的金額。

(i) 重大合營企業摘要資產負債表

	北京現代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資產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240,956	4,906,707
其他流動資產	37,224,182	40,646,026
	39,465,138	45,552,733
非流動資產	18,589,580	16,058,944
流動負債		
金融負債	26,005,674	29,545,938
其他流動負債	2,045,826	2,966,459
	28,051,500	32,512,397
非流動負債		
金融負債	1,400,000	1,400,0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3,069,992	2,557,805
	4,469,992	3,957,805
淨資產	25,533,226	25,141,475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1 於合營企業投資 (續)

(b) 合營企業財務信息概要 (續)

(i) 重大合營企業摘要資產負債表 (續)

據上述北京現代財務資料對本集團佔合營企業權益的賬面價值進行調節：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期初淨資產	25,141,475	23,551,423
資本注入	2,582,251	—
本年總綜合收益	8,148,809	11,377,119
已付股息	(10,339,309)	(9,787,067)
期末淨資產	25,533,226	25,141,475
本集團所佔份額%	50%	50%
賬面價值	12,766,613	12,570,738

(ii) 重大合營企業摘要綜合收益表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101,453,222	109,694,826
折舊及攤銷	(1,820,242)	(1,733,948)
利息收入	194,486	170,105
利息費用	(440,605)	(316,751)
其他費用	(88,491,650)	(92,607,695)
所得稅費用	(2,746,402)	(3,829,418)
淨利潤和總綜合收益	8,148,809	11,377,119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1 於合營企業投資（續）

(b) 合營企業財務信息概要（續）

(iii) 個別非重大合營企業

除開上述披露的於合營企業權益，本集團還對數家非重大合營企業擁有權益，並採用權益法核算。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個別非重大合營企業淨資產賬面價值總額	273,431	212,747
本集團所佔份額總額	135,402	104,568
淨利潤和總綜合收益合計	53,383	47,811
本集團所佔淨利潤和總綜合收益合計	27,833	23,441

12 於聯營企業投資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1,391,135	807,990
新增投資	246,600	577,254
年度利潤份額		
— 除所得稅前利潤	206,811	129,520
— 所得稅費用	(51,703)	(32,384)
	155,108	97,136
已收股息	(112,483)	(91,245)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1,680,360	1,391,135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2 於聯營企業投資（續）

附註：

(a) 聯營企業摘要財務資料

以下資料反映了與本集團的會計政策調整後的聯營企業財務報表中列示的金額。

(i) 重要聯營企業摘要資產負債表

	北京現代汽車金融有限公司 (「北京現代汽車金融」)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資產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302,548	1,580,713
其他流動資產	224,292	145,385
	2,526,840	1,726,098
非流動資產	18,559,063	11,358,634
流動負債		
金融負債	14,396,693	8,122,718
其他流動負債	255,369	1,496,111
	14,652,062	9,618,829
非流動負債		
其他非流動負債	4,126,323	1,400,000
淨資產	2,307,518	2,065,903

據上述財務資料概要對本集團佔合營企業權益的賬面價值進行調節：

	北京現代汽車金融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期初淨資產	2,065,903	961,210
資本注入	-	1,000,000
本年總綜合收益	241,615	104,693
期末淨資產	2,307,518	2,065,903
本集團所佔份額%	33%	33%
賬面價值	761,481	681,748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2 於聯營企業投資（續）

附註：（續）

(a) 聯營企業摘要財務資料（續）

(i) 重要聯營企業摘要資產負債表（續）

	北京汽車集團財務有限公司 (「北京汽車集團財務」)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資產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723,775	6,574,140
其他流動資產	26,900	17,057
	5,750,675	6,591,197
非流動資產	8,267,533	5,718,373
流動負債		
金融負債	12,121,760	10,527,650
其他流動負債	43,591	28,414
	12,165,351	10,556,064
非流動負債		
其他非流動負債	68,450	20,725
淨資產	1,784,407	1,732,781

據上述財務資料概要對本集團佔合營企業權益的賬面價值進行調節：

	北京汽車集團財務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期初淨資產	1,732,781	680,749
資本注入	-	1,000,000
本年總綜合收益	138,175	139,791
已付股息	(86,549)	(87,759)
期末淨資產	1,784,407	1,732,781
本集團所佔份額%	20%	20%
賬面價值	356,881	346,556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2 於聯營企業投資（續）

附註：（續）

(a) 聯營企業摘要財務資料（續）

(ii) 重要聯營企業摘要綜合收益表

	北京現代汽車金融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1,944,240	1,063,356
銷售成本	(1,626,212)	(923,138)
其他費用	(76,413)	(35,525)
虧損及總綜合虧損	241,615	104,693

	北京汽車集團財務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493,939	462,013
銷售成本	(169,768)	(177,144)
其他費用	(128,628)	(94,828)
所得稅費用	(57,368)	(50,250)
淨利潤及總綜合收益	138,175	139,791

(b) 個別非重大聯營企業

除開上述披露的於合營企業權益，本集團還對數家非重大聯營企業擁有權益，並採用權益法核算。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個別非重大聯營企業淨資產賬面價值總額	3,842,222	3,558,527
本集團所佔份額總額	561,998	362,831
淨利潤和總綜合收益合計	292,609	432,794
本集團所佔淨利潤和總綜合收益合計	47,740	34,629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3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對非上市公司投資，按成本入賬	4,000	4,000

這部份資產主要指在活躍市場沒有報價的部份未上市公司之權益，這部份權益採用其他方式合理預測公允價值的範圍較大且預測的可能性無法合理評估。因此，這些投資按成本減去累計減值損失入賬。

14 遞延所得稅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遞延所得稅資產：		
— 超過12個月後收回的遞延所得稅資產	4,046,455	2,521,527
— 在12個月內收回的遞延所得稅資產	162,154	154,532
	4,208,609	2,676,059
遞延所得稅負債：		
— 超過12個月後結算的遞延所得稅負債	(783,157)	(871,649)
— 在12個月內結算的遞延所得稅負債	(56,814)	(15,822)
	(839,971)	(887,471)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4 遞延所得稅（續）

本集團的遞延所得稅資產和遞延所得稅負債變動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減值損失撥備 人民幣千元	應計款項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123,761	2,481,069	71,229	2,676,059
綜合收益表貸記	58,148	1,215,711	258,691	1,532,550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81,909	3,696,780	329,920	4,208,609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298,229	2,369,888	39,540	2,707,657
綜合收益表（支銷）／貸記	(174,468)	111,181	31,689	(31,598)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23,761	2,481,069	71,229	2,676,059

遞延所得稅負債	資本化利息 人民幣千元	收購附屬公司 評估增值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55,628)	(831,843)	(887,471)
綜合收益表貸記	11,324	36,176	47,500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4,304)	(795,667)	(839,971)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72,165)	(874,227)	(946,392)
綜合收益表貸記	16,537	42,384	58,921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5,628)	(831,843)	(887,471)

對可抵扣虧損確認為遞延所得稅資產的數額，是按透過很可能產生的未來應課稅利潤實現的相關稅務利益而確認。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就可結轉以抵銷未來應課稅收益的稅務虧損和可抵扣暫時差異金額人民幣10,833,937,000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7,146,230,000元）未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未確認的稅項虧損轉入將在五年內到期。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5 存貨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原材料	4,444,994	5,056,243
在產品	537,075	314,260
產成品	5,131,907	5,984,106
	10,113,976	11,354,609
減：減值撥備（附註(a)）	(243,214)	(286,450)
	9,870,762	11,068,159

附註：

- (a) 減值撥備根據存貨賬面價值超過其可回收金額部份計提，計入綜合收益表中的銷售成本。
- (b)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存貨成本作為費用計入銷售成本的金額為人民幣68,835百萬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47,387百萬元）。
- (c) 為了取得銀行承兌匯票，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集團將賬面價值為人民幣529百萬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970百萬元）的產成品抵押給銀行。

16 應收賬款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賬款，總額（附註(a)）	4,579,034	2,454,837
減：減值撥備	(1,047)	(3,496)
	4,577,987	2,451,341
應收票據（附註(b)）	6,370,621	3,970,949
	10,948,608	6,422,290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6 應收賬款（續）

附註：

- (a) 本集團的大部份銷售為除銷及預收款。和本集團有長期合作關係且信譽良好的客戶，除賬期間為3至6個月。應收賬款賬齡分析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當前至1年	4,560,463	2,421,937
1至2年	15,166	30,223
2至3年	3,335	70
3年以上	70	2,607
	4,579,034	2,454,837

截至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下列應收賬款已到期但未減值。這些賬款相關的客戶在近期並無違約情況。已到期但未減值的應收賬款賬齡分析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1至2年	14,225	29,182
2至3年	3,240	59
3年以上	59	202
	17,524	29,443

於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賬款減值撥備變動如下：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於年一月一日	3,496	10,078
減值撥備轉回	(2,449)	(6,582)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1,047	3,496

- (b) 大部份應收票據為銀行承兌票據，平均期限為六個月內。
- (c) 所有應收賬款均為人民幣，其賬面價值與其公允價值相似。
- (d) 無作為抵押品抵押的應收賬款。
- (e) 作為銀行發行的應付票據和借款的抵押物而抵押的應收票據於相應的資產負債表日的金額列示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抵押的應收票據	2,696,141	1,275,055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7 預付賬款

在本集團的正常業務範圍中，本集團需根據協議條款向部份供應商提前支付款項。預付賬款為未擔保款項，無息，將根據相關協議條款進行結算或使用。

18 其他應收款及預付款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可收回的增值稅、消費稅和預付所得稅	1,936,993	1,535,941
政府補助	214,503	552,263
應收處置原材料款	719,721	226,465
處置不動產、工廠和設備以及無形資產	139,431	139,431
服務費	675,914	206,621
其他	279,382	171,372
	3,965,944	2,832,093
減：減值撥備	(444)	(593)
	3,965,500	2,831,500

19 受限制現金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抵押存款（附註）	1,463,660	1,043,710

附註：抵押存款存放於銀行用於開立票據。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其賺取利息的利率範圍為1.43%至1.69%（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80%至3.06%）。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庫存現金	12,049,232	9,935,891
短期存款(附註(a))	11,897,264	11,987,405
	23,946,496	21,923,296

附註：

- (a)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餘額為人民幣2,129,521,000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537,879,000元），存放於持股20%的聯營企業北京汽車集團財務，該公司獲得中國銀監會關於其非銀行金融機構資格的批准。其餘80%股份由北汽集團持有，該存款可隨時支取。
- (b)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大約97%（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0%）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人民幣列示。人民幣和外幣之間的換算根據中國政府頒佈的外匯管制條例進行。

21 股本

	普通股人民幣 一元每股 (千股)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6,381,818	6,381,818
增加(附註a)	1,126,200	1,126,200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508,018	7,508,018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7,508,018	7,508,018
增加(附註b)	87,320	87,320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595,338	7,595,338

附註：

- (a)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十九日，本公司發行了1,126,200,000新股，完成了首次全球公開招股（「全球發售」），新股每股面值為人民幣1.00元，發售價格為每股8.90港幣。本公司之股票已在香港聯合交易所主板上市。
- (b) 二零一五年一月九日，本公司再次向全球超額配售87,320,000股新股，每股面值為人民幣1.00元，發售價格為每股8.90港幣。

通過全球超額配售股票所籌得的資金約為港幣777,088,000元（換算為人民幣約為613,433,000元），其中股本約為人民幣87,320,000元，股本溢價約為人民幣526,113,000元。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2 借款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		
借款		
— 擔保(附註(c))	—	984,900
— 未擔保(附註(b))	2,959,570	7,357,289
公司債券·未擔保(附註(a))	2,959,570	8,342,189
	6,026,508	5,593,001
非流動借款總額	8,986,078	13,935,190
流動		
借款		
— 擔保(附註(c))	—	600,000
— 未擔保(附註(b))	16,124,013	9,854,500
加：非流動借款中流動部份：		
— 擔保(附註(c))	—	120,100
— 未擔保(附註(b))	1,157,712	2,912,453
公司債券·未擔保(附註(a))	17,281,725	13,487,053
	3,998,212	2,496,005
流動借款總額	21,279,937	15,983,058
借款合計	30,266,015	29,918,248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2 借款 (續)

借款到期日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1年以內	21,279,937	15,983,058
1至2年	4,291,872	4,210,666
2至5年	3,685,146	8,726,024
5年以上	1,009,060	998,500
	30,266,015	29,918,248

根據利率變動合約重新定價日期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6個月以內	7,319,162	17,681,235
6至12個月	11,142,944	996,507
	18,462,106	18,677,742

加權平均年利率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借款	4.13%	5.04%
公司債券	5.08%	5.38%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2 借款 (續)

貨幣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	28,607,667	24,917,499
美元	97,404	1,354,640
港元	—	186,296
歐元	1,560,944	3,459,813
	30,266,015	29,918,248

以浮動利率計算的未動用的借款額度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1年以內	9,015,079	4,640,111
1年以上	24,375,229	24,379,185
	33,390,308	29,019,296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2 借款(續)

附註：

(a) 公司債券分析如下：

發行者	發行日	年利率	票面值 人民幣千元	賬面價值 人民幣千元	期限
於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北京汽車投資有限公司 (「北汽投資」)	二零一零年一月二十九日	5.18%	1,435,500	1,432,478	7年
北汽投資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十日	3.60%	1,500,000	1,497,030	5年
本公司	二零一三年四月十二日	4.96%	1,500,000	1,499,961	3年
本公司	二零一四年八月十二日	5.40%	1,000,000	999,000	3年
本公司	二零一四年九月十日	5.74%	400,000	399,400	7年
本公司	二零一四年九月二十二日	5.54%	300,000	299,550	7年
本公司	二零一四年九月二十二日	5.54%	300,000	299,550	7年
本公司	二零一五年二月十二日	4.68%	500,000	499,500	5年
本公司	二零一五年十一月二十日	3.15%	2,500,000	2,498,251	270天
北京奔馳	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十一日	5.20%	600,000	600,000	3年
				10,024,720	
於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北汽投資	二零一零年一月二十九日	5.18%	1,500,000	1,496,977	7年
本公司	二零一二年二月九日	5.70%	1,000,000	999,573	3年
本公司	二零一二年八月十四日	5.00%	1,500,000	1,496,432	3年
本公司	二零一三年四月十二日	4.96%	1,500,000	1,498,524	3年
本公司	二零一四年九月二十二日	5.54%	300,000	299,550	7年
本公司	二零一四年九月二十二日	5.54%	300,000	299,550	7年
本公司	二零一四年九月十日	5.74%	400,000	399,400	7年
本公司	二零一四年八月十二日	5.40%	1,000,000	999,000	3年
北京奔馳	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十一日	5.20%	600,000	600,000	3年
				8,089,006	

(b)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借款餘額包括來自於本公司的聯營企業，北京汽車集團財務的人民幣3,213百萬元借款(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797百萬元)。其餘借款為銀行借款。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2 借款 (續)

(c) 本集團被擔保的長期借款和短期借款列示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集團的應收票據 (附註16(e))	-	600,000
集團提供的擔保 (附註36(c))	-	1,105,000
	-	1,705,000

23 撥備

保修撥備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	535,888	793,863
非流動	1,610,287	894,901
合計	2,146,175	1,688,764

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保修撥備變動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1,688,764	1,028,744
增加	922,393	869,597
長期撥備折現攤銷	99,481	75,614
支付	(564,463)	(285,191)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2,146,175	1,688,764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4 遞延收益

餘額主要包括地方政府對於購買土地使用權補償和開發新技術的支持。

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各年度的遞延收益變動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672,609	659,315
增加	625,141	42,946
攤銷	(37,456)	(29,652)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1,260,294	672,609

25 應付賬款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應付賬款	19,277,708	13,748,685
應付票據	2,104,626	1,229,112
	21,382,334	14,977,797

應付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當前至1年	19,236,144	13,737,253
1至2年	38,357	9,576
2至3年	2,770	827
3年以上	437	1,029
	19,277,708	13,748,685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6 其他應付款及應計項目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銷售折扣和佣金	5,777,975	3,666,133
不動產、工廠及設備和無形資產應付款	4,679,073	5,909,446
廣告及促銷	1,842,403	1,486,014
應付服務費及材料款	1,821,974	1,305,662
技術使用費	1,787,093	815,594
應付股息	1,470,000	436,245
其他稅項	923,561	234,241
工資、薪酬和其他職工福利	896,294	670,032
交通運輸及倉儲費用	662,256	347,201
勞務費	516,213	469,789
保證金	219,147	137,123
應付利息	227,330	284,327
售前檢查費	141,896	126,646
應付投資款	—	419,138
應付新股發行轉讓款	—	790,968
其他	236,755	16,492
	21,201,970	17,115,051

27 其他利得 — 淨額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銷售廢料利得	113,616	88,989
外幣匯兌淨收益	90,170	732,677
政府補助	1,121,755	613,996
處置不動產、工廠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虧損)/利得	(49,760)	122,564
其他	(32,171)	(18,095)
	1,243,610	1,540,131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8 按性質分類的費用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使用的原材料	58,984,147	42,721,742
產成品及在產品的存貨變動	629,384	(1,895,990)
職工福利開支(附註29)	4,557,648	3,490,543
折舊及攤銷(附註7(c),8(b),9(d))	3,786,988	2,363,830
廣告及促銷	2,387,070	1,748,171
稅項及附加	2,777,971	2,137,179
服務費	3,198,658	1,994,724
運輸及倉儲費用	1,440,073	735,571
保修費用	969,658	765,554
水電費	565,338	423,303
勞務費	442,355	299,463
辦公及差旅費	319,793	280,296
資產減值撥備	198,074	363,866
經營租賃費用	144,801	121,906
審計師酬金		
— 核數服務	11,427	25,451
— 非核數服務	—	—
其他費用	462,864	913,030
銷售成本、分銷費用和行政費用總額	80,876,249	56,488,639

29 職工福利開支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工資及薪酬	3,630,177	2,721,853
退休金計劃及其他社會保障成本	405,682	324,907
住房公積金	210,520	151,128
福利、醫療及其他費用	311,269	292,655
	4,557,648	3,490,543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9 職工福利開支（續）

五位最高薪酬人士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最高薪酬的五位人士包括零位董事（二零一四年：零位）和零位監事（二零一四年：零位）。他們的薪酬在附註40的分析中反映。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支付予其餘人士的薪酬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津貼及其他福利	13,514	15,749
退休計劃的供款	219	2,124
	13,733	17,873

此等薪酬在下列組合範圍內：

薪酬範圍（港元）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五年 人數	二零一四年 人數
0港元 – 1,000,000港元	—	—
1,000,001港元 – 1,500,000港元	—	—
1,500,001港元 – 2,000,000港元	—	—
2,000,001港元 – 2,500,000港元	—	—
2,500,001港元 – 3,000,000港元	—	—
3,000,001港元 – 3,500,000港元	5	—
3,500,001港元 – 4,000,000港元	—	—
4,000,001港元 – 4,500,000港元	—	3
4,500,001港元 – 5,000,000港元	—	2

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向五位最高薪酬人士支付任何酬金，作為邀請其加入或於加入本集團之後的獎金或離職的賠償（二零一四年：無）。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0 財務費用－淨額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財務收入		
銀行存款利息	348,366	300,364
財務費用		
借款利息費用	862,154	930,908
公司債券利息費用	375,769	333,372
長期撥備折現攤銷(附註23)	99,481	75,614
	1,337,404	1,339,894
減：合資格資產資本化數額(附註7和9)	(573,463)	(506,434)
	763,941	833,460
財務費用－淨額	(415,575)	(533,096)

31 所得稅費用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當期所得稅	3,578,698	883,850
遞延所得稅(附註14)	(1,580,050)	(27,323)
	1,998,648	856,527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1 所得稅費用（續）

根據北京市科學技術委員會、北京市財政局、北京市國家稅務局以及北京地方稅務局聯合頒佈的高新技術企業證書，本集團的以下實體享受15%的所得稅優惠待遇。

	所得稅優惠期間
— 本公司	二零一五年至二零一七年
— 北京北內發動機零部件有限公司	二零一五年至二零一七年
— 北京汽車動力總成有限公司	二零一三年至二零一五年

除了以上列出的公司以及適用於香港16.5%利得稅的一家附屬公司外，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及其規定，二零一五年度和二零一四年度的中國企業所得稅按照相應的本集團實體應課稅的25%的法定所得稅率計提。

本集團的實際稅費和按照25%的法定所得稅計算的金額之間的調整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除所得稅前利潤	8,320,657	6,697,839
按照25%的法定稅率計算的稅費	2,080,164	1,674,460
某些集團實體收入的優惠稅率	79,473	(2,164)
對合營企業與聯營企業經營結果份額的影響	(1,064,124)	(1,452,284)
無需課稅的收入	(37,899)	(42,383)
不可扣稅的費用	6,299	50,307
使用以前年度沒有確認的稅損	(4,016)	(3,428)
沒有確認遞延所得稅的稅損／可抵扣暫時性差異	941,229	642,693
研究開發費用加計扣除	(6,681)	(10,674)
代扣代繳所得稅	4,098	—
其他	105	—
稅費	1,998,648	856,527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2 每股收益

每股基本收益根據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人的利潤，除以相關期限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目計算。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利潤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人（人民幣千元）	3,318,601	4,510,807
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千股）	7,592,228	6,418,844

在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無潛在稀釋普通股，每股稀釋收益與每股基本收益相等。

33 股息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提議股息，人民幣0.15元每股（附註(a)）	1,139,301	—
年終股息，人民幣0.30元每股（附註(b)）	—	2,278,601

附註：

- (a) 董事會建議在批准本財務報表的當天批准二零一五年末期股息，此項年終股利並未在本財務報表中體現為應付股利，但是將在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反映為撥備。
- (b) 與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有關的末期股息約人民幣2,278,601,000（每股人民幣0.30）已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二十九日經股東於年度股東大會批准通過並於二零一五年八月支付。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4 合併現金流量表

(a) 經營活動中產生的現金：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除所得稅前利潤	8,320,657	6,697,839
調整項目：		
合營企業投資收益份額	(4,102,237)	(5,712,001)
投資聯營企業享有的利潤份額	(155,108)	(97,136)
處置不動產、工廠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損失／(利得)	49,760	(122,564)
折舊及攤銷	3,786,988	2,363,830
資產減值撥備	198,074	363,866
外幣匯兌利得淨額	(90,170)	(732,677)
財務費用－淨額	415,575	533,096
遞延收益的攤銷	(37,456)	(29,652)
	8,386,083	3,264,601
營運資本變動：		
－ 應收賬款增加	(4,802,837)	(532,817)
－ 預付賬款、其他應收款及預付款的增加	(2,847,825)	(1,250,599)
－ 存貨的減少／(增加)	1,022,199	(3,866,310)
－ 應付賬款的增加	6,440,081	3,866,050
－ 預收賬款、其他應付款及應計項目的增加	4,479,451	2,405,422
－ 預計撥備的增加	357,930	660,020
經營活動中產生的現金淨額	13,035,082	4,546,367

(b) 處置不動產、工廠及設備和無形資產的所得款包括：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賬面淨值	53,830	48,947
處置(損失)／利得(附註27)	(49,760)	122,564
應收賬款減少／(增加)	—	271,816
現金所得款	4,070	443,327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5 承諾事項

(a) 資本承諾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和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對為計提撥備之不動產、工廠及設備的資本承諾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已簽訂合同但仍未產生	7,331,424	6,050,730

(b) 經營租賃承諾

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未來最低租賃付款總額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不超過1年	101,414	43,221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70,448	3,180
	171,862	46,401

36 關聯方交易

關聯方是指一方有能力控制另一方或在其財務和經營決策上施加重大影響。任何受到相同控制的人士亦屬於關連方。

本公司的直接控股公司為北汽集團，北汽集團是在中國境內設立的國有企業。其受北京市人民政府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受益擁有，北京市人民政府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也控制中國境內的很大一部份的生產性資產和運營實體（以下簡稱「政府相關實體」）。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24號「關連方披露」，受北京市人民政府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直接或間接控制，聯合控制或重大影響的政府相關的實體及他們的附屬公司也視為本集團的關連方。在此基礎上，關連方包括北汽集團、本公司能控制或者行使重大影響的其他實體或公司、本公司和北汽集團的關鍵管理人員及與他們關係密切的家庭成員。針對關聯交易的披露，管理層認為與關連方交易相關的信息已經充分披露。

除了其他地方披露的財務資料信息外，以下交易在本集團業務的正常流程中進行，並依照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雙方共同商定的條款予以確定。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6 關聯方交易 (續)

(b) 與關連方交易的重大餘額：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		
其他長期資產		
— 同系附屬公司	337,758	—
應收賬款		
— 直接控股公司	1,839	1,345
— 同系附屬公司	1,319,502	452,701
— 合營企業	27,174	33,084
— 其他關聯公司	195,746	362,656
預付賬款		
— 直接控股公司	792,526	518,976
— 其他關聯公司	262,020	142,088
其他應收款及預付款		
— 直接控股公司	27,462	48,160
— 同系附屬公司	1,001,991	77,332
— 合營企業	1,985	1,886
— 聯營企業	24,107	20,730
— 其他關聯公司	187,139	170,98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聯營企業	2,129,521	2,537,879
負債		
應付賬款		
— 直接控股公司	31,477	815
— 同系附屬公司	3,996,945	1,612,036
— 聯營企業	7,981	—
— 其他關聯公司	6,688,576	6,460,755
預收款項		
— 直接控股公司	—	327
— 同系附屬公司	28,874	14,093
— 聯營企業	327	340
— 其他關聯公司	17	—
其他應付款及應計項目		
— 直接控股公司	511,439	561,055
— 同系附屬公司	1,171,139	297,040
— 合營企業	148,568	135,441
— 聯營企業	40	—
— 其他關聯公司	1,935,501	1,557,103
應付股息		
— 其他關聯公司	1,470,000	436,245
借款		
— 聯營企業 (附註22(b))	3,213,190	1,796,500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6 關聯方交易（續）

(c) 擔保：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以下提供的銀行貸款擔保：		
— 直接控股公司	—	1,105,000

37 報告期後事項

- (a) 於2016年2月2日，本公司已完成2016年度第一期公司超短期融資券，發行規模為人民幣20億元，期限為270天，發行利率為2.85%。
- (b) 2016年3月14日，本公司與福建省汽車工業集團有限公司（「福汽集團」）就本公司收購福汽集團所持福建奔馳汽車工業有限公司（「福建奔馳」）35%股權達成意向。本次股權交易完成後，本公司及福汽集團將分別持有福建奔馳35%及15%的股權，戴姆勒輕型汽車香港有限公司持有福建奔馳50%的股權。
- (c) 於2016年3月17日，北汽投資已完成2016年度第一期公司債券，發行規模為人民幣15億元，期限為5年，發行利率為3.15%。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8 主要附屬公司、合營和聯營企業詳情

公司名稱	成立／註冊地點及日期	發行及 實收資本 (百萬元)	歸屬於 股權	主要業務
附屬公司				
北汽(廣州)汽車有限公司	中國二零零零年八月十八日	人民幣1,145	100%	乘用車生產
北京汽車投資有限公司	中國二零零二年六月二十八日	人民幣3,500	97.95%	投資控股
北京北內發動機零部件有限公司	中國二零零三年九月二日	人民幣362	100%	汽車零部件生產
北京奔馳汽車有限公司	中國二零零五年八月八日	美元1,874	51%	乘用車生產和銷售
北汽香港投資有限公司	中國香港二零零九年十月二十一日	人民幣60	100%	投資控股
北京汽車動力總成有限公司	中國二零一零年二月九日	人民幣1,476	100%	汽車發動機生產
北京汽車銷售有限公司	中國二零一二年五月三日	人民幣100	100%	乘用車銷售
株洲北汽汽車銷售有限公司	中國二零一三年八月五日	人民幣8	100%	乘用車銷售
合營企業				
北京現代汽車有限公司	中國二零零二年十月十六日	美元1,219	50%	乘用車生產和銷售
奔馳銷售服務	中國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七日	人民幣102	49%	汽車市場和銷售服務
聯營企業				
北京汽車集團財務有限公司	中國二零一一年十一月九日	人民幣1,500	20%	汽車金融和貨幣結算
北京現代汽車金融有限公司	中國二零一二年六月二十六日	人民幣2,000	33%	汽車融資服務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9 本公司資產負債表和儲備變動

本公司資產負債表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不動產、工廠及設備	7,845,291	7,018,707
土地使用權	945,751	966,503
無形資產	8,019,330	5,010,089
於附屬公司投資	20,594,136	18,193,302
於合營企業投資	72,091	65,389
於聯營企業投資	379,148	136,250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4,000	4,000
其他長期資產	622,103	322,431
	38,481,850	31,716,671
流動資產		
存貨	802,324	828,661
應收賬款	5,592,568	3,963,958
預付賬款	852,227	913,782
其他應收款及預付款	16,485,366	8,112,909
受限制現金	410,535	471,78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602,303	10,478,476
	25,745,323	24,769,566
總資產	64,227,173	56,486,237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9 本公司資產負債表和儲備變動（續）

本公司資產負債表（續）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權益		
歸屬於權益持有人的資本和儲備		
股本	7,595,338	7,508,018
其他儲備	附註(a) 21,841,298	20,839,808
留存收益	附註(a) 4,524,798	2,523,791
總權益	33,961,434	30,871,617
負債		
非流動負債		
借款	4,109,000	8,355,193
遞延所得稅負債	–	34,289
遞延收益	146,476	71,476
	4,255,476	8,460,958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	5,714,402	3,557,870
預收款項	17,654	18,064
其他應付款及應計項目	2,339,953	2,909,639
借款	17,938,254	10,668,089
	26,010,263	17,153,662
總負債	30,265,739	25,614,620
總權益及負債	64,227,173	56,486,237

本公司資產負債表已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二十四日獲董事會批准，並代表簽署。

徐和誼，董事

李峰，董事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9 本公司資產負債表和儲備變動（續）

附註：本公司儲備變動列示如下：

	資本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a))	法定盈餘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b))	留存收益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結餘	20,060,726	779,082	2,523,791	23,363,599
本年利潤	-	-	4,755,356	4,755,356
發行新股（附註21）	526,113	-	-	526,113
股票發行費用	(371)	-	-	(371)
提取法定盈餘儲備	-	475,748	(475,748)	-
本公司已宣派／支付的股息	-	-	(2,278,601)	(2,278,601)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結餘	20,586,468	1,254,830	4,524,798	26,366,096
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結餘	13,395,538	442,881	191,540	14,029,959
本年利潤	-	-	3,346,436	3,346,436
發行新股（附註21）	6,784,155	-	-	6,784,155
股票發行費用（附註21）	(118,967)	-	-	(118,967)
提取法定盈餘儲備	-	336,201	(336,201)	-
本公司已宣派／支付的股息	-	-	(677,984)	(677,984)
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結餘	20,060,726	779,082	2,523,791	23,363,599

(a) 資本儲備

資本儲備包括股本溢價和由權益持有人的資本投入產生的儲備。股本溢價是指已發行股票公允價值和其自身票面價值之間的差異。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的新增成本列為所得款的減少。本集團資本儲備中也包括在合並會計法下產生的合併差異，金額為支付對價的賬面價值和取得附屬公司淨資產的賬面價值的差異。

(b) 法定盈餘儲備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相關法律和財務條例，本公司根據中國會計準則每年提取10%的稅後利潤轉入法定盈餘公積，直到法定盈餘公積達到實收資本的50%便停止提取。該儲備可以用於彌補虧損和轉增股本。除了彌補虧損這一用途，任何其他用途必須保證法定盈餘公積的餘額不低於註冊資本的25%。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0 董事利益及權益（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383條（第622章）、《公司（披露董事利益資料）規例》（第622G章）和香港上市規則要求披露）

(a) 董事、監事及行政總裁薪酬

各董事、監事及行政總裁薪酬列示如下：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就某人作為董事提供服務而予以支付或該人可就此等服務而收取的薪酬					就該人在與管理本公司的事務有關聯的情況下提供的其他服務而支付與該人的薪酬或該人可收取的薪酬	合計
	薪金、津貼及其他利益的估計金錢價值 人民幣千元	退休利益計劃的僱主供款 人民幣千元	酌情花紅 ⁽¹⁾ 人民幣千元	房屋津貼 人民幣千元	就某人接受董事職位而支付的薪酬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李峰（行政總裁）	895	36	538	-	-	-	1,469
非執行董事							
徐和誼	-	-	-	-	-	-	-
張夕勇	-	-	-	-	-	-	-
李志立	764	30	460	-	-	-	1,254
邱銀富	-	-	-	-	-	-	-
楊實	-	-	-	-	-	-	-
馬傳騏	-	-	-	-	-	-	-
Hubertus Troska	-	-	-	-	-	-	-
Bodo Uebber	-	-	-	-	-	-	-
王京	-	-	-	-	-	-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0 董事利益及權益（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383條（第622章）、《公司（披露董事利益資料）規例》（第622G章）和香港上市規則要求披露）（續）

(a) 董事、監事及行政總裁薪酬（續）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續）

	就某人作為董事提供服務而予以支付或該人可就該等服務而收取的薪酬				就某人接受董事職位而支付的薪酬 人民幣千元	就該人在與管理本公司的事務有關聯的情況下提供的其他服務而支付與該人的薪酬或該人可收取的薪酬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薪金、津貼及其他利益的估計金錢價值 人民幣千元	退休利益計劃的僱主供款 人民幣千元	酌情花紅 ⁽¹⁾ 人民幣千元	房屋津貼 人民幣千元			
獨立非執行董事							
付于武	-	-	-	-	120	-	120
黃龍德	-	-	-	-	120	-	120
包曉晨	-	-	-	-	120	-	120
趙福全	-	-	-	-	120	-	120
劉凱湘	-	-	-	-	120	-	120
監事							
張裕國	-	-	-	-	-	-	-
尹維劼	-	-	-	-	-	-	-
朱正華	-	-	-	-	-	-	-
李承軍	468	30	163	-	-	-	661
張國富	706	36	226	-	-	-	968
余威 ⁽²⁾	-	-	-	-	-	-	-
王建平 ⁽³⁾	-	-	-	-	-	-	-
龐民京 ⁽⁴⁾	-	-	-	-	53	-	53
詹朝暉 ⁽⁵⁾	-	-	-	-	53	-	53

附註：

- (1) 酌情花紅基於公司業績確認。
- (2)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委任。
- (3) 於二零一五年二月委任。
- (4)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委任。
- (5)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委任。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0 董事利益及權益（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383條（第622章）、《公司（披露董事利益資料）規例》（第622G章）和香港上市規則要求披露）（續）

(a) 董事、監事及行政總裁薪酬（續）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為符合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新適用範圍及要求，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年度之前根據《舊有公司條例》披露的一些董事薪酬的比較資訊已經重述。

	就某人作為董事提供服務而予以支付或該人 可就該等服務而收取的薪酬					就該人在與 管理本公司 的事務有關 聯的情況下 提供的其他 服務而支付 與該人的薪 酬或該人可 收取的薪酬	合計
	薪金、 津貼及其他 利益的估計 金錢價值 人民幣千元	退休利益 計劃的 僱主供款 人民幣千元	酌情花紅 人民幣千元	房屋津貼 人民幣千元	就某人 接受董事 職位而支付 的薪酬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李峰（行政總裁）	907	17	316	-	-	-	1,240
非執行董事							
徐和誼	-	-	-	-	-	-	-
韓永貴 ⁽²⁾	152	11	267	-	-	-	430
張夕勇	-	-	-	-	-	-	-
李志立	814	32	475	-	-	-	1,321
魏剛 ⁽³⁾	-	-	-	-	-	-	-
陳江 ⁽³⁾	-	-	-	-	-	-	-
王保民 ⁽³⁾	-	-	-	-	-	-	-
邱銀富	-	-	-	-	-	-	-
石幼文 ⁽³⁾	-	-	-	-	-	-	-
楊實	-	-	-	-	-	-	-
馬傳騏	-	-	-	-	-	-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0 董事利益及權益（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383條（第622章）、《公司（披露董事利益資料）規例》（第622G章）和香港上市規則要求披露）（續）

(a) 董事、監事及行政總裁薪酬（續）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續）

	就某人作為董事提供服務而予以支付或該人可就該等服務而收取的薪酬				就某人接受董事職位而支付的薪酬	就該人在與管理本公司的事務有關聯的情況下提供的其他服務而支付與該人的薪酬或該人可收取的薪酬	合計
	薪金、津貼及其他利益的估計金錢價值	退休利益計劃的僱主供款	酌情花紅 ⁽¹⁾	房屋津貼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非執行董事（續）							
Hubertus Troska	-	-	-	-	-	-	-
Bodo Uebber	-	-	-	-	-	-	-
于仲福 ⁽⁴⁾	-	-	-	-	-	-	-
王京 ⁽⁵⁾	-	-	-	-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付于武 ⁽⁶⁾	-	-	-	-	10	-	10
黃龍德 ⁽⁶⁾	-	-	-	-	10	-	10
包曉晨 ⁽⁶⁾	-	-	-	-	10	-	10
趙福全 ⁽⁶⁾	-	-	-	-	10	-	10
劉凱湘 ⁽⁶⁾	-	-	-	-	10	-	10
監事							
張裕國	-	-	-	-	-	-	-
尹維劫	-	-	-	-	-	-	-
朱正華	-	-	-	-	-	-	-
李承軍	702	32	293	-	-	-	1,027
張國富	994	23	102	-	-	-	1,119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0 董事利益及權益（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383條（第622章）、《公司（披露董事利益資料）規例》（第622G章）和香港上市規則要求披露）（續）

(a) 董事、監事及行政總裁薪酬（續）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續）

附註：

- (1) 酌情花紅基於公司業績確認。
- (2) 於二零一四年二月辭任。
- (3)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辭任。
- (4) 於二零一四年四月辭任。
- (5) 於二零一四年四月委任。
- (6)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委任。

- (b)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無本集團實施的確定給付退休辦法直接或間接做出的支付或提供的利益，或董事可就其作為董事提供的或在與管理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的事務有關聯的情況下提供的其他服務收取的利益（二零一四年：無）。
- (c)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無關於就董事終止服務而直接或間接做出的付款或提供的利益，或董事可就終止服務而收取的利益，亦無董事可就終止服務而做出的付款（二零一四年：無）。
- (d)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無就獲提供董事服務而給予第三者或第三者可就提供董事服務而收取的對價（二零一四年：無）。
- (e) 並無關於向董事、該等董事受控制的法人團體及該等董事的有關連實體作出的貸款及類似貸款，以及惠及該等人士的其他交易（二零一四年：無）。
- (f) 本年度內或年結時，本公司概無進行或簽訂任何涉及本集團之業務並且本公司之董事直接或間接在其中具相當分量的利害關係的重大交易、安排及合約（二零一四年：無）。

釋義

「公司章程」或「章程」	指	北京汽車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審核委員會」	指	董事會審核委員會
「北汽集團」	指	北京汽車集團有限公司
「北汽控股」	指	北京汽車工業控股有限責任公司，為北汽集團的前身，於1994年6月30日在中國註冊成立的國有企業，於2010年9月28日改名為北汽集團
「北汽投資」	指	北京汽車投資有限公司，於2002年6月28日在中國註冊成立，為本公司擁有97.95%股權的附屬公司，其餘下2.05%股權由北汽集團擁有
「北京奔馳」	指	北京奔馳汽車有限公司（前稱北京吉普汽車有限公司及北京奔馳－戴姆勒·克萊斯勒汽車有限公司），於1983年7月1日在中國註冊成立，為本公司擁有51.0%股權的附屬公司，其餘下38.665%及10.335%股權分別由戴姆勒及戴姆勒大中華區投資有限公司擁有
「北京品牌」	指	北京汽車自主品牌，通過三個產品系列運營，包括紳寶系列、北京系列及威旺系列
「北京現代」	指	北京現代汽車有限公司，於2002年10月16日在中國註冊成立，為本公司的合營企業，由北汽投資及現代自動車株式會社各自擁有50.0%股權
「北京汽車」	指	在提及業務分部時，指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不包括北京奔馳）的合併業務
「奔馳銷售服務」	指	北京梅賽德斯－奔馳銷售服務有限公司，於2012年12月7日在中國註冊成立，為本公司的合資企業，其中本公司持有49.0%的股權，戴姆勒大中華持有51.0%的股權
「監事會」	指	本公司監事會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年均複合增長率」	指	年均複合增長率
「中國企業會計準則」	指	中國財政部頒佈的中國企業會計準則
「中國」或「中華人民共和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報告而言，不包括香港、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地區
「公司法」	指	經2013年12月28日第十二屆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常務委員會修訂後頒佈且於2014年3月1日起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釋義

「關連交易」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控股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企業管治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十四內所載企業管治守則
「戴姆勒」	指	戴姆勒股份公司，是一家於1886年在德國成立的公司，為股東之一及本公司關連人士
「本報告出具日」	指	2016年3月24日，即本年報提交董事會審議日期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內資股」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普通股，股份以人民幣認購及繳足
「福田汽車」	指	北汽福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於1996年8月28日在中國註冊成立的A股上市公司（股份代號：600166.SH），根據福田汽車2015年第三季度報告，其27.07%股權由北汽集團擁有；福田汽車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H股」	指	本公司普通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境外上市外資股，股份以港元認購及買賣，並在聯交所上市及買賣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現代」	指	現代自動車株式會社擁有的品牌，我們的合營公司北京現代獲授權使用
「現代汽車」	指	現代自動車株式會社，一家設立於大韓民國且其股份於韓國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持有北京現代50.0%股權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指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上市」	指	H股在聯交所上市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
「主板」	指	聯交所營運的股票市場（不包括期權市場），獨立於聯交所創業板並與創業板並行運作
「梅賽德斯－奔馳」	指	戴姆勒擁有的品牌，我們的附屬公司北京奔馳獲授權使用
「標準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十內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釋義

「提名委員會」	指	董事會提名委員會
「人民銀行」	指	中國人民銀行
「招股書」	指	本公司於2014年12月9日刊發的招股書
「羅兵咸永道」	指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普華永道中天」	指	普華永道中天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
「薪酬委員會」	指	董事會薪酬委員會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股份」	指	內資股及H股
「股東」	指	股份的持有人
「首鋼股份」	指	北京首鋼股份有限公司，於1999年10月15日在中國註冊成立，為股東之一及本公司關連人士
「專門委員會」	指	董事會戰略委員會、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提名委員會之統稱
「聯交所」或「香港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戰略委員會」	指	董事會戰略委員會
「附屬公司」	指	具有公司條例第2條賦予該詞的涵義
「監事」	指	本公司監事
「本公司」或「我們」	指	北京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元」	指	人民幣元
「二零一五年」或 「二零一五年度」或 「報告期」或「本年度」	指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的年度



北京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BAIC MOTOR CORPORATION LIMITED*